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ZBANK**  **浙商银行**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6)

## 2023年度業績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行2023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

### 發佈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可在本行網站([www.czbank.com](http://www.czbank.com))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查閱。在對中英文文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

本行2023年度報告將會隨後寄發予本行H股股東(如要求)，並可於其時在本行網站([www.czbank.com](http://www.czban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閱覽。

承董事會命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陸建強  
董事長

中國，杭州  
2024年3月2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陸建強先生、張榮森先生、馬紅女士及陳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侯興釗先生、任志祥先生、高勤紅女士、胡天高先生及朱瑋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志方先生、王國才先生、汪煒先生、許永斌先生及傅廷美先生。

##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於2024年3月28日審議通過了《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報告及摘要》。本公司實有董事14名，親自出席的董事12名，張榮森先生委託陸建強先生出席會議，高勤紅女士委託胡天高先生出席會議，出席人數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6名監事列席了本次會議。

本公司審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分別對本公司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3年度財務報告進行了審計，並分別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本報告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幣種為人民幣。本報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任何表格中總數與金額總和間的差異均由於四捨五入所致。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2023年度現金股息，每10股分配現金股息人民幣1.64元(含稅)，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上述股息分配預案尚需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方可實施。

本公司董事長陸建強、行長及主管財務負責人張榮森和財務機構負責人彭志遠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 重大風險提示

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擬採取的措施，請參見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章節。

本報告中有關本公司未來計劃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本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該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 釋義

本公司、本行、我行、浙商銀行：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中國銀保監會：	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浙銀金租：	浙江浙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佔股51%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董事長致辭

2023年是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精神的開局之年，中國經濟在多重壓力下走出一條回升向好的復甦曲線。2023年對於金融業來說，更是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年，中央金融工作會議勝利召開，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全新開啟。2023年對於浙商銀行來說，更是迎難而上，勇毅奮進，實現華麗轉身之年。這一年，浙商銀行牢記總書記重要批示精神，以「一流的商業銀行」願景為統領，保持戰略定力、提升基礎能力、激發奮進活力，練好高質量發展「善、智、勤」三字經，黨的領導全面加强，政治生態持續優化，站位格局不斷提升，經營業績跑贏大勢，社會形象大幅提升，實現華麗轉身、夯基壘業、進階登高目標。集團總資產邁上3萬億台階，淨息差保持較好韌性，處於行業較高水平，營收增速連續10個季度位居股份行首位，淨利潤重回兩位數增長，不良貸款率和撥備覆蓋率連續兩年保持「一降一升」態勢，資產質量向好趨勢持續鞏固，高質量發展新征程邁上新台階。

**提升站位，勇擔使命。**2023年，我們胸懷「國之大者」，強化金融功能第一性，探索金融服務中國式現代化新範式。從社會價值向度重塑金融邏輯，舉旗「善本金融」引領「金融向善」，發佈浙銀善標，把「善」的基因嵌入金融服務場景，推動金融回歸服務實體經濟本源。聚焦「五篇大文章」，出台惠企惠民十五條舉措，煥新發佈「善融資產池」，啟新科創企業服務方案，助力科創企業、小微企業發展壯大，成為唯一一家三度蟬聯小微企業金融服務監管評價「一級行」的全國性商業銀行。金融顧問制度從浙江走向全國，在22個省市區設立工作室93家，隊伍擴大到3,400餘人，成為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浙江實踐、浙江樣本。探索縣域綜合金融生態建設模式，基於社會價值和經濟價值統一，形成可複製、可推廣的「3386」（三大主體、三大工具、八項舉措、六大成效）「臨平模式」和「臨平指數」。啟動善本信託工程，發起設立全國首個善行資本公益聯盟，創新金融工具推動、賦能企業家行善，助力共同富裕示範區打造。

**唯實惟先，善作善成。**2023年，我們把握發展大勢，順勢而為，乘勢而上，逆勢而進，構建形成智慧經營體系。全面貫徹「夯基礎、調結構、控風險、創效益」十二字經營方針，深入推進四大戰略重點，「深耕浙江」首要戰略碩果累累，「三年行動」省內融資服務總量目標提前完成，數字化改革成色更足，財富管理投研遴選能力持續提升，五大板塊綜合協同展現新氣象。經濟週期弱敏感資產首要策略深入實施，「321」經營導向全面落實，全年信貸增量的56%投向小額分散資產，弱敏感資產營收增速遠超全行營收增速，佔全行營收比重近三分之一。構建成立體的智慧經營體系，智慧營收佔比接近一半，非息收入貢獻了八成以上的營收增量。全面啟動客戶、人才、系統、投研四大基礎攻堅，設立金融、產業、財富管理、金融科技四大研究院，「數智浙銀」特色品牌初顯成效，走進高校開展「百場」宣講，精準引進大批專業人才，為高質量發展構築強大底盤。

## 董事長致辭

端本澄源，億啟新程。2023年，我們出清問題股東，升級股權結構，增強資本實力，不斷提升全面風險管理能力。出清個別問題股東，積極引入中國太平集團、魯信集團等央國企入股，國有股東持股佔比提升，「中央國家資本、地方國有資本、民營資本」的三級資本結構基本形成。抓住時間窗口超預期完成A+H配股，募集資金125億元。成功發行300億元二級資本債券，得到各大機構踴躍認購。加快歷史風險處置進度，存量理財本金整改任務提前一年完成，理財子公司正式批籌，特殊資產風險清收與化解組完成使命。重點領域風險前瞻性壓降成效突出，全行不良貸款率連續兩年下降，資產質量持續向好。

文以養心，敬畏感恩。2023年，我們高端開啟文化生活，提升文化生態，以「文化軟實力」孕育「發展硬實力」。積極從中華優秀傳統文化中汲取養分，樹立正確的經營觀、業績觀、風險觀，「正、簡、專、協、廉」五字生態建設持續推進，「四幹精神」深入人心。煥新升級「浙銀文化周」，全新推出行歌、行訓、浙銀公約，舉辦首屆職工運動會，浙銀人的文化生活更有儀式感、更具「書香味」。「正行向善」文化理念落地生根，推出「員工善行計劃」，設立「善行工作室」11家，連續19年深耕「一行一校」結對賦能，「浙銀擁軍」工作不斷深化。強化嚴的基調，堅持將「嚴」字打造為浙商銀行生態底色，全面開展嚴肅財經紀律等13項專項整治，確立紀律規矩「四條底線」和銀企親清關係「三張清單」。堅持嚴管厚愛，積極爭做幸福生活的倡導者、踐行者，更大力度關愛員工，實現「一人在浙商，全家有保障」，全行共進共榮的凝聚力不斷迸發。

萬物速朽，而夢想永在，我們比任何時候都更接近夢想。2024年是貫徹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的開局之年，也是浙商銀行成立二十週年和總資產邁上3萬億進入新發展階段之年。站在新起點上，我們將全面貫徹中央金融工作會議、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緊扣浙江新定位新使命，以「一流的商業銀行」願景為統領，高舉金融向善旗幟，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更強的責任感使命感，踐行新精神、提升新站位，把握新機遇、鑄就新優勢，立足新起點、引領新風尚，以數字化為主線，以場景化為核心，夯基礎、強管理、鑄特色，全面推進「三個一流」高質量發展，奮力譜寫浙商銀行二十週年新篇章，為客戶、員工、股東、合作夥伴、國家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為以中國式現代化全面推進強國建設、民族復興偉業貢獻浙銀力量！

董事長

陸建強

2024年3月28日

## 行長致辭

時光無言，在人心深處鐫刻難忘印記。2023年，我們接續奮鬥、頑強拼搏，以「夯基礎、調結構、控風險、創效益」十二字經營方針為指引，智慧經營，取得了領先同業、領跑股份行的優異成績。集團總資產站上3萬億新台階，營收增速連續10個季度保持全國性股份制銀行第一，是唯一一家利潤雙位數增長和營收利潤雙增的全國性股份制銀行；成功引進中國太平、魯信集團戰略入股，公司治理能力明顯提升；成功獲批理財子公司牌照，多牌照綜合化經營優勢進一步凸顯。2023年末全行不良貸款率1.44%，撥備覆蓋率182.60%，資產質量繼續保持穩中向好態勢。

穿越周期、智慧經營，繪就內涵式高質量發展藍圖。壘好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是一項對浙商銀行長遠發展意義重大的工作，我們圍繞五篇大文章深化弱周期行業投放，紮實推進321經營策略，持續提升智慧經營能力，實現風險可控前提下的「資本最節約、效益最可觀」，實現規模、質量、效益相得益彰的高質量發展。全行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營收佔比超33%，較提出時提升了近9個百分點，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營收增速20%，遠超全行營收增速。全年信貸增量的56%投向零售、小貸、供應鏈金融三類小額分散資產，持續挖潛綠色中收和綠色收入，存款付息率壓降至股份行平均水平。我們把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營收、綠色收入和1%以下低成本存款收入統稱為智慧營收，2023年末智慧營收佔比接近一半(49%)，成為全行高質量發展的壓艙石。新的一年，我們將圍繞五篇大文章，繼續壘好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持續加大小額分散資產和弱周期行業投放，做大CSA客戶服務總量，以實現「在經濟比較好的時候，銀行經營也較好、但不追求最好；在經濟比較差的時候，銀行經營不至於很差，總體上從長遠看是比較平穩的」這一發展初衷。

打造好客戶、好資產、好員工的「三好銀行」，形成五大業務板塊齊頭並進、綜合協同發展的新優勢。過去的一年裡，我們縱深推進客戶攻堅，與國家電網、中國兵器、中興通訊、華為等戰略客戶簽約累計超100家，合作央企93家、覆蓋率95%。我們壓茬推進大零售、大公司、大投行、大資管、大跨境五大業務板塊綜合協同發展，跨條線、跨板塊、跨分行協同作戰能力顯著提升。我們重塑理念、重建制度、再造流程，形成了支撐高質量發展的一流經營體系，我們重塑行風行紀，嚴的主基調貫穿始終，幹部員工隊伍的純潔性、專業性、戰鬥力不斷提升。我們高舉科技興行大旗，完善「185N」體系構架，努力實現「經營數字化、數字價值化」。新的一年，我們將深耕場景金融，紮根科技金融、供應鏈金融、普惠金融、池化融資、財富管理五大特色金融場景，鑄造場景金融新動能新特色；全面推進核心系統「換芯強基」，從「以賬戶為中心」「以產品為中心」向「以客戶為中心」轉變。

## 行長致辭

成功引進戰略投資者，圓滿完成A+H配股，公司治理能力全面提升。我們出清個別問題股東，引進中國太平、魯信集團戰略入股，形成了央企、地方國企和民營企業相結合的資本結構。搶佔市場窗口期，成功發行A+H配股，核心一級資本有效補充，並在2023年的最後一個工作日獲批理財子牌照。新的一年，我們將發揮好多牌照綜合化經營的優勢，打造跨境金融特色品牌，穩妥推進國際化佈局，為全行高質量發展注入新動能。

深耕浙江、服務浙商，真正成為「浙江、浙商、浙江人的銀行」。過去的一年裡，我們全力服務浙江大局，全行貸款的1/3投向浙江，浙江省內貸款和地方債投資超1,000億，地方債承銷居全部承銷銀行第一，浙江省內融資服務總量9,200億，連續8年獲支持浙江經濟社會發展一等獎。與浙江省內10餘個省級單位簽約，實現與11個地市、工商聯和浙商商會的簽約全覆蓋。我們踐行善本金融，發佈浙銀善標CSGS，擎旗金融顧問制度，為8萬多家企業提供融資超5,500億。新的一年，我們將立足浙江、放眼全球、服務國家戰略，為政府和企業鏈接全方位的金融顧問服務，完善推廣區域綜合金融服務模式，着力打造勇當先行者、譜寫新篇章的「浙銀示範」。

乘風好去，長空萬里，直下看山河。2024年是浙商銀行成立二十周年，也是我行高質量發展邁上新台階的關鍵之年。我們將始終牢記習總書記囑託，圍繞中心、服務大局，大抓落實、大抓深化，控成本、創效益，全面提升駕馭能力、指導能力、管控能力，紮實推進經營下沉、管理下沉、營銷下沉，以「困難面前有我們、我們面前沒困難」的勇氣和擔當，一張藍圖繪到底，堅定不移朝着「一流的商業銀行」願景目標奮勇前進。

行長

張榮森

2024年3月28日

## 公司基本情況

1. 公司中文名稱：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浙商銀行)  
公司英文名稱：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簡稱：CZBANK)
2. 法定代表人： 陸建強
3. 註冊地址：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鴻寧路1788號  
郵政編碼： 311200  
主要辦公地址：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民心路1號  
郵政編碼： 310020  
電子郵箱： ir@czbank.com  
國際互聯網網址： www.czbank.com  
服務及投訴電話： 95527  
投資者關係管理聯繫電話： 86-571-88268966  
傳真： 86-571-87659826
4.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中國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三期15樓
5. 授權代表： 張榮森、駱峰
6. 董事會秘書： 駱峰<sup>註</sup>  
聯席公司秘書： 駱峰、陳燕華  
證券事務代表： 陳晟
7. A股  
上市證券交易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簡稱： 浙商銀行  
股份代號： 601916  
  
H股  
上市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股份簡稱： 浙商銀行  
股份代號： 2016

註：駱峰先生的董事會秘書任職資格尚待監管部門核准。



## 公司基本情況

8. 股份登記處：
- A股：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楊高南路188號
- H股：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9. 法律顧問：
- 中國大陸：浙江天冊律師事務所  
香港：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10. 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
- 國內審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辦公地址：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2座  
辦公樓8層  
簽字註冊會計師：陳思杰、金睿
- 國際審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中國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11. 報告期內履行持續督導職責的保薦機構：
- 機構名稱：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中心三路8號卓越時代廣場(二期)北座  
簽字保薦代表人姓名：程越、姜穎  
持續督導的期間：2023年7月6日至2024年12月31日
12. 指定的信息披露報紙和網站：
- 內地：《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  
本公司網站(www.czbank.com)
- 香港：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本公司網站(www.czbank.com)
- 年度報告備置地：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民心路1號)
13. 公司其他有關資料：
-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330000761336668H  
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B0010H133010001  
註冊日期：2004年7月26日

## 公司業務概要

浙商銀行是十二家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之一，於2004年8月18日正式開業，總部設在浙江杭州，係全國第13家「A+H」上市銀行。開業以來，浙商銀行立足浙江，放眼全球，穩健發展，已成為一家基礎紮實、效益優良、風控完善的優質商業銀行。

浙商銀行以「一流的商業銀行」願景為統領，全面構建「正、簡、專、協、廉」五字政治生態，大力發揚四幹精神，練好「善、智、勤」三字經，堅持「夯基礎、調結構、控風險、創效益」十二字經營方針，踐行善本金融理念，以數字化改革為主線，以「深耕浙江」為首要戰略，財富管理全新啟航，大零售、大公司、大投行、大資管、大跨境五大業務板塊齊頭並進、綜合協同發展，打好打贏「化風險、擴營收、穩股價、引戰投」四大戰役，實施「客戶基礎、人才基礎、系統基礎、投研基礎」四大攻堅，持之以恆壘好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全面釋放智慧經營生產力，開啟了高質量發展的新征程。

2023年，浙商銀行營業收入637.64億元，比上年增長4.27%；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150.48億元，比上年增長10.50%。截至報告期末，總資產3.14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9.91%，其中：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1.72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2.54%；總負債2.95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0.29%，其中：吸收存款餘額1.87萬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1.13%。不良貸款率1.44%、撥備覆蓋率182.60%；資本充足率12.19%、一級資本充足率9.52%、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8.22%，均保持合理水平。

浙商銀行在全國22個省（自治區、直轄市）及香港特別行政區，設立了342家分支機構，實現了對浙江大本營、長三角、粵港澳大灣區、環渤海、海西地區和部分中西部地區的有效覆蓋。在英國《銀行家》(The Banker)雜誌「2023年全球銀行1000強」榜單中，我行按一級資本計位列87位。中誠信國際給予浙商銀行金融機構評級中最高等級AAA主體信用評級。

其他有關詳情請參閱董事長致辭和行長致辭章節。

## 發展戰略及核心競爭力

### (一) 發展理念

生態層面：構建「正、簡、專、協、廉」五字生態。

發展層面：練好「善、智、勤」三字經，走好高質量發展之路。

作風層面：堅持嚴的基調，發揚「四幹精神」(幹、幹好、好好幹、好好幹好)。

### (二) 戰略體系

本公司堅定實施1314N戰略體系：

1個發展總綱：以「一流的商業銀行」願景為統領，全面開啟高質量發展新征程。

3大目標方向：一流的正向正行的社會影響力、一流的專業專注的行業競爭力、一流的共進共榮的企業凝聚力。

1個經營方針：全面貫徹落實「夯基礎、調結構、控風險、創效益」十二字經營方針。

4大戰略重點：數字化改革系統開啟、深耕發展全面推進、五大板塊協同發展、財富管理全新啟航。

N項策略措施：以壘好經濟週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為首要策略，打造高質量發展的一流經營體系；全面打贏打好化風險、擴營收、穩股價、引戰投四大戰役，為推動高質量發展保駕護航；全面實施客戶基礎攻堅、人才基礎攻堅、系統基礎攻堅、投研基礎攻堅四大攻堅，夯實抬升高質量發展基礎。

### (三) 核心競爭力

**清晰明確的戰略定位。**本公司始終堅持以習總書記對浙商銀行的九十九字重要批示為指引，以「一流的商業銀行」願景為統領，明確「夯基礎、調結構、控風險、創效益」十二字經營方針和「數字化改革、深耕發展、五大板塊、財富管理」四大戰略重點，練好「善、智、勤」三字經，實施路徑科學清晰，經營成效更加顯著。

**健全有序的公司治理。**本公司全面加強與建設現代企業制度，公司治理水平不斷提升，治理機制更加健全，「三會一層」職責清晰明確，建立起適應自身特點的公司治理架構，構建形成「中央國家資本、地方國有資本、民營資本」<sup>註</sup>的三級資本結構，股權結構更加穩健多元。信息披露流程規範，信息披露質量持續提升。

註：報告期內，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通過聯合競拍取得原旅行者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詳見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股東司法拍賣股份完成過戶的公告》(編號：2023-034)。

## 發展戰略及核心競爭力

**得天獨厚的區位優勢。**本公司總部位於經濟基礎雄厚、體制機制高度市場化、法治和監管環境健全、產業集聚優勢突出、城鎮體系完整的浙江省，公司經營戰略與浙江資源稟賦、發展大局相契合，「深耕浙江、輻射全國」天然具有良好的區位優勢和外部環境。

**不斷完善的業務體系。**本公司着力推進大零售、大公司、大投行、大資管、大跨境五大業務板塊齊頭並進、協同發展，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立體化、體系化的金融服務，實現多元化經營、全球化佈局、綜合化服務、高質量發展，特別是在供應鏈金融、智能製造、科創金融、小微業務等領域的專業服務能力，已獲得市場和客戶高度認可。

**審慎穩健的風險管理。**本公司以服務實體經濟為導向，堅持「審慎、穩健」的風險偏好和「小額、分散」的授信原則，搭建以經濟週期弱敏感資產為壓艙石的資產結構，實行特色風險監控官派駐制度，持續完善風險管理制度體系，資產質量保持穩定。

**優勢突出的金融科技。**本公司系統開啟數字化改革，構建「185N」改革體系構架，推出「微海」數字化品牌，領先探索各項前沿技術與銀行業務的深度融合，打造一批有浙銀辨識度和行業競爭力的數字化重大應用。

**科學合理的人才儲備。**本公司加強幹部人才隊伍建設，管理層具備廣闊的戰略視野及卓越的管理能力，在業務運營、財務管理、風險控制和信息技術等領域經驗豐富。員工受教育程度高，專業能力強，年輕富有活力。

**重塑煥新的企業文化。**本公司秉承「正行向善、融通萬方」的文化觀和「見行、見心、見未來」的企業精神，以「敬畏、感恩、誠信、責任」為共同價值觀，以《浙銀行訓》《浙銀之歌》《浙銀公約2.0版》為文化共識，以「厚植服務文化、築牢合規文化、踐行爭優文化、共創和諧文化」為基本文化內涵，實施文化植根、文化滋養、文化塑形、文化傳揚四大工程，形成本行企業文化體系的「四樑八柱」。

**創新引領的善本金融。**本公司踐行金融「國之大者」的使命擔當，從社會價值向度重塑金融邏輯，以善本金融舉旗引領金融向善，主動擎旗金融顧問，對外發佈浙銀善標，實施善本信託工程，創新實踐縣域綜合金融生態建設，當好政府的「金融子弟兵」、企業的「金融家庭醫生」、居民的「金融理財諮詢師」，探索金融服務中國式現代化新範式。

# 一圖看懂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

## 經營體系

### 十二字經營方針

夯基礎    調結構    控風險    創效益

### 四大戰役

化風險    擴營收    穩股價    引戰投

### 壘好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

### 智慧經營

智慧創收(321)    智慧清收    智慧風控    智慧管理

智慧獲客    智慧營銷    智慧大本營

## 「最大共識、最小範圍」原則

### 「1+3」認定標準

是否為本行客戶

風險加權資產RWA 是否低耗充裕    經濟增加值EVA 是否可觀穩進    不良率指標NPL 是否較低可控

## 「1+6」決策保障機制

### 高管層決策機制

資源分配機制    績效考核機制    價險審批機制

多跨協同機制    風險管控機制    數字化科技支撐機制

## 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分類

### \$ 小額分散資產

零售/私行

1 零售：信用卡業務、個人住房按揭貸款、個人消費貸（不含聯貸）

2 小貸：1,000萬元以下（含）的普惠型小微貸款業務

小貸

3 符合「小額分散」標準的其他業務，如供應鏈金融業務、供應鏈票據

### \$ 弱周期行業資產

公司

農林牧漁業，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教科文衛等

### 客戶服務總量

零售/私行

公司

小貸

金融機構

**AUM財富管理規模** 以服務本行零售客戶為目的的理財銷售、代理代銷資產等

**FPA對公服務量** 以服務本行公司客戶為目的的債券承銷、資產構建、交易撮合、資產流轉等四大類業務規模

**FICC代客服務量** 代客貴金屬業務、信用債銷售和債券借貸等代客服務

**國際業務服務量** 國際結算、對客外匯交易、跨境服務等服務量

**全產品銷售服務量** 本行作為原始權益人的信貸資產流轉、本行承、分銷資產，以及同業資產的代銷撮合、資產託管等銷售業務

**託管業務服務量** 除客戶資金託管以外的所有資產管理產品託管業務（不含託管帶動的負債業務）

## ● 2023 年度全行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實現營收 202.85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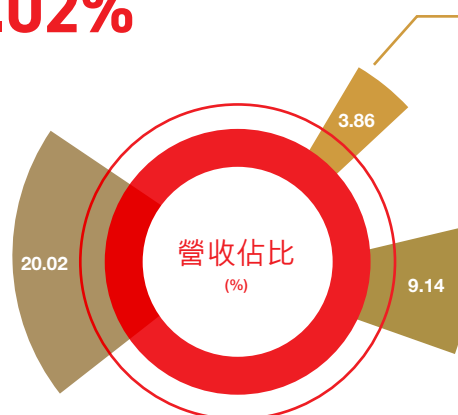
佔全行營收（註）比例達到 **33.02%**

### 小額分散資產

資產餘額／業務量

**6,267** 億元

零售業務	8.83%
小貸業務	10.04%
供應鏈金融	1.13%
供應鏈票據	0.02%



### 弱周期行業資產

資產餘額

**1,911** 億元

### CSA 客戶服務總量

業務餘額

**79,237** 億元

AUM 財富管理規模	2.33%
FPA 對公服務量	1.43%
FICC 代客服務量	0.44%
國際業務服務量	3.61%
全產品銷售服務量	0.42%
託管業務服務量	0.91%

## Q1 為什麼提出「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

銀行作為順周期行業，如何才能達到這樣一種經營狀態，那就是：「在經濟比較好的時候，銀行經營也較好、但不追求最好；在經濟比較差的時候，銀行經營不至於很差，總體上從長遠看是比較平穩的」。這是我們提出壘好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的初衷，主要基於兩個方面的現實考慮。

首先，壘大戶、行業集中度和個案集中度過高，這對銀行的長遠發展是不利的，甚至風險到來的時候，是毀滅性的。所以我們提出要小額分散，嚴控行業和客戶的集中度。

其次，我們需要建立一批與自身體量相匹配的客戶群體，建立一批強大的、能夠為銀行經營提供穩定、可持續收入的客戶群體，「切西瓜、摘桃子、撿芝麻」，最終形成「大、中、小、微小」相結合的客戶結構。我們希望這些客戶能夠穿越經濟周期、長期陪伴客戶發展，支撐銀行的可持續發展。

## Q2 什麼是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

我們按照「最大共識、最小範圍」的原則，基於「服務本行客戶」的原則和「RWA、EVA、不良率」3 個量化指標，將全行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分為三類，即小額分散資產、弱周期行業資產和 CSA 客戶服務總量。

第一，小額分散資產是從客戶角度出發，通過控制授信集中度來分散風險，以零售、小微客戶為主，以及符合小額分散標準的供應鏈客戶。這類資產天然具有「小額分散」特徵，能夠穿越周期、經得起風險考驗。

第二，弱周期行業資產是從行業角度出發，投向與經濟周期相關性較弱行業所形成的資產，主要是關係國計民生的、剛性必需的一些行業，比如教育、醫療、倉儲物流、電熱水氣的生產供應，以及一些新能源行業。

第三，客戶服務總量（簡稱 CSA），主要覆蓋 6 大類金融服務，包括 AUM 財富管理規模、FPA 對公服務量、FICC 代客服務量、國際業務服務量、全產品銷售服務量和託管業務服務量。CSA 客戶服務總量，是「客戶」「服務」「量」的集合，具有大流量、輕資產、高頻觸客獲客的特點。

## Q3 什麼是智慧經營？

智慧經營，就是通過綜合運用數字化的科技手段、市場化的產品和工具，實現風險可控前提下的「資本最節約、效益最可觀」，實現規模、質量、效益相得益彰的高質量發展。這集中體現在七個方面，包括智慧創收、智慧清收、智慧風控、智慧管理、智慧獲客、智慧營銷、智慧大本營。

其中，智慧創收要牢牢把握「321」擴營收策略，以資產結構調整牽引客戶結構和收入結構，推動各項業務規模穩健增長，業務結構持續優化，經營質效有效提升。「3」指優先投向零售、小貸和供應鏈金融，「2」指持續做大綠色中收和綠色收入，「1」指堅定不移壓降存款付息率。

「智慧營收」，涵蓋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營收、綠色收入和利率 1% 以下的低成本存款營收。

註：國內準則，不含子公司口徑

## • 2023 年度「深耕浙江」情況

### 浙江省內主要指標



### 主要成效

#### 01 省內業務規模快速增長

2023 年末，我行存貸款在省內股份制同業中佔比 15.58%、13.66%，分別較年初提升 1.48 個、0.43 個百分點。省內存貸款在全行系統佔比 24.5% 和 33.1%，居同業前列。

#### 02 各級政府部門對接全面加強

11 個地市政府、省市工商聯簽約實現「全覆蓋」。已累計與省經信廳、商務廳、農業農村廳、文旅廳等 10 個省級單位簽訂戰略合作協議，與省內政府部門合作更加深入、務實、有效。

#### 03 對接服務重點領域成效顯著

2023 年度承銷浙江地方政府債 394 億元，佔發行額的 10%；承銷省內非金債 404 億元，居省內同業第四位；累計落地省重大項目 46 個；對接服務各類數字化政務平台 38 個，為省市部門數字化改革和政務服務增值化改革深度賦能。

#### 04 基礎客群建設持續深化

省內公司授信客戶、小企業客戶、個人優質客戶在全行系統佔比 35.6%、43.4%、50.3%。省市屬國企、浙江省百強企業等重點客戶合作覆蓋率達到 90%。

#### 05 金融向善、助力共富取得廣泛影響

全行省市縣三級金融顧問達到 3,400 人，省內地市金融顧問工作室實現掛牌全覆蓋。針對山海島縣特色產業推出「數智共富貸」系列產品 59 款，累計授信超 56 億元。

#### 06 重要業務資格和專戶獲取實現突破

在財政、土儲、公積金、社保等多個領域實現突破，新獲取省市縣各類業務資格、資金專戶超百個。

#### 07 多次獲得省領導批示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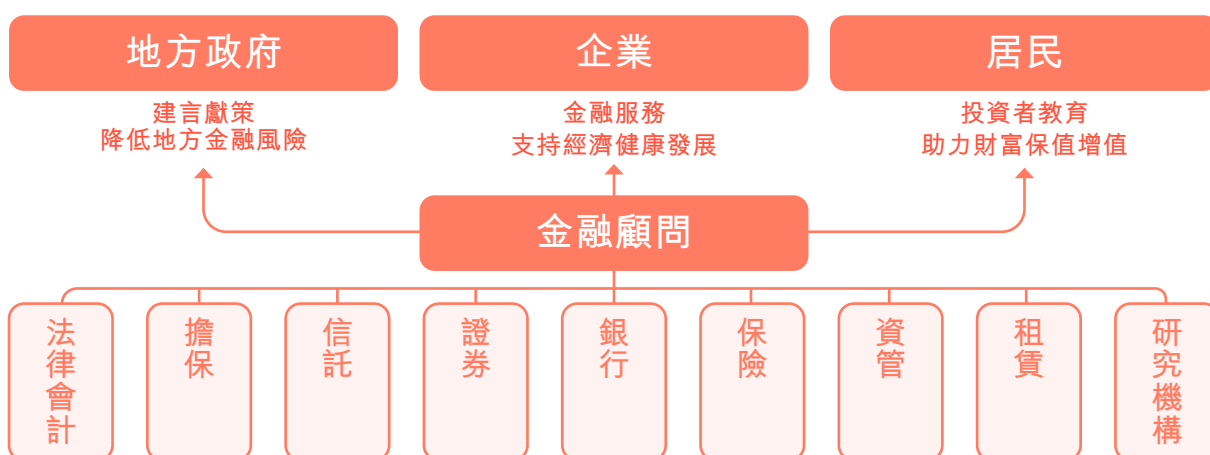
支持三個「一號工程」、高質量發展浙銀示範創建、對接服務共富區建設、助力山區 26 縣高質量發展、服務實體經濟等多項工作獲省委省政府主要領導批示肯定。

## 金融顧問制度

### 「1+N」綜合金融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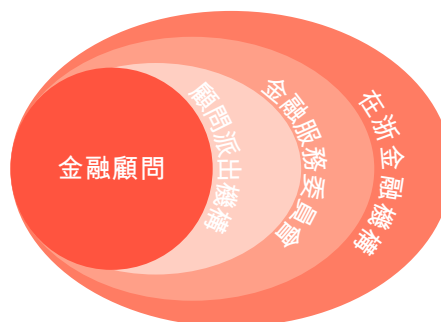
通過金融顧問這個「1」，積極探索金融人才與地方政府、當地企業和居民的服務關係，建立與地方政府、當地企業和居民深入溝通對接的互動機制；再通過每個金融顧問背靠機構的「N」種力量，形成「1+N」的鏈式綜合金融服務能力，助力地方政府打通服務實體企業的渠道。

### 「1+N」模式



### 「1+N」架構

「1」代表金融顧問，「N」代表金融顧問背後的派出機構、金融服務委員會、在浙金融機構。



### 「1+N」功能

「1」代表金融顧問能提供的專業服務，「N」代表金融服務委員會所有金融顧問協同提供的綜合金融服務。



## 浙銀善標 (Czbank Social Goodness Standard)



## 榮譽與獎項

獎項／排名	活動／組織方／媒體	獲獎時間
「2023全球銀行1000強」位居第87名	英國《銀行家》雜誌	2023年7月
國際評級繼續保持雙「投資級」	標普、穆迪	2023年8月
明晟(MSCI)ESG評級A	明晟(MSCI)	2023年10月
支持浙江省經濟社會發展先進單位一等獎	浙江省人民政府	2023年4月
金融科技發展獎	中國人民銀行	2023年12月
浙江省「民企最滿意銀行」	中國人民銀行浙江省分行、 浙江省工商業聯合會	2023年6月
杭州亞運會金融服務保障工作成績突出集體	中國人民銀行浙江省分行	2023年12月
銀行業營業網點文明規範百佳示範單位 (浙商銀行鄭州分行、浙商銀行蘭州分行)	中國銀行業協會	2023年6月
溫暖驛站獲「最美驛站」榮譽稱號	中華全國總工會	2023年12月
「科創中國」金融科技創新大賽專項獎	中國科學技術協會、 中國通信協會	2023年11月
企業標準「領跑者」	中國互聯網金融協會	2023年3月
浙江國資國企服務共同富裕最佳實踐、 數字化改革優秀應用	浙江省國資委	2023年1月
手機銀行獲最佳數字運營獎、最佳企業網銀獎	中國金融認證中心、 數字金融金榜獎	2023年12月
優秀綜合業務機構	上海票據交易所	2023年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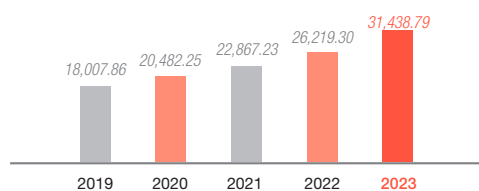
## 榮譽與獎項

獎項／排名	活動／組織方／媒體	獲獎時間
年度做市業務行業特別貢獻獎、 年度做市業務鑽石獎	上海期貨交易所	2023年3月
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跨境投資創新獎	外匯交易中心	2023年1月
優秀ABN主承銷商、優秀信貸ABS發起人	第九屆資產證券化與 債券•介甫獎	2023年9月
金融創新典範獎	CFS第十二屆財經峰會	2023年7月
21世紀金融發展優秀案例： 金融顧問綜合服務銀行	21世紀經濟報道	2023年11月
2023年中國銀行業銀行理財產品金牛獎	中國證券報	2023年11月
金龍獎－年度最佳科創金融服務銀行	金融時報	2023年12月
2023「上證•金理財」年度投資管理團隊獎	上海證券報	2023年12月
年度可持續力品牌	南方週末	2023年12月
年度中國銀行業ESG實踐天璣獎	證券時報	2023年7月
銀行ESG綜合表現TOP20	中國銀保傳媒	2023年8月
最佳供應鏈金融銀行、最佳跨境金融服務銀行	《貿易金融》雜誌	2023年12月
領航中國「金智獎」傑出普惠金融服務獎	金融界	2023年1月
2023年度卓越銀行品牌獎	證券之星	2023年1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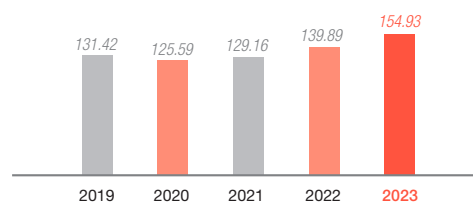
## 財務概要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數據及指針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特別說明外，為本行及本行所屬子公司合併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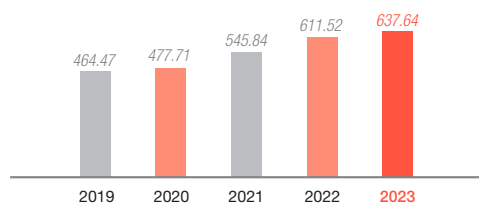
資產總額  
單位：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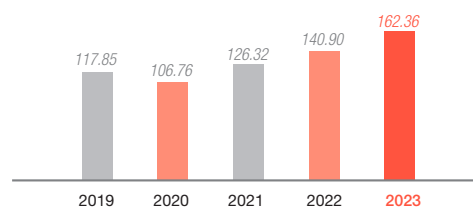
淨利潤  
單位：億元



營業收入  
單位：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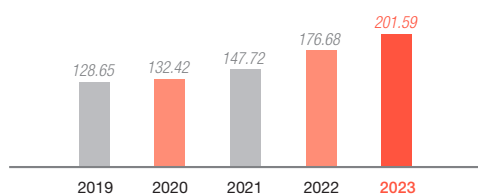


非利息淨收入  
單位：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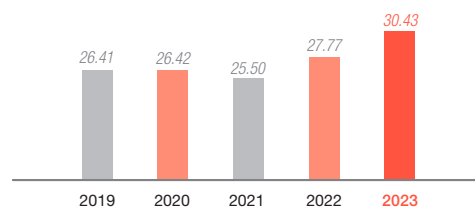


## 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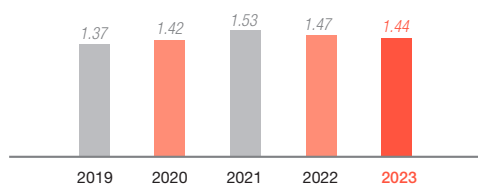
營業費用  
單位：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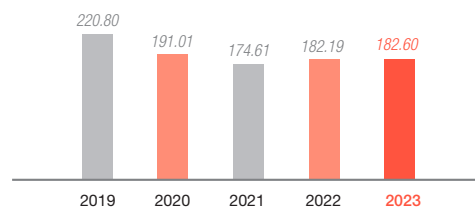
成本收入比(%)



不良貸款率(%)



撥備覆蓋率(%)



## 財務概要

## 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b>經營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b>					
營業收入	63,764	61,152	54,584	47,771	46,447
稅前利潤	17,492	15,831	14,981	14,363	14,680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15,048	13,618	12,648	12,309	12,924
<b>規模指標 (於報告期末, 人民幣百萬元)</b>					
資產總額	3,143,879	2,621,930	2,286,723	2,048,225	1,800,786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716,240	1,525,030	1,347,239	1,197,698	1,030,171
負債總額	2,954,302	2,456,000	2,119,840	1,915,682	1,672,759
吸收存款	1,868,659	1,681,443	1,415,705	1,335,636	1,143,74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186,245	162,933	164,169	130,512	126,246
<b>每股計 (人民幣元)</b>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期末每股淨資產 <sup>(1)</sup>	5.87	6.49	5.84	5.43	5.23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基本每股收益 <sup>(2)</sup>	0.57	0.53	0.53	0.51	0.60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稀釋每股收益	0.57	0.53	0.53	0.51	0.60
<b>盈利能力指標 (%)</b>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 <sup>(3)</sup>	0.54	0.57	0.60	0.65	0.76
平均權益回報率 <sup>(4)</sup>	9.42	9.02	9.83	10.03	12.21
淨利息收益率	2.01	2.21	2.27	2.19	2.39
淨利差	1.81	2.02	2.07	1.99	2.13
非利息淨收入佔營業收入比	25.46	23.04	23.14	22.35	25.37
成本收入比 <sup>(5)</sup>	30.43	27.77	25.50	26.42	26.41
<b>資產質量指標 (%)</b>					
不良貸款率 <sup>(6)</sup>	1.44	1.47	1.53	1.42	1.37
撥備覆蓋率 <sup>(7)</sup>	182.60	182.19	174.61	191.01	220.80
貸款撥備率 <sup>(8)</sup>	2.63	2.67	2.68	2.72	3.03
<b>資本充足指標 (%)</b>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22	8.05	8.13	8.75	9.64
一級資本充足率	9.52	9.54	10.80	9.88	10.94
資本充足率	12.19	11.60	12.89	12.93	14.24

## 財務概要

註：

- (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淨資產=(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其他權益工具)／期末普通股股本總數
- (2)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基本每股收益=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扣除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工具的淨利潤)／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受配股因素影響，以前年度的每股收益進行重新計算。
- (3)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淨利潤／期初及期末資產總額的平均數。
- (4) 平均權益回報率=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扣除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工具的淨利潤)／期初及期末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權益(扣除其他權益工具)的平均數。
- (5) 成本收入比=營業費用(扣除稅金及附加)／營業收入。
- (6) 自2023年度報告起，本行根據中國銀行業協會《中國銀行業主要財務指標計算指引》(銀協發[2023]34號)的規定計算不良貸款率和貸款撥備率，其中：不良貸款率=不良貸款餘額／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
- (7) 撥備覆蓋率=貸款減值準備餘額／不良貸款餘額。集團口徑與銀行口徑該指標無差異，監管要求為法人口徑撥備覆蓋率不得低於140%。
- (8) 貸款撥備率=貸款減值準備餘額／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集團口徑與銀行口徑該指標無差異，監管要求為法人口徑貸款撥備率不得低於2.1%。

### 按境內外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差異說明

本集團按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報告期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和報告期末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並無差異。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一) 經濟、金融及監管環境

2023年，全球政治經濟格局風雲變幻，地緣衝突頻發，世界主要經濟體經濟增長減速，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全球貿易持續放緩，投資活動低迷，總體呈現「高通脹、低增長」的滯漲格局。同時，美聯儲不斷加息縮表，全球金融環境趨緊，金融風險上升，給世界經濟復甦帶來諸多挑戰。

2023年是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精神的開局之年，是經濟恢復發展的一年。這一年裡，我們在以習近平為核心的黨中央堅強領導下，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克服了內外部困難，頑強拼搏，推動經濟在波動中逐步復甦，圓滿實現了經濟社會發展主要預期目標。全年國內生產總值(GDP)為126萬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較上年增長5.2%，經濟增速明顯快於世界主要發達經濟體，展現了我國經濟的強大韌性和潛力。同時，也應注意到，我國經濟恢復同樣面臨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業產能過剩、社會預期偏弱、風險隱患仍然較多，國內大循環存在堵點等問題，但綜合來看，我國發展面臨的有利條件強於不利因素，經濟回升、長期向好的基本趨勢沒有改變。

2023年，金融監管組織體系經歷了較大變革：中央金融委員會、中央金融工作委員會組建，成為金融領域的最高決策層，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設立，原「一行兩會」監管體系變更為「一行一會一局」，金融監管職責重新進行劃分，權責更加明確。下半年召開中央金融工作會議，首次在中央層面提出建設「金融強國」目標，為金融工作服務國家強大和民族復興提出了更高要求。

2023年，貨幣政策精準施策，財政政策持續發力，為實體經濟提供了有力支撐。一方面，貨幣政策降准降息降低實體經濟融資成本。3月、9月金融機構存款準備金率分別降低0.25個百分點，釋放超萬億流動性。1年期LPR(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和5年期LPR分別下降20個基點和10個基點，進一步降低實體經濟融資成本。另一方面，財政政策聚焦擴大內需為社融保持平穩增長提供支撐。四季度發行1萬億國債以轉移支付方式安排給地方，對政府債券供給形成較強支撐。2023年末，廣義貨幣供應量(M2)同比增長9.7%，社會融資規模存量同比增長9.5%，對實體經濟發放的人民幣貸款餘額為235.48萬億元，同比增長10.4%。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銀行業着力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加強對重點領域信貸支持。2023年末，銀行業金融機構本外幣資產417.3萬億元，同比增長9.9%；銀行業金融機構本外幣負債383.1萬億元，同比增長10.1%。銀行業金融機構用於小微企業的貸款餘額70.9萬億元，其中單戶授信總額1,000萬元及以下的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29.1萬億元，同比增長23.3%，保障性安居工程貸款餘額6.3萬億元。商業銀行全年實現淨利潤2.4萬億元，同比增長3.2%；不良貸款餘額3.2萬億元，不良貸款率1.59%，資產質量整體保持平穩態勢。

### (二) 總體經營情況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以「一流的商業銀行」願景為統領，圍繞十二字經營方針，聚焦四大戰略重點，深入貫徹壘好經濟週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的經營策略，舉旗善本金融，引領金融向善，以智慧經營促進高質量發展，實現了規模、效益、質量協調發展，經營發展持續保持穩健良好趨勢。

**業務規模穩健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31,438.79億元，比上年末增加5,219.49億元，增長19.91%；積極響應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強化對製造業、綠色及小微等重點領域的信貸投放力度，報告期末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17,162.4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912.10億元，增長12.54%。優化負債質量管理，存款量價平衡發展，報告期末吸收存款18,686.59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872.16億元，增長11.13%。

**經營效益穩步提升。**錨定擴營收「321」方向，智慧經營能力不斷提升，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637.64億元，比上年增加26.12億元，增長4.27%，其中：利息淨收入475.28億元，比上年增加4.66億元，增長0.99%；非利息淨收入162.36億元，比上年增加21.46億元，增長15.23%。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150.48億元，比上年增加14.30億元，增長10.50%。

**資產質量趨勢向好。**審慎合理計提減值，提升風險抵禦能力，截至報告期末，不良貸款率1.44%，比上年末下降0.03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182.60%，比上年末上升0.41個百分點；貸款撥備率2.63%，比上年末下降0.04個百分點。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充足率有所抬升。圓滿完成A+H股配股工作，有效補充核心一級資本，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本充足率12.19%，比上年末上升0.59個百分點；一級資本充足率9.52%，比上年末下降0.02個百分點；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8.22%，比上年末上升0.17個百分點。

### (三) 財務報表分析

#### 1. 合併損益表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637.64億元，比上年增長4.27%，其中：利息淨收入475.28億元，比上年增長0.99%；非利息淨收入162.36億元，比上年增長15.23%。營業費用201.59億元，比上年增長14.10%，成本收入比30.43%，比上年上升2.66個百分點。計提信用減值損失261.13億元，比上年下降5.57%。所得稅費用19.99億元，比上年上升8.52%。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150.48億元，比上年增長10.50%，平均總資產收益率0.54%，平均權益回報率9.42%。

#### 合併損益表主要項目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	2022年	增(減)額	增(減)幅(%)
利息淨收入	47,528	47,062	466	0.99
非利息淨收入	16,236	14,090	2,146	15.23
營業收入	63,764	61,152	2,612	4.27
減：營業費用	20,159	17,668	2,491	14.10
減：信用減值損失	26,113	27,653	(1,540)	(5.57)
稅前利潤	17,492	15,831	1,661	10.49
減：所得稅費用	1,999	1,842	157	8.52
淨利潤	15,493	13,989	1,504	10.75
歸屬於：本行股東	15,048	13,618	1,430	10.50
非控制性權益	445	371	74	19.95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 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利息淨收入475.28億元，比上年增加4.66億元，增長0.99%，佔營業收入的74.54%。利息收入1,102.53億元，比上年增加82.70億元，增長8.11%；利息支出627.25億元，比上年增加78.04億元，增長14.21%。

報告期內，淨利差為1.81%，較上年下降21個基點；淨利息收益率為2.01%，較上年下降20個基點。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變動的主要原因如下：監管多措並舉降低企業綜合融資成本，本集團積極落實助企紓困穩經濟政策要求，持續讓利實體經濟，生息資產收益率較上年下行21個基點；同時，持續優化負債結構，壓降存款成本，有效實現存款量價平衡發展，付息負債付息率較上年持平。

#### 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和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			2022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b>生息資產</b>						
發放貸款和墊款	1,653,319	80,595	4.87	1,471,374	75,352	5.12
投資 <sup>(1)</sup>	705,914	24,445	3.46	567,315	22,076	3.89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sup>(2)</sup>	141,766	3,131	2.21	156,634	2,526	1.6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sup>(3)</sup>	146,965	2,082	1.42	140,201	2,029	1.45
<b>生息資產總額</b>	<b>2,647,964</b>	<b>110,253</b>	<b>4.16</b>	<b>2,335,524</b>	<b>101,983</b>	<b>4.37</b>

項目	2023年			2022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付息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 付息率(%)
<b>付息負債</b>						
吸收存款	1,771,103	39,679	2.24	1,606,141	36,714	2.2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款項 <sup>(4)</sup>	468,922	12,023	2.56	357,732	8,097	2.26
向中央銀行借款	64,774	1,549	2.39	57,327	1,526	2.66
應付債券 <sup>(5)</sup>	357,317	9,328	2.61	315,881	8,445	2.67
租賃負債	3,281	146	4.45	3,002	139	4.63
<b>付息負債總額</b>	<b>2,665,397</b>	<b>62,725</b>	<b>2.35</b>	<b>2,340,083</b>	<b>54,921</b>	<b>2.35</b>
利息淨收入		47,528			47,062	
淨利差			1.81			2.02
淨利息收益率 <sup>(6)</sup>			2.01			2.2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註：

- (1) 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應收融資租賃款。
- (2) 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以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3) 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超額存款準備金、外匯存款準備金以及財政性存款。
- (4) 包括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入資金以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5) 包括發行的同業存單、金融債、次級債等。
- (6) 淨利息收益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業務所產生的收益在會計科目歸屬上不屬於利息收入，相應調整其對應的付息負債及利息支出。

### 利息收入和支出變動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與2022年對比		
	增(減)因素		淨增(減)額 <sup>(3)</sup>
	規模 <sup>(1)</sup>	利率 <sup>(2)</sup>	
<b>生息資產</b>			
發放貸款和墊款	9,318	(4,075)	5,243
投資	5,393	(3,024)	2,369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40)	845	605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8	(45)	53
<b>利息收入變動</b>	<b>14,569</b>	<b>(6,299)</b>	<b>8,270</b>
<b>付息負債</b>			
吸收存款	3,771	(806)	2,96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	2,517	1,409	3,926
向中央銀行借款	198	(175)	23
應付債券	1,108	(225)	883
租賃負債	13	(6)	7
<b>利息支出變動</b>	<b>7,607</b>	<b>197</b>	<b>7,804</b>
<b>利息淨收入變動</b>	<b>6,962</b>	<b>(6,496)</b>	<b>466</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註：

- (1) 規模變化按報告期內平均餘額扣除上年度平均餘額乘以上年度平均收益率或平均付息率計算。
- (2) 利率變化按報告期內平均收益率或平均付息率扣除上年度平均收益率或平均付息率乘以報告期內平均餘額計算。
- (3) 淨增減額按報告期內利息收入(支出)扣除上年度利息收入(支出)計算。

### (2) 利息收入

#### 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805.95億元，比上年增加52.43億元，增長6.96%，主要是由於貸款規模增長所致。本集團堅持金融服務實體經濟本源，加強零售、小貸和供應鏈金融等領域的信貸投入，深耕浙江大本營，報告期內發放貸款和墊款日均餘額1.65萬億，較上年增長12.37%。

####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平均收益分析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3年			2022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公司貸款和墊款	1,094,198	51,687	4.72	987,998	48,136	4.87
個人貸款和墊款	441,883	26,332	5.96	382,280	24,731	6.47
票據貼現	117,238	2,576	2.20	101,096	2,485	2.46
<b>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b>	<b>1,653,319</b>	<b>80,595</b>	<b>4.87</b>	<b>1,471,374</b>	<b>75,352</b>	<b>5.12</b>

#### 投資利息收入

投資利息收入244.45億元，比上年增加23.69億元，增長10.73%。主要是由於投資日均餘額較上年增長24.43%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利息支出

####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396.79億元，比上年增加29.65億元，增長8.08%，主要是由於吸收存款規模增長所致。本集團以數字化渠道化拓展客群，提升客戶黏性，實現穩存增存，截至報告期末吸收存款日均餘額1.77萬億，較上年增長10.27%；報告期內存款平均付息率2.24%，較上年下降5個基點。

####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3年			2022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b>公司存款和其他存款<sup>(1)</sup></b>						
定期	934,897	24,343	2.60	873,987	23,479	2.69
活期	595,299	9,385	1.58	554,874	8,737	1.57
小計	1,530,196	33,728	2.20	1,428,861	32,216	2.25
<b>個人存款</b>						
定期	188,108	5,789	3.08	121,259	4,161	3.43
活期	52,799	162	0.31	56,021	337	0.60
小計	240,907	5,951	2.47	177,280	4,498	2.54
<b>合計</b>	<b>1,771,103</b>	<b>39,679</b>	<b>2.24</b>	<b>1,606,141</b>	<b>36,714</b>	<b>2.29</b>

註：

(1) 其他存款包括應解匯款、臨時存款和導出匯款等。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120.23億元，比上年增加39.26億元，增長48.49%，主要由於同業負債規模增長，以及外幣市場利率影響，付息率有所抬升。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 非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壘好經濟週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加大對綠色中收業務的深耕推動，五大板塊協同發展。非利息淨收入162.36億元，比上年增加21.46億元，增長15.23%。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50.40億元，比上年增加2.49億元，其他非利息淨收入111.96億元，比上年增加18.97億元。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3年	2022年	增(減)額	增(減)幅(%)
代理及委託業務	1,849	1,802	47	2.61
承諾及擔保業務	1,435	1,315	120	9.13
承銷及諮詢業務	1,076	947	129	13.62
結算與清算業務	725	628	97	15.45
託管及受託業務	594	531	63	11.86
銀行卡業務	211	217	(6)	(2.76)
其他	253	81	172	212.3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143	5,521	622	11.27
減：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03	730	373	51.1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040	4,791	249	5.2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50.40億元，較上年增加2.49億元，增長5.20%。其中，承銷及諮詢業務手續費收入10.76億元，較上年增加1.29億元，主要是債券承銷業務規模增長所致；承諾及擔保業務手續費收入14.35億元，較上年增加1.20億元，主要是擔保承諾業務規模增長所致；結算與清算業務手續費收入7.25億元，較上年增加0.97億元，主要是結算業務規模增長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3年	2022年	增(減)額	增(減)幅(%)
交易活動淨收益	7,396	6,590	806	12.23
金融投資淨收益	2,664	2,008	656	32.67
其他營業收入	1,136	701	435	62.05
合計	11,196	9,299	1,897	20.40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111.96億元，比上年增加18.97億元，增長20.40%，主要是本集團加強金融市場形勢分析，優化持倉結構，交易性金融資產的收益較上年增加。

### (5) 營業費用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3年	2022年	增(減)額	增(減)幅(%)
員工費用	12,500	10,896	1,604	14.72
辦公及行政支出	4,631	4,076	555	13.62
折舊及攤銷費用	1,895	1,736	159	9.16
稅金及附加	755	685	70	10.22
其他	378	275	103	37.45
合計	20,159	17,668	2,491	14.10

營業費用201.59億元，比上年增加24.91億元，增長14.10%，主要是本集團深化落實四大戰略重點，加大金融科技及零售人才隊伍建設，推進分支機構合理佈局。同時，持續加強費用精細化管理，強化成本分攤理念，培養成本節約意識。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6) 信用減值損失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2022年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	8
拆出資金	(215)	16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	(11)
發放貸款和墊款	14,482	17,245
金融投資	11,329	12,611
應收融資租賃款	551	500
表外項目	(316)	(3,116)
其他資產	269	251
合計	26,113	27,653

### (7)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19.99億元，比上年增加1.57億元，增長8.52%，實際稅率11.43%。根據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與實際所得稅費用的調節表，請參見「財務報告附註六－10所得稅費用」。

### (8) 分部信息

#### 按業務條線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項目	2023年		2022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銀行業務	35,482	55.65	32,490	53.13
零售銀行業務	13,416	21.04	13,141	21.49
資金業務	12,404	19.45	13,357	21.84
其他業務	2,462	3.86	2,164	3.54
營業收入合計	63,764	100.00	61,152	100.00

#### 按地區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項目	2023年		2022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長三角地區	34,814	54.60	33,460	54.72
環渤海地區	11,064	17.35	10,508	17.18
珠三角及海西地區	6,680	10.48	5,905	9.66
中西部地區	11,206	17.57	11,279	18.44
營業收入合計	63,764	100.00	61,152	100.00

有關業務分部和地區分部的詳細信息，請參見「財務報告附註八－分部報告」。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 (1) 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31,438.79億元，比上年末增加5,219.49億元，增長19.91%。其中：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16,732.7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869.81億元，增長12.58%；金融投資10,006.37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487.88億元，增長33.09%。從結構上看，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佔資產總額的53.22%，比上年末下降3.47個百分點，金融投資佔資產總額的31.83%，比上年末上升3.16個百分點。

#### 資產運用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716,240		1,525,030	
減：貸款信用減值損失準備 <sup>(1)</sup>	42,968		38,739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1,673,272	53.22	1,486,291	56.69
金融投資 <sup>(2)</sup>	1,000,637	31.83	751,849	28.6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4,723	5.24	185,625	7.08
貴金屬	9,756	0.31	13,860	0.53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sup>(3)</sup>	154,025	4.90	68,928	2.63
其他資產	141,466	4.50	115,377	4.40
<b>資產總額</b>	<b>3,143,879</b>	<b>100.00</b>	<b>2,621,930</b>	<b>100.00</b>

註：

- (1) 貸款信用減值損失準備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
- (2) 金融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攤餘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3)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包含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發放貸款和墊款

本集團積極貫徹黨中央、國務院和監管部門服務實體經濟有關部署，堅持金融服務實體經濟本源，持續加強國家重點支持領域和行業的優質金融服務力度，深耕浙江大本營。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17,162.40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912.10億元，增長12.54%。

###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結構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貸款和墊款	1,128,170	65.74	987,079	64.73
票據貼現	102,195	5.95	112,374	7.37
個人貸款和墊款	476,692	27.78	417,881	27.40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417	0.08	2,605	0.17
應計利息	7,766	0.45	5,091	0.33
合計	1,716,240	100.00	1,525,030	100.00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 公司貸款和墊款

本集團持續提升公司客戶服務能力和獲客能力，順應大勢響應國策把握機會，推進弱週期行業貸款投放，加大力度提高優質客戶覆蓋面和資產投放，全面打造供應鏈金融特色服務優勢。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貸款和墊款總額11,281.70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4.29%。

### 個人貸款和墊款

本集團財富管理突出數字化運用全新啟航，客戶、產品、銷售三箭齊發，激發零售財富動能，圍繞家庭負債做大場景金融和按揭，加強跨條線協同聯動，持續優化個人貸款結構，推動個人貸款業務增長。截至報告期末，個人貸款和墊款總額4,766.9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4.07%。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金融投資

本集團在保證流動性和風險可控的基礎上，提高資金的使用效率，優化投資組合結構。截至報告期末，金融投資總額10,006.37億元，比上年末增長33.09%。

### 金融投資構成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基金投資	147,430	14.73	126,128	16.78
債券投資	760,103	75.96	546,824	72.73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104,798	10.47	84,114	11.19
其他金融投資	5,869	0.59	6,624	0.88
應計利息	10,155	1.02	9,207	1.22
減值準備	(27,718)	(2.77)	(21,048)	(2.80)
<b>合計</b>	<b>1,000,637</b>	<b>100.00</b>	<b>751,849</b>	<b>100.00</b>

註：其他金融投資含股權投資、其他債務工具和理財產品。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 負債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29,543.0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983.02億元，增長20.29%。

#### 負債構成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9,915	4.06	97,170	3.96
吸收存款	1,868,659	63.25	1,681,443	68.4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和拆入款項	508,441	17.21	312,035	12.71
應付債券	395,938	13.40	323,033	13.15
其他	61,349	2.08	42,319	1.72
<b>負債總額</b>	<b>2,954,302</b>	<b>100.00</b>	<b>2,456,000</b>	<b>100.00</b>

註：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及拆入款項含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吸收存款

本集團持續加強負債質量管理，積極響應市場需求變化，持續優化存款結構，在持續壓降付息率的同时保持規模穩步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吸收存款餘額18,686.59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872.16億元，增長11.13%。從客戶結構上看，公司存款增加1,226.00億元，增長8.49%；個人存款增加560.29億元，增長26.24%。從期限結構上看，定期存款增加1,503.52億元，增長15.33%；活期存款增加282.77億元，增長4.18%。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吸收存款結構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存款				
活期	653,026	34.95	614,537	36.55
定期	914,175	48.92	830,064	49.37
小計	1,567,201	83.87	1,444,601	85.92
個人存款				
活期	52,363	2.80	62,575	3.72
定期	217,157	11.62	150,916	8.97
小計	269,520	14.42	213,491	12.69
其他存款	4,170	0.22	1,297	0.08
應計利息	27,768	1.49	22,054	1.31
合計	1,868,659	100.00	1,681,443	100.00

### (3) 股東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合計1,862.4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33.12億元，增長14.31%。請參見「財務報告－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四) 貸款質量分析

#### 1、按風險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正常	1,647,378	96.43	1,458,410	95.63
關注	35,083	2.05	36,571	2.40
不良貸款	24,596	1.44	22,353	1.47
次級	13,956	0.82	11,399	0.75
可疑	7,479	0.44	8,334	0.55
損失	3,161	0.18	2,620	0.17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417	0.08	2,605	0.17
小計	1,708,474	100.00	1,519,939	99.67
應計利息	7,766	不適用	5,091	0.33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716,240	不適用	1,525,030	100.00

本集團貸款質量保持穩定，截至報告期末，按照監管風險分類制度，正常貸款16,473.7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889.68億元；關注貸款350.83億元，比上年末減少14.88億元，關注貸款率2.05%，比上年末下降0.35個百分點；不良貸款245.9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2.43億元，不良貸款率1.44%，比上年末下降0.03個百分點。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和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公司貸款	1,128,170	66.04	15,510	1.37	987,079	64.73	16,105	1.63
個人貸款	476,692	27.90	9,086	1.91	417,881	27.40	6,248	1.50
貼現	102,195	5.98	-	-	112,374	7.37	-	-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1,417	0.08	不適用	不適用	2,605	0.17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1,708,474	100.00	24,596	1.44	1,519,939	99.67	22,353	1.47
應計利息	7,7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091	0.33	不適用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716,24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25,030	100.00	22,353	1.47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不良貸款155.10億元，比上年末減少5.95億元；不良貸款率1.37%，比上年末下降0.26個百分點。個人不良貸款90.8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28.38億元；不良貸款率1.91%，比上年末上升0.41個百分點。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和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公司貸款	1,128,170	66.04	15,510	1.37	987,079	64.73	16,105	1.63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40,018	14.05	4,804	2.00	209,367	13.73	5,149	2.46
製造業	239,911	14.04	1,971	0.82	216,921	14.22	5,612	2.59
批發和零售業	201,420	11.79	1,925	0.96	167,816	11.00	1,478	0.88
房地產業	177,749	10.40	4,408	2.48	166,827	10.94	2,770	1.66
建築業	68,798	4.03	816	1.19	50,662	3.32	572	1.13
水利、環境和 公共設施管理業	63,377	3.71	15	0.02	63,103	4.14	12	0.02
金融業	19,593	1.15	-	-	18,259	1.20	28	0.15
住宿和餐飲業	15,328	0.90	195	1.27	12,074	0.79	93	0.77
交通運輸、倉儲和 郵政業	15,144	0.89	1,029	6.79	13,232	0.87	40	0.30
採礦業	14,757	0.86	-	-	8,483	0.56	91	1.07
電力、熱力、燃氣及 水生產和供應業	12,835	0.75	37	0.29	14,294	0.94	37	0.26
其他 <sup>(1)</sup>	59,240	3.47	310	0.52	46,041	3.02	223	0.48
個人貸款	476,692	27.90	9,086	1.91	417,881	27.40	6,248	1.50
貼現	102,195	5.98	-	-	112,374	7.37	-	-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1,417	0.08	不適用	不適用	2,605	0.17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1,708,474	100.00	24,596	1.44	1,519,939	99.67	22,353	1.47
應計利息	7,7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091	0.33	不適用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716,24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25,030	100.00	22,353	1.47

註：

- (1) 其他行業包括公共管理和社會組織，文化體育和娛樂業，信息傳輸、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農、林、牧、漁業，居民服務和其他服務業，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探，教育業，衛生、社會保障和社會福利等行業。

2023年，本集團堅持穩健審慎的風險文化，以服務實體經濟為導向，堅持金融向善，提升投研能力，加強授信引領，優化資產配置，夯實客戶基礎，持續壘好「經濟周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全面優化授信資產結構。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和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長三角地區	903,104	52.86	10,589	1.17	843,069	55.29	11,058	1.31
中西部地區	333,316	19.51	4,541	1.36	281,109	18.43	5,341	1.90
環渤海地區	269,494	15.78	5,505	2.04	222,300	14.58	4,566	2.05
珠三角及海西地區	201,143	11.77	3,961	1.97	170,856	11.20	1,388	0.81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1,417	0.08	不適用	不適用	2,605	0.17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1,708,474	100.00	24,596	1.44	1,519,939	99.67	22,353	1.47
應計利息	7,7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091	0.33	不適用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716,24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25,030	100.00	22,353	1.47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規模較大的地區為長三角地區。本集團在持續跟蹤宏觀、行業經濟發展趨勢的基礎上，針對各區域經濟特點，持續優化區域授信配置，提升重點區域競爭力，積極防範區域風險，支持區域發展要求。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5、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和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抵押貸款	752,103	44.02	14,309	1.90	675,821	44.32	10,750	1.59
質押貸款	61,147	3.58	320	0.52	72,303	4.74	931	1.29
保證貸款	326,813	19.13	4,316	1.32	289,524	18.98	6,498	2.24
信用貸款	464,799	27.21	5,651	1.22	367,312	24.09	4,174	1.14
貼現	102,195	5.98	-	-	112,374	7.37	-	-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1,417	0.08	不適用	不適用	2,605	0.17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1,708,474	100.00	24,596	1.44	1,519,939	99.67	22,353	1.47
應計利息	7,7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091	0.33	不適用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716,24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25,030	100.00	22,353	1.47

本集團貸款擔保結構基本保持平穩。截至報告期末，抵押貸款佔比較高，抵押貸款餘額7,521.0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了762.82億元，抵押貸款不良貸款餘額143.09億元，不良貸款率1.90%，比上年末上升了0.31個百分點。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6、 前十大貸款客戶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十大借款人	行業	金額	佔比(%)
A	房地產業	6,378	0.37
B	採礦業	4,045	0.24
C	房地產業	4,000	0.23
D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3,880	0.23
E	房地產業	3,520	0.21
F	房地產業	3,055	0.18
G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3,038	0.18
H	製造業	2,723	0.16
I	製造業	2,653	0.16
J	房地產業	2,403	0.14
<b>總計</b>		<b>35,694</b>	<b>2.09</b>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最大單一借款人貸款餘額為63.78億元，佔本集團資本淨額的2.69%。最大十家單一借款人貸款總額356.94億元，佔本集團資本淨額的15.06%。

### 7、 逾期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逾期期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逾期1天至90天	8,271	0.49	12,305	0.81
逾期90天至1年	12,813	0.75	10,075	0.66
逾期1年至3年	5,782	0.34	7,196	0.47
逾期3年以上	920	0.05	366	0.02
<b>總計</b>	<b>27,786</b>	<b>1.63</b>	<b>29,942</b>	<b>1.96</b>

截至報告期末，逾期貸款餘額277.86億元，比上年末減少21.56億元；其中90天以上逾期貸款195.1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8.78億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8、重組貸款

本集團對貸款重組實施嚴格審慎的管控，截至報告期末，重組貸款和墊款總額36.6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2.12億元。其中逾期3個月以上的重組貸款和墊款總額13.0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2.00億元。

### 9、貸款信用減值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項目	人民幣百萬元
期初餘額	40,725
本期計提	14,482
因折現價值上升導致轉出	(151)
核銷	(8,928)
轉讓	(3,241)
收回前期已核銷貸款和墊款	2,016
匯率變動影響	7
<b>期末餘額<sup>(1)</sup></b>	<b>44,910</b>

註：

(1) 期末餘額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損失準備。

### (五) 資本管理

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本集團資本充足率計量範圍涵蓋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其中，信用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權重法，市場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標準法，操作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基本指標法。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為12.19%，一級資本充足率9.52%，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8.22%，槓桿率4.98%，均滿足監管要求。

依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令2023年第4號)，2024年1月1日起，本集團資本監管所屬檔次為第一檔商業銀行，信用風險加權資產計量適用權重法，市場風險和操作風險加權資產計量均適用標準法。《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下相關資本充足率信息將在後續報告中予以披露。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資本充足率情況表(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59,789	135,925
其他一級資本	25,312	25,253
一級資本淨額	185,102	161,178
二級資本	51,856	34,693
總資本淨額	236,958	195,871
風險加權資產	1,943,402	1,689,148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22	8.05
一級資本充足率(%)	9.52	9.54
資本充足率(%)	12.19	11.60

### 槓桿率情況表(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一級資本淨額	185,102	161,178
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	3,715,031	3,146,094
槓桿率(%)	4.98	5.12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資本充足率為12.20%，一級資本充足率9.53%，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8.20%，槓桿率4.90%，均滿足監管要求。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資本充足率情況表(本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	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53,990	130,881
其他一級資本	24,995	24,995
一級資本淨額	178,984	155,876
二級資本	50,126	33,224
總資本淨額	229,111	189,100
風險加權資產	1,878,285	1,635,987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20	8.00
一級資本充足率(%)	9.53	9.53
資本充足率(%)	12.20	11.56

### 槓桿率情況表(本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3年	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一級資本淨額	178,984	155,876
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	3,650,203	3,094,666
槓桿率(%)	4.90	5.04

## (六) 風險管理

### 1. 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本公司實行「審慎、穩健」的風險偏好，堅持「小額、分散」的授信原則，以服務實體經濟為導向，堅持金融向善，提升投研能力，加強授信引領，優化資產配置，夯實客戶基礎，壘好經濟週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嚴控新增業務風險，加快存量風險處置，保持資產質量穩定；深化金融科技應用，完善數智風控體系；強化全流程風險管理和重點領域風險管控，加強信貸基礎管理，持續提升風險管理的主動性、精準性、引領性，以「一流的商業銀行」願景為統領，為全面開啟高質量發展新征程提供有力支撐。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高級管理層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本公司設立首席風險官。高級管理層下設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授信業務審查委員會、資產風險分類審議委員會、業務連續性管理委員會等議事機構。

總行風險管理部為全面風險管理的統籌部門以及信用風險、市場風險（銀行賬簿利率風險除外）、國別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牽頭執行部門；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為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牽頭執行部門；總行內控合規與法律部為操作風險、合規風險管理的牽頭執行部門；黨委宣傳部為聲譽風險管理的牽頭執行部門；總行發展規劃部為戰略風險管理的牽頭執行部門。

本公司向部分總行部門派駐風險監控官，風險監控官負責協助派駐部門主要負責人組織風險管理工作，獨立於派駐部門向總行負責，獨立進行業務評判和風險事項報告。本公司向分行派駐風險監控官，風險監控官協助派駐分行行長組織全面風險管理工作，側重信用風險管理工作，強化對分行風險管理工作監督評價，獨立於派駐行向總行負責，獨立進行業務評判和風險事項報告。

###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債務人或交易對手違約或信用質量發生變化，從而給本公司造成損失的風險。本公司信用風險主要存在於貸款、同業拆借、債券投資、票據承兌、信用證、保函、債券持有、特定目的載體投資等表內、表外業務。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將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實現以本幣為計量單位、風險調整後的全行綜合效益最大化。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總行授信業務審查委員會及分行授信業務審查委員會和支行授信審查小組、總行風險管理部和其他信用風險控制部門、業務經營與管理部門、金融科技部門、審計部以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信用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組織信用風險管理，組織制定、推行信用風險管理的有關制度、政策等。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根據外部經營環境變化、內部經營狀況及風險情況，制定授信政策，明確全行授信業務客戶結構、行業結構、產品結構、區域結構、重點戰略領域等政策導向，並在持續跟蹤宏觀、行業經濟發展趨勢的基礎上，定期調整授信政策。面對國內外複雜多變、機遇與挑戰並存的經濟環境，本公司堅持穩健審慎的風險文化，持續壘好「經濟週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堅持把實體經濟作為授信資產業務的着力點和增長點，發揮大零售、大公司、大投行、大資管、大跨境五大業務板塊綜合協同新競爭優勢，持續推進客戶基礎攻堅，有效應用「浙銀善標」，夯實授信業務基石，把握「深耕浙江」首要戰略，提升重點區域競爭力，堅持智慧風控，突出信用風險精準識別和前瞻防範化解，嚴控新增不良，全面優化授信資產結構。

本行按照《商業銀行金融資產風險分類辦法》規定的標準，綜合考慮債務人的履約能力、財務狀況、償付意願及償付記錄等因素對授信資產進行分類；本公司授信資產風險分類流程實行「初分、覆核、審查、審議、認定」五級程序。

### (1) 公司客戶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對公司客戶實施統一授信管理，在對客戶進行全面綜合評估的基礎上，按照一定標準和程序核定客戶主體最高綜合授信額度和業務授信額度。

本公司嚴格執行原中國銀保監會相關監管要求，將貸款（含貿易融資）、票據承兌和貼現、透支、債券投資、特定目的載體投資、開立信用證、保理、擔保、貸款承諾以及其他實質上由本公司承擔信用風險的業務納入統一授信管理。在全面覆蓋各類授信業務的基礎上，本公司持續完善信用風險限額指標體系，合理確定單一公司客戶、集團客戶等限額指標。

本公司持續加強信貸制度建設，制定公司客戶統一授信管理制度，強化對公司客戶授信總額的全面管理和統一控制，完善標準、規範的授信審批流程、授權體系和崗位風險責任機制，並及時調整授信政策，採取有效措施防範信用風險。

本公司進一步完善集中度風險管理，制定集中度風險管理相關制度，明確集中度風險管理的職責分工與主要方法，持續推進集中度風險管理建設。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持續加強地方政府融資平台(本公司政策中定義為城市建設及公共服務類國有企業，下同)授信風險管理，嚴格執行國務院和金融管理部門關於地方政府融資平台的各項政策及監管要求，動態調整授信策略，進一步優化融資平台授信業務結構，防範地方政府融資平台業務的信用風險；對地方政府融資平台授信實施限額管理，加強授信風險的監控與管理；聚焦高風險區域和敏感性債務，立足存量資產配合地方政府落實「一攬子化債方案」，推進地方債務風險化解工作落實落地。

本公司持續加強房地產貸款風險管理。本公司穩健開展房地產信貸業務，根據國家政策和行業運行情況適時調整房地產授信導向；對房地產行業貸款實施限額管理和名單制動態管理，不斷調整優化資產結構，並加強存量貸款風險的監控和管理。

### (2) 小微企業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對於小微企業客戶實施統一授信管理，將小微企業客戶的各類授信業務納入統一授信管理。積極探索專業化經營模式，不斷完善管理體制，進一步梳理、規範授信各環節流程和要求，逐步形成富有本公司特色的、標準化的授信作業模式。

本公司持續加強小微企業業務信用風險管理，結合區域及業務發展，構建差異化管控機制，優化小微企業信貸業務操作流程，完善貸前、貸中、貸後三環節風險管控制度，運用大數據風控模型對風險進行識別、評估和分類管理，同時強化風險管理要求，提高風險管控的主動性，不斷完善小微企業業務信用風險管控體系。

### (3) 零售客戶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研發設計以抵押為主、保證信用為輔，抗風險能力較強的個人貸款產品，積極構建個人貸款的信用風險評價體系，嚴防信用風險與操作風險，制定針對不同客戶群體的差異化准入標準，加強個人信貸業務統籌管理，健全和完善個人貸款信用風險管理機制。持續加大貸後監測、逾期催收、不良處置等貸後管理及風險處置力度，提升風險管理水平。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建立了信用卡(消費金融)業務貸前准入、貸中監測、貸後預警的全流程數智化風險管理體系，對信用卡(消費金融)客戶實施統一授信管理，豐富客戶畫像，加強風險防控前瞻性。結合地域、行業、客群風險特徵，制定差異化、屬地化的風控管理策略，持續加強信用卡(消費金融)業務風險管理。

### (4) 金融機構客戶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將金融機構客戶納入統一授信管理，制定了金融機構客戶統一授信管理辦法及相關操作規程，完善了金融機構客戶統一授信的調查、審查和審批等一整套制度及流程。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客戶開展的業務如涉及客戶信用風險，納入統一授信管理。具體開展業務時按照本公司相關制度要求佔用客戶的授信額度。

## 3.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可以分為利率風險、匯率風險、股票風險和商品風險。本節所稱市場風險特指銀行賬簿利率風險以外的市場風險(銀行賬簿利率風險參見以下「7.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相關內容)。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將市場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實現以本幣為計量單位、風險調整後的全行綜合效益最大化。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部、資金營運中心、審計部、其他部門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市場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組織市場風險管理，監督執行市場風險偏好，組織制定、推行市場風險管理的有關政策、制度，建設市場風險管理信息系統，確保本公司有效地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各項業務所承擔的各類市場風險。

本公司採用久期分析、外匯敞口分析、情景分析、敏感性分析、風險價值(VaR)計量等市場風險計量方法，並採用限額管理、對沖及減少風險敞口等措施進行市場風險控制。本公司根據監管部門的相關辦法建立了市場風險管理體系，制定了與業務性質、規模、複雜程度和風險特徵相適應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並使這些政策和程序與本公司的總體業務發展戰略、管理能力、資本實力和能夠承擔的總體風險水平相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定期更新完善市場風險偏好和限額體系，持續完善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和市場風險計量體系，並使用獨立的市場風險管理平台進行市場風險計量、監測與日常管理。本公司對交易賬簿頭寸實行每日估值，持續監測非止損限額和止損限額，並定期通過壓力測試等方法評估市場風險。

### 4.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還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以及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影響流動性風險的因素分為外部因素和內部因素。外部因素包括國內外金融形勢、宏觀調控政策、金融市場發展的深度與廣度、銀行業競爭態勢等；內部因素包括資產負債期限與業務結構、存款穩定程度、市場融資能力以及各類突發性事件等。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確保本公司流動性需求能夠及時以合理成本得到滿足，將流動性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資產負債管理部、資金營運中心、審計部、科技管理部、總行其他經營與管理部門以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流動性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組織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制定、推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有關制度、政策等。

本公司對全行流動性風險實行集中管理，通過建立科學、完善的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對流動性風險進行有效識別、計量、監測、控制和報告，持續強化流動性風險管理，不斷提升流動性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動性。具體流動性風險管理措施包括：密切關注國內外經濟、政治形勢以及市場流動性變化，適時調整本公司資產負債管理策略；加強負債管理，靈活運用主動負債工具，積極拓寬長期資金來源，推動債券發行工作，持續提升穩定負債佔比；推進融資渠道多元化建設，在維護好與主要融資對手關係的同時，積極拓展融資渠道；加強優質流動性資產管理，確保優質流動性資產保有規模與全行潛在融資需求相匹配，增強流動性風險緩釋能力；強化流動性預警監測與管理，完善流動性風險應急計劃，定期開展應急演練；按季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根據壓力測試結果查找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中的薄弱環節，必要時調整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適時改進流動性風險管理措施，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本外幣合計流動性比例54.68%。本公司流動性覆蓋率169.29%，其中，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3,292.61億元，未來30天淨現金流出1,944.95億元。本公司淨穩定資金比例106.36%，其中，可用的穩定資金16,618.06億元，所需的穩定資金15,624.42億元。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本外幣合計流動性比例54.89%。本集團流動性覆蓋率166.61%，其中，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3,292.61億元，未來30天淨現金流出1,976.24億元。本集團最近兩個季度淨穩定資金比例相關信息如下：

日期	幣種：本外幣合計		
	淨穩定資金 比例(%)	可用的穩定資金 (億元)	所需的穩定資金 (億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104.89	16,884.41	16,096.82
截至2023年9月30日	101.77	15,824.57	15,549.57

### 5.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本公司可能面臨的操作風險損失事件類型主要包括：內部欺詐，外部欺詐，就業制度和場所安全事件，客戶、產品和業務活動事件，實物資產的損壞，信息科技系統事件，執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等七類。

本公司操作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內控合規與法律部、審計部、總行其他部門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操作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組織全行操作風險管理，組織制定、推行操作風險管理的各項基本政策、制度等。

本公司以「將操作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實現風險調整後的全行綜合效益最大化」為操作風險管理目標，建立與業務性質、規模和複雜程度相適應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對操作風險實施全流程管理，將加強內部控制作為操作風險管理的有效手段，有效地識別、評估、監測和控制（緩釋）操作風險。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公司遵循「全面覆蓋、職責明確、如實報告、快速反應」的管理原則，根據內外部金融形勢變化適時調整管理策略和重點，持續建立健全與本公司業務性質、規模和複雜程度相適應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有效地識別、評估、監測、控制（緩釋）操作風險。積極落實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操作風險資本計量和操作風險管理的最新要求，持續推進操作風險新標準法資本管理諮詢項目，加大操作風險管理資源配置；優化重要領域系統化建設，加強信息系統運維管理，提升系統剛性控制能力和服務能力；積極防範化解法律風險，紮實推進法治宣傳教育；加強員工行為管理，開展各項業務培訓；強化安全保衛管理，加強重要節點安全保衛工作，開展安全檢查，及時消除風險隱患。報告期內，本公司操作風險管理體系運行平穩，操作風險整體可控。

### 6. 國別風險管理

國別風險是指由於某一國家或地區經濟、政治、社會變化及事件，導致該國家或地區借款人或債務人沒有能力或者拒絕償付本公司債務，或使本公司在該國家或地區的商业存在遭受損失，或使本公司遭受其他損失的風險。

本公司國別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將國別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實現以本幣為計量單位、風險調整後的全行綜合效益最大化。

本公司國別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部、計劃財務部、國際業務部、資金營運中心、零售信貸部等總行業務經營與管理部門、金融科技部門、審計部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國別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組織國別風險管理，組織制定、推行國別風險管理的有關制度、政策等。

本公司根據監管部門的相關辦法持續推進國別風險管理相關工作，制定了國別風險管理基本制度、限額管理辦法及限額管理方案，明確國別風險限額管理的組織架構與職責分工、限額框架、管理機制等，並設定國別風險限額指標及閾值；定期進行國別風險評估與監測，計提國別風險準備金。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7.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不利變動導致銀行賬簿經濟價值和整體收益遭受損失的風險，主要包括缺口風險、基準風險和期權性風險。

本公司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目標是將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減小銀行賬簿淨利息收入和經濟價值波動，實現全行綜合收益最大化。

本公司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計劃財務部、資產負債管理部、科技管理部、資金營運中心、審計部、總行其他經營與管理部門以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建立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架構、建立銀行賬簿利率風險計量體系，推進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有關制度政策有效實施。

本公司對於銀行賬簿利率風險主要通過重定價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擬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計量評估和分析銀行賬簿利率風險。在情景模擬分析中，本行還結合貸款提前還款率、定期存款提前支取率及無到期日存款沉澱率等期權性風險參數及其在不同情景下的變化，計量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敞口及資產負債期限錯配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密切關注宏觀經濟環境和市場變化，綜合考慮銀行風險偏好、風險狀況等因素制定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優化資產負債結構。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控制在本公司風險管控目標範圍內，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整體可控。

### 8.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由本行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等，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等對本行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本行品牌價值，不利於本行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聲譽風險管理是指本公司為實現聲譽風險管理目標，樹立良好的社會形象，建立涵蓋事前評估、風險監測、分級研判、應對處置、信息報告、考核問責、評估總結等環節的全流程聲譽風險管理體系，並從風險排查、應急演練、聯動機制、社會監督、聲譽資本積累、內部審計、同業協作等方面做好聲譽風險常態化建設及日常管理工作。

本公司聲譽風險管理的目標是正確處理新聞輿論、公共關係以及客戶關係，主動、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和應對聲譽事件，最大程度地減少其對本行、利益相關方和社會公眾造成的損失和負面影響。本公司已將聲譽風險管理納入公司治理及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本公司聲譽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黨委宣傳部、董事會辦公室、風險管理部、總行其他相關部門和分支機構、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聲譽風險管理的管理責任，負責組織全行聲譽風險管理，建立健全本行聲譽風險管理的有關制度、政策等。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貫徹執行監管要求，圍繞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持續整章建制、創新管理方式，落實常態化防控，建立網評數字體系，健全輿情應急機制。通過事前全面排查、提示通知，事中監測處置、強化引導，事後責任追究、培訓演練，聲譽風險防控質效取得明顯提升。同時，在全面導正生態、重塑形象基礎上，制定提升形象工作方案，圍繞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宣傳工作重點講好價值之「善」、經營之「智」的故事，廣泛宣傳在黨的引領下金融助力服務實體經濟、做好五篇大文章的典型故事，向各方傳遞本行高質量發展態勢。

### 9. 戰略風險管理

戰略風險是指因經營策略不當或外部經營環境變化等原因導致的風險，包括戰略設計不當、戰略執行不到位、內外部環境變化導致既定戰略不適用。

本公司戰略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不斷完善戰略風險管理體系，將戰略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

本公司戰略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部、發展規劃部、審計部、金融科技部門、總行其他相關部門及境內外各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遵循「職責明確、前瞻防禦、全面評估、適時調整」的原則，不斷健全完善與業務規模和特點相適應的戰略風險管理體系，實現了對戰略風險的有效管理。主要管理舉措包括：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金融工作會議精神，積極踐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習總書記對浙商銀行的九十九字重要批示為傳家寶、指南針、動力源、度量衡，以「一流的商業銀行」願景為統領，錨定「三個一流」，發揚「四幹精神」，構建「五字生態」，練好「善、智、勤」三字經，積極探索善本金融理論實踐創新，舉旗金融向善，提升金融社會價值，引領行業新風；深化智慧經營，壘好經濟週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推進四大攻堅，經營業績跑贏大勢；樹立嚴的主基調，嚴格內部管理，規範銀企關係，強化作風管理，全面構建高質量發展的生態土壤。

### 10.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風險是指因沒有遵循法律、規則和準則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和聲譽損失的風險。

本公司合規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建立健全合規風險管理框架，促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確保依法合規經營。

本公司合規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內控合規與法律部、審計部、總行其他相關部門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合規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組織合規風險管理，組織制定、推行合規風險管理的各項基本制度、政策等。

報告期內，本公司認真貫徹國家各項方針政策和監管要求，紮實推動各項內控合規管理舉措落地，不斷提升合規風險管理質效。厚植合規文化，積極踐行「服務、合規、爭優、和諧」的企業文化內涵，堅守長期主義。堅持嚴的主基調，嚴格落實監管要求，持續提升內部治理水平。深入開展「合規意識 合規執行」雙提升專項行動，員工法治意識與合規理念明顯增強。持續完善規章制度體系，增強系統關鍵節點剛性控制，強化制度執行和監督評價。堅持問題導向，對已整改問題持續「回頭看」，強化源頭性整改。秉承「金融為民」，踐行善本金融，聚焦群眾急難愁盼，做好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1. 大額風險暴露管理

根據《商業銀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辦法》(原銀保監會2018年第1號令)，大額風險暴露是指商業銀行對單一客戶或一組關聯客戶超過其一級資本淨額2.5%的風險暴露。本公司建立健全大額風險暴露管理機制，持續完善大額風險暴露管理系統功能，有序開展大額風險暴露的計量、監測、報告。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大額風險暴露各項指標均符合監管限額要求。

### 12.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本公司在運用信息科技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產生的操作、法律和聲譽等風險。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目標是將信息科技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推動業務創新，提高信息科技使用水平，增強核心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

本公司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首席信息官(CIO)、網絡安全領導小組、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數字化改革推進委員會、數據治理委員會、信息科技管理委員會、業務連續性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內控合規與法律部、科技管理部、審計部、總行其他相關部門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組織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組織制定、推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有關制度、政策等。

本公司建立了較為完善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制度和流程體系，並遵照ISO20000、ISO22301、ISO27001、ISO27701管理體系與監管要求，全面建立了相關制度流程與實施細則；建立了較為完善的業務連續性管理、信息科技外包風險管理、網絡安全管理、數據安全管理、信息科技服務管理等體系和較為規範的信息科技風險監測與評估機制。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公司全面推進「科技興行」戰略部署，夯實科技基礎，強化數字基建和科技創新，縱深推進數字化改革；持續完善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個人信息保護、供應鏈等數字安全生態，依託「浙銀網絡安全創新工作室」和「創新聯盟」，加強網絡安全創新與人才培養，全方位提升數字化風險防控能力；持續開展重要信息系統運行風險監測、評估、計量、控制與報告，實施生產運維體系化、數字化、自動化建設，塑造一流科技運行能力；持續完善「兩地三中心」災備體系，擴大同城災備雙活覆蓋率，增強重要系統、重要業務連續性保障能力和運營韌性；持續推進应急管理，完善容災管理模式並開展規模化信息系統長週期全狀態雙中心輪換運行與完整批量週期演練，大幅提升同城災備快速切換、同城雙活接管運行能力。報告期內系統運行穩定，未發生任何實質性的信息科技風險事件。

### 13. 反洗錢管理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銀行業金融機構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管理辦法》《法人金融機構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指引（試行）》等反洗錢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健全全面風險管理框架下的反洗錢工作機制，進一步夯實反洗錢工作基礎，不斷提升反洗錢管理質效。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反洗錢法律法規，認真履行反洗錢法律義務和社會責任。優化反洗錢管理架構與運行機制，完善反洗錢制度體系及業務流程；加強客戶身份識別管理，提升客戶身份識別有效性；做好大額交易和可疑交易監測報告，落實可疑交易報告後續控制措施；落實風險為本方法，強化高風險業務及高風險客戶的監測與管控；持續推動反洗錢數字化轉型，推進反洗錢數據治理和新一代反洗錢系統建設；做好業務風險提示，加強反洗錢業務指導和排查檢查；組織開展反洗錢宣傳、培訓，積極配合反洗錢調查、協查，切實落實各項反洗錢監管要求。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七) 業務綜述

報告期內，我行繼續圍繞「夯基礎、調結構、控風險、創效益」十二字經營方針，不斷提升智慧經營能力，深入推進四大戰略重點，全面強化金融科技創新，全體員工團結一心、努力拼搏，聚焦主責主業，全力服務實體經濟和踐行普惠金融，高質量構建「大零售、大公司、大投行、大資管、大跨境」五大業務板塊齊頭並進、協同發展的新格局。

#### 1. 大零售板塊

##### (1) 零售業務

本公司積極打造五大業務板塊協同發展新格局，大零售板塊挺在前面。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大零售板塊發展戰略部署，強化專業隊伍建設，夯實客戶基礎，提升產品和服務。圍繞「客戶基礎攻堅戰」，開展「聚新」與「躍升」兩大零售客群建設工程；以客戶為中心，打造專業分層體系實現智慧運營，以零售客戶三級分層經營體系助力客戶價值提升，圍繞基礎客戶、財富客戶、私行客戶三級客戶，以「浙里優享」為主題，打造零售金融客戶分層權益；通過數字化手段對一線進行數據賦能、工具賦能、渠道賦能，不斷強化數字化經營管理能力，在2023年度「零售銀行•介甫獎」評選中榮獲「卓越數據分析&挖掘零售銀行獎」。

報告期內，本公司零售客群經營成效明顯。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零售客戶總數2,678.01萬戶，較年初增長34.26%。在《零售銀行》雜誌舉辦的「2023第七屆零售銀行大獎」中，榮獲「2023總行特色經營獎—客群經營獎」。

##### ① 個人存款、貸款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大力拓展個人基礎客戶群體，積極拓寬低成本資金來源，進一步優化個人存款結構，降低個人存款付息成本。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個人存款餘額2,695.20億元，較年初增長26.24%，個人存款平均付息率2.47%，較年初下降7個基點。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外部個人住房貸款需求下降，本公司遵循房地產調控導向，嚴格執行房地產信貸政策，堅持因城施策，積極拓展業務，支持滿足剛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實現房貸業務的穩健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個人住房貸款餘額1,378.5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8.54%；累計為13.59萬個客戶下調存量首套房貸款利率，合計調整時點貸款餘額1,279.25億元。本公司依託金融科技，不斷提升金融普惠性和可及性，優化個人貸款產品，既合理滿足社會大眾的信貸需求，又實現消費貸款穩步增長。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個人信貸（包括個人房屋貸款和個人消費貸款）餘額2,845.63億元，較年初增長23.98%。

### ② 財富管理

報告期內，本公司加大人力資源、科技資源和管理資源等戰略資源投入，堅持投研前置、財富管理產品嚴選與自研雙輪驅動，堅持以優質產品和專業服務拓展零售客戶群，打造具有一流影響力的財富管理品牌。目前已建立起銀行理財、券商資管、標品信託、非標信託、結構化產品、公募基金、私募基金、保險等全類別產品體系，產品力提升顯著；調結構、控風險，頭部化轉型初見成效，為財富管理代銷業務可持續發展奠定了良好基礎。搭建1+N分片區專人投顧賦能及陪伴的輻射機制，形成全天候投教陪伴內容支撐體系。

報告期內，代銷保險、信託及結構化產品規模穩步上升。其中新增代理保費13.93億元，同比增長44%；信託產品較年初增長322.66億元，增長率為102%；結構化產品較年初增長36.44億元，增長率為1,075%。

本公司代銷財富管理業務保有規模增長趨勢向好，同比穩中有升。截至報告期末，代銷財富業務保有規模為1,705.47億元，較年初增長20.27%。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③ 私人銀行

報告期內，本公司私人銀行業務秉承「財智傳承，嘉業永續」的理念，為私行客戶個人、家族及其事業發展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務及特色增值服務。本公司持續推進私人銀行隊伍、考核、權益、服務、產品五大體系建設，打造領先的數智化私人銀行模式。

本公司通過優化私行業務管理架構，加強專業培訓和資格認證，打造了一支綜合素質高、專業能力強的私人銀行隊伍。完善機構人員考核要求，借助數智化系統實現對私人銀行客戶經理、投資顧問、分行管理團隊等隊伍的可視化考核。同時，圍繞「吃、穿、住、用、行、醫、學、娛」八大主題，搭建「特色鮮明，客戶認可」的私行客戶權益體系。踐行本公司「善本金融」服務理念，通過1+N金融顧問模式進行金融服務賦能，完善私人銀行服務體系。圍繞客戶多樣化資產配置需求，打造現金管理類、固定收益類、權益類、非標類等多策略、全品類的私人銀行產品貨架，提升私人銀行客戶體驗。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私行客戶數12,189戶，較年初增長11.49%；私行客戶金融資產1,831.75億元，較年初增長8.88%；家族信託業務44單，較年初增長69.23%，規模約7.01億元，較年初增長132.12%。

### ④ 信用卡(消費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信用卡(消費金融)業務持續深化業務轉型，積極拓展場景金融業務，重點聚焦「購車、車位、家裝、家居、日常消費」等消費場景，全面推廣汽車分期業務，大力推動家裝、家居分期業務，創新推出信用卡易分期，持續構建具有競爭優勢的特色化分期產品體系。持續推動產品創新和服務升級，針對不同客群推出紅利卡、噸噸卡、車主卡、I逗卡、綠色低碳卡等系列卡產品，發行東方航空、長龍航空等聯名卡，豐富持卡人消費返現、飲品暢飲、綠色出行優惠等專屬權益，滿足持卡人日常所需。推出「紅動星期一」系列營銷活動，與星巴克、瑞幸等16家全國性品牌合作，圍繞衣食住行各場景，開展20餘項優惠活動，助力消費回暖，釋放消費潛力。與騰訊、螞蟻、京東、抖音、拼多多等頭部互聯網合作，開展首綁有禮、消費滿減、分期滿減等支付優惠活動，通過線上消費場景精準觸達客戶需求，強化客戶經營，促進信用卡業務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信用卡累計發卡422.84萬張，較年初增加29.47萬張；信用卡（消費金融）貸款餘額305.35億元，較年初增加91.61億元。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信用卡（消費金融）業務收入16.49億元，同比增長32.78%。

### (2) 小企業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認真踐行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專業性」要求，持續培育和夯實小微客群基礎，舉旗善本金融，開展智慧經營，深度聚焦小微實體經濟重點領域，深化小微企業差異化、特色化金融服務，啟動實施場景化、數字化業務轉型，全力支持小微市場主體全面復甦和創新發展。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小企業專營機構213家，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sup>註</sup>餘額3,201.28億元，較年初新增428.42億元，增速15.45%，高於各項貸款增速1.95個百分點，佔各項貸款比重20.22%，較年初提升0.34個百分點；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客戶數13.98萬戶，較年初新增2.05萬戶，完成監管「兩增」目標。新發放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利率同比下降63個基點，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不良率1.25%。

**精耕細作，積極培育小微優質客群。**堅持普惠金融業務定位，通過綜合金融服務的提升及優勢產品的運用，持續推動小微增量擴面，提升基礎客群滲透力。推廣「浙銀善標」體系應用，結合客戶善標評級結果，落實差異化信貸支持策略。

註：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考核口徑，「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及「各項貸款」均不含票據貼現及轉貼現業務數據。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聚焦重點，系統推進場景化、數字化業務轉型。**把握區域經濟發展、產業遷移及小微發展階段，聚焦場景融合，積極推進數字化業務服務體系的同時，依託政府合作、小微園區、專業市場、開放銀行合作、協同聯動五大場景，推動業務轉型發展。一是小微園區重點場景優勢擴大，截至報告期末，累計開發園區項目1,941個，小微園區貸款餘額549.81億元，較年初新增134.28億元；二是「1+1+N」的綜合性數字化產品服務體系框架搭建，「數易貸」產品發佈三個月，即實現累計發放3.02億元，惠及客戶數832戶；三是政府性融資擔保機構的合作深化，通過「國擔擔保貸」的積極推廣，增強小微企業融資可得性，「國擔擔保貸」案例被錄入中國銀行業協會《2023中國普惠金融典型案例》。截至報告期末，國擔體系擔保公司業務餘額已超200億元。

**深耕浙江，穩步推進共富金融。**聚焦省內區域經濟特色和資源稟賦，深挖金融需求，創新區縣支柱產業小微金融服務模式，積極打造山區26縣共富金融樣板，持續推進「浙銀共富貸」增量擴面，推動善本金融開花結果；依託金融顧問服務制度，通過「大走訪大調研精準對標精準施策」深耕臨平綜合金融服務示範區建設。截至報告期末，「浙銀共富貸」餘額113.38億元，較年初增長34.74%。

**智慧經營，持續提升服務、流程數字化。**一是通過小企業基本操作規程再造，實現新系統框架搭建及新舊系統切換，優化調查審批效率；二是通過雙向移動端操作、多角色聯網核查、多方視頻通話、遠程視頻電子表單簽署等流程服務核心功能的開發和運用，持續提升用戶體驗；三是通過企業微信小微雲鋪、營銷地圖、小貸駕駛艙等數字化營銷工具的開發運用，實現營銷任務線上自動分配、跟蹤、監測及統計，助力數字化營銷管理能力的提升。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 大司公板塊

#### 公司業務

本公司錨定「三個一流」目標定位，踐行善本金融理念，堅定落實「321」經營導向，全力推進大司公業務板塊發展策略，抓好重點客戶、重點業務、重點區域、重點人員，持續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

**規模穩步增長，結構持續優化。**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公司存款餘額15,672.01億元，較年初增加1,226.00億元，增幅8.49%；人民幣公司表內資產餘額9,403億元，較年初增加1,074億元，增幅12.9%。同時，多措並舉推進弱週期行業資產構建，實現弱週期行業客戶及投放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服務弱週期行業貸款客戶數8,514戶、貸款餘額1,796.81億元。

**深耕製造業客群，助力智能化轉型。**本公司始終堅持服務實體經濟，強化對製造業企業的優先政策支持、優先資源配置、優先價格傾斜，為製造業企業提供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和服務。2023年製造業貸款保持穩健增長，截至報告期末，全行投向製造業貸款餘額2,399.11億元，較年初增長10.6%。同時，持續發揮本公司智能製造服務銀行特色優勢，助力製造業企業數字化、智能化和高端化轉型，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已累計服務3,228戶智能製造企業，累計發放融資7,930億元。

**深耕浙江大本營建設，做大做強公司業務。**今年以來，本公司繼續全面實施「深耕浙江」首要戰略，落實專班推動和內部協同機制，通過強化政銀聯動和銀企賦能、探索場景金融創新、踐行金融顧問服務、推進重大項目落地等措施，做實做透大本營建設相關工作，省內重點客戶投放規模持續增加。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服務浙江省重點建設、重大製造業、「千項萬億」「千億技改」四項重大項目清單內客戶979戶、融資餘額644億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持續提升供應鏈金融數智化能力，打造差異化服務優勢。**本公司持續升級供應鏈金融數智化服務模式，將供應鏈金融服務融入企業產業鏈生產交易全場景，充分運用專業化能力和數字化手段，通過流程重構、授信創新、技術賦能、服務躍遷四大創新手段，打造全鏈條、全場景、全產品的供應鏈金融服務解決方案，解決產業鏈上下游中小微企業融資難堵點，助力產業鏈高質量發展。目前本公司已在能源、汽車、鋼鐵、建工、通訊等近30大行業形成特色化、差異化供應鏈金融服務解決方案。截至報告期末，服務超2,600個數字供應鏈項目，提供融資餘額超1,600億元，服務上下游客戶超40,000家，其中普惠小微企業佔比達75%。

**深化科創人才服務，堅定寫好科技金融大文章。**圍繞「科技強國」戰略，堅定寫好科技金融大文章，持續深耕科技金融領域，加大重點科創領域支持力度，配置專項資源鼓勵業務創新，激發服務科創企業動力；創新供給工具箱，中央金融工作會議後，召開首場股份制銀行科技金融服務發佈會，發佈10大重點場景、16項系列產品，以全圖景服務方案支撐企業創新能力提升；打造服務生態圈，深化專業機構合作，暢通供應鏈信息通路，提升服務科創企業質效；堅持打造人才銀行「金名片」，圍繞高層次人才打造特色金融服務場景，迭代人才專屬產品，深耕政銀企合作，助力產業鏈、人才鏈、創新鏈、價值鏈深度融合。截至報告期末，已服務科創人才企業14,256戶，融資餘額2,041億元，其中服務人才企業2,202戶，融資餘額181億元。

**深化能源金融建設，打造特色化服務品牌。**積極貫徹落實「碳達峰、碳中和」國家戰略，以電力能源產業鏈和新能源產業鏈為核心，重點圍繞電力生產、電力輸配和電力消納等環節，構建能源金融專業化、特色化和場景化經營優勢。持續完善綠色金融服務體系，推進碳金融產品創新試點。截至報告期末，已與國家電網、南方電網、大唐集團、國家電投、華能集團、浙江能源、正泰集團和遠景能源等重點客戶建立戰略合作，融資餘額超1,000億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大投行板塊

#### (1) 投行業務

投行條線在積極踐行智慧經營，圍繞資產盤活和產業投行兩大方向，推動投行體系由產品應用向場景創設轉型，投行業務高質量發展取得積極成效。報告期內，投行FPA實現5,448億元，較上年增長18%；運用投行產品服務基礎客戶1,255戶，較上年增長24%。

夯基壘石推進輕資產業務高質量發展。一方面，聚焦基礎客戶小額分散上規模。報告期內，債券承銷總規模1,906億元，同比增長51%；非金債承銷客戶272家，同比增幅38%。另一方面，發揮信用增進優勢實現承銷業務含金量市場第一。聚焦首發客戶、產業客戶推進信用風險緩釋工具，全年合計創設137億元，同比增幅32%，創設份額保持市場排名第一。通過承銷業務積極切入優質客戶和頭部央國企合作，報告期內承銷業務服務AA+及以上的客戶207家，服務央企及子公司30家，其中24家均為首次切入合作的優質央企。

錯位競爭實現項目融資量質並舉。把握窗口機會，聚焦實體經濟和優質資產推進銀團和併購業務。報告期內，本行銀團貸款投放規模230億元，同比增幅83%。併購業務在實體企業產業整合、城建公共企業轉型、上市公司併購重組、房地產紓困等領域多點開花。

聚焦兩大主題打造轉型發展特色。一方面，以「資產地圖」牽引資產盤活的體系化推進。優先搶抓資產證券化業務突破口，構建盤活企業存量資產全價值鏈條服務場景金融體系，成功發行多筆市場或行內首單資產盤活重點項目。另一方面，推進產業投行轉型發展。以價值資產為核心，構築資源壁壘和技術壁壘，提供居間服務以及投融資綜合解決方案，逐步遞進達成基於資產的融資服務、基於資產的資產管理服務和基於資產的資本運作服務三個階段，為優質客戶提供綜合服務。

高舉善本金融旗幟，實施善本信託工程。探索建立起一整套、全流程的慈善信託服務體系，系統啟動「善本信託」工程，助力企業家踐行共同富裕使命、實現財富價值升維、成為參與社會治理的重要角色。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 金融市場業務

報告期內，國內外經濟形勢錯綜複雜，市場波動劇烈，本公司沉着應對市場震盪與變化，持續提升交易能力，夯實投研基礎能力，把握市場業務機會，服務實體經濟客戶，市場地位提升，多項業務保持市場領先。

本幣市場方面，首次入選市場利率定價自律機制核心成員，較好地履行了公開市場一級交易商的職責。本公司為本幣市場回購活躍交易商，連續向市場提供各類債券、利率衍生品做市報價，交易保持較高的活躍度。2023年，本公司深入踐行「深耕浙江」戰略，加大浙江省地方債承銷力度，為擴大有效投資、保障重大項目實施、保持經濟平穩運行提供財力保障。浙江債承銷累計393.74億元，同比增加6.12%，承銷總量排名第一。報告期內，本公司榮獲「銀行間本幣市場核心交易商」「銀行間本幣市場自動化交易創新獎」「銀行間本幣市場跨境投資創新獎」等獎項。

外幣市場方面，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自2023年3月13日起，本公司正式成為銀行間25家外匯市場做市商之一。成立FICC金融顧問工作室，通過公眾號、視頻直播、小視頻等各類融媒體形式，服務實體經濟客戶匯率避險。報告期內，本公司榮獲「銀行間外匯市場最佳人民幣外匯嘗試做市機構」「銀行間外匯市場優秀服務企業匯率風險管理會員」「最佳外幣拆借會員」「最佳外幣回購會員」「銀行間外匯市場最佳技術服務支持機構」等獎項。

貴金屬市場方面，2023年黃金市場的需求較好，財富金實物銷售及積存業務爆發式增長。本公司在上海黃金交易所競價市場排名前列，上海期貨交易所黃金期貨做市、白銀期貨做市、代客白銀交易維持市場排名前列。報告期內榮獲上海期貨交易所「做市業務鑽石獎」和「做市業務行業特別貢獻獎」，其中「做市業務鑽石獎」是上海期貨交易所做市領域內的最高獎項，本公司連續三年獲得此獎項。

數字化建設方面。聚焦金融市場交易全生命週期重要場景的數字化，建設FICC數智平台，顯著提高固收、貴金屬、外匯等各類品種的做市報價、風險控制和業務管理能力。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金融機構業務

全面夯實客戶基礎攻堅。深入貫徹落實善本金融和智慧經營理念，持續推進「以客戶為中心」的綜合服務體系建設，實現重點客群合作一體化經營成效提質擴面。

紮實推進同業資產負債業務。加強市場研判，提升標準化資產投資的投研能力，有效服務本公司優質實體企業客戶；全面煥新升級「同有益」資產池，為金融機構客戶提供一站式綜合服務，平台累計流量超6,000億元，報告期內，本公司榮獲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2023年度開拓貢獻機構(擔保品業務)」獎項；同業負債客群不斷擴容，成本有效降低，2023年人民幣同業定期存款付息率同比下降11個基點。

標準化ABS資產投資持續擴大，助力經濟週期弱敏感資產擴容增量。加快推進「投、託、銷、撮」聯動，報告期內全產品銷售服務量再創新高，達3,878.22億元，較上年增長43%。

強化本行金融債發行。報告期內順利發行本行小微金融債券250億元、普通金融債300億元以及二級資本債券300億元，積極探索運用低成本、長期性資金更好服務實體經濟。報告期內，本公司榮獲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優秀金融債發行機構」獎項。

### (4) 票據業務

本公司以積極應對票據新規帶來的市場變化，全面推進票據業務智慧經營。

貼現持續發力，規模顯著增長。報告期內，本公司貼現量3,424.02億元，同比增長33%，較全市場貼現增長率高出11個百分點；其中，商票貼現量2,080.04億元，市場佔有率11.85%，居股份制銀行第二位。

搭建產品體系，深耕實體客戶。本公司堅持服務實體經濟，着力提升金融服務質效。構建多維數字化產品體系，積極打造「商票通」特色產品，不斷拓寬產品應用場景，實現微信小程序跨行貼現、多付息方式選擇、免追索貼現、「一次預審+快速貼現」等特色功能，支持企業多樣化票據業務需求。報告期內，通過承兌、貼現、保貼、保證等業務累計服務企業客戶超1.7萬戶，其中貼現客戶數5,845戶，同比增長3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完善投研機制，提升市場影響力。本公司紮實推進交易策略、風險管理、產品創設等領域的理論研究，賦能經營決策；主動加強與監管部門、上海票據交易所、行業協會及銀行同業間的溝通交流，加強本公司票據產品的宣傳推廣，打造「浙銀票據」品牌。在2023年度上海票據交易所評優結果中，本公司榮獲「優秀專項業務機構－優秀貼現機構」「優秀貼現通參與機構」「優秀供應鏈票據參與機構」「優秀新一代系統企業推廣機構」「優秀商票信息披露服務機構」等五項大獎。

### (5) 資產託管業務

本公司資產託管業務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深入推進數字化改革，確保業務安全高效運營。報告期內，本公司資產託管業務主要指標跑贏大勢。根據銀行業協會2023年相關數據，報告期內本公司託管收入增量、增幅在全國性銀行中位居第1位。

報告期內，本公司跟進資管行業轉型，探索業務創新模式，不斷充實完善託管產品線，着重加大基金、券商、保險、信託等重點產品的營銷力度，持續加強「五大業務板塊」高效協同，始終堅持效益、質量、規模綜合協調發展。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託管資產規模餘額2.25萬億元，站上2萬億元台階，較年初增長15.73%；2023年本公司實現資產託管收入5.94億元，較上年增長11.86%。

報告期內，本公司公募基金託管數量和規模保持良好增勢。截至報告期末，公募基金託管數量259隻，託管產品覆蓋各種類型公募基金產品，較年初增幅11.64%，託管規模4,342億元，較年初增幅19.31%。2023年新託管公募基金35隻，合計首發規模820億元，首發規模居各託管銀行第2位。

同時，本公司紮實推進數字化建設，以金融科技為手段不斷迭代各項託管業務系統，持續梳理、優化託管運營流程，大幅提升人均效能和整體業務可承載量，為託管客戶持續提供高效、優質的託管服務。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 大資管板塊

本公司資產管理業務致力於打造「管理專業、客戶至上、差異競爭、效率優先」的資管業務品牌，不斷夯實投研能力、豐富產品體系、完善風險管理、強化金融科技支撐。報告期內，本公司獲准籌建浙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2023年，本公司資管品牌獲得社會各界認可。打造的全新混合類理財產品系列涌益增利尊享1號榮獲普益標準「金譽獎－優秀混合類銀行理財產品」；聚鑫贏A一年定開1號理財產品榮獲「2023年中國銀行業銀行理財產品金牛獎」；在財聯社首屆全球資管「金榛子獎」年度評選中，「涌薪添利安享系列」理財產品榮獲「固收最佳回報獎」，我行榮獲「卓越社會責任獎」。

公司持續完善淨值型產品體系，不斷豐富「升鑫贏」「聚鑫贏」「涌薪」「涌盈」「昕澤」「鳴泉」「涌益」等系列理財產品，涵蓋現金管理、固收、「固收+」、混合等產品類型。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理財產品餘額1,491.82億元，其中個人、機構客戶資金佔比分別為91.66%、8.34%；淨值型理財產品餘額1,462.61億元，佔理財比重98.04%。報告期內，本公司累計發行理財產品4,002.79億元，實現資產管理服務手續費收入4.35億元。

### 5. 大跨境板塊

本公司積極響應國家「一帶一路」倡議，主動融入國內國際雙循環發展新格局，堅持以「服務客戶、回饋社會」為宗旨，秉承「科技賦能數智化創新，緊扣實體場景化服務」理念，以客戶為第一視角，持續強化外匯業務及跨境金融多元化產品創新，為企業提供覆蓋國際結算、貿易融資、外匯交易、跨境投融資的全生態鏈服務，全力支持外資外貿行業實體經濟發展，助力浙江省共同富裕示範區建設。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堅定不移助推金融高水平對外開放，國際業務服務規模維持高速增長態勢，社會影響力及行業競爭力不斷提升。2023年，累計提供國際結算服務4,093億美元，較上年增長36%；提供對客外匯交易服務1,573億美元，較上年增長25%，其中「浙商交易寶」交易量578億美元。多措並舉助力外貿保穩提質，持續推進外貿新業態特色服務，圍繞外綜平台、跨境電商、市場採購、貨運代理等細分領域，指導分行因地制宜推進，打造特色服務口碑。其中跨境電商結算支付服務規模723億美元，較上年增長26%。

本公司依託自貿區分賬核算單元、香港分行雙聯動平台，強化本外幣、內外貿、境內外一體化金融支持，充分運用大數據模式創新，不斷擴延「池化」及「鏈式」場景應用，融合運用跨境擔保融資、境外債投資、國際銀團貸款、跨境金融顧問等金融產品，為境內外企業跨境投融資、併購、上市等提供全方位、一站式、綜合化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國際業務項下資產餘額1,428億元，較年初增長36%，跨境金融綜合服務能力與市場口碑持續提升。

### （八）金融科技

報告期內，本公司聚焦智慧經營目標，全面推進「科技興行」戰略部署，數字化改革走深走實。數字技術與業務模式加速融合創新，數據和技術支撐日益鞏固，精益運維水平穩步提升，安全防禦能力持續增強，管理體制機制不斷革新，全力築牢金融服務的數字底座，保障全行高質量發展行穩致遠。

#### 1. 深入實施數字化改革，擦亮「數智浙銀」金名片

堅持問題導向和目標導向，狠抓系統基礎建設和應用場景創新兩頭拓展。加強頂層設計和戰略規劃，豐富完善「185N」體系構架，深化打造「數智浙銀」特色品牌，以數字化加持金融顧問制度、供應鏈金融和普惠金融等特色優勢，形成並發佈數字化改革首批標誌性成果。快速融入數字經濟創新提質「大場景」，強化數字金融產品、服務、運營模式和體系創新，深化政企平台合作廣度與深度，推動數據融通共享，助力構建合作共贏的數字金融服務生態。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 數字賦能智慧經營，打造金融服務強引擎

持續深化「1+8」數智系統建設，推進金融服務創新應用。一是打造多元化、數字化金融服務產品體系。建設全行統一的產品管理、營銷推廣、客戶服務平台，支撐產品快速上線和靈活配置，積極推動產品多維度創新。創新研發「浙個好•數易貸」系列普惠產品、供應鏈金融、浙商交易寶等，充分發揮長板業務優勢，挖掘業務持續增長點。二是豐富健全線上線下一體化運營體系。建設新櫃面系統、遠程銀行等平台，着力打造「浙e辦」服務品牌，支持遠程辦理單位業務，實現個人業務功能覆蓋面領先同業，不斷提升全渠道客戶體驗與滿意度。持續強化手機銀行生活場景和分行特色專區建設，大幅提升人臉識別精準度及安全性。三是建設內部管理數字化系列工具。聚焦人、財、物等應用場景，全新打造並持續迭代完善經營管理駕駛艙、金融顧問數智化管理平台、指標管理平台、國家級數字檔案室、監管報送平台、數智黨建系統等數智管理類應用平台，有效驅動管理決策行為的高效化、精準化，促進員工協作和工作效率大幅提升。

### 3. 穩步推進夯基與創新，強化數字技術硬實力

穩步推進系統基礎攻堅，持續發力科技創新，增強數字化對全行高質量發展的支撐效能。一是數據治理成效顯現。打造企業級數據治理管控平台，強化數據模型和數據場景建設，面向總分行推廣使用基於易查平台的數據產品，全行數據可獲得感明顯提升。二是科技基礎持續夯實。不斷完善企業級基礎技術框架，推進基礎設施和應用系統國產化替代，在雲計算、分佈式數據庫、微服務能力提升等方面持續發力，建設實時計算、隱私計算、數據建模、AI基礎能力等基礎平台，快速敏捷響應業務創新。三是科技創新持續發力。「區塊鏈+風險管理」和「區塊鏈+貿易金融」兩項國家區塊鏈試點工作順利達成驗收，並完成「跨行流水驗真」「貸後資金監管」等重要場景的深化落地。「網絡安全創新工作室」成功入選首批勞模工匠創新工作室聯盟等，充分融入推動安全生態建設。與華為聯合成立金融數據中心數字化運營（燕鷗）示範點，促進技術應用創新和實踐。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 提升精益運維能力，保障生產安全穩定運行

着力推進「啄木鳥」行動，切實保障生產運行安全、穩定、高效，保障全行高質量發展行穩致遠。一是強化一體化運維體系建設，上線燕鷗數字地圖、羅盤等平台工具，打造「監、管、控、愈、防」五項能力，強化全鏈路的問題發現—定位—處置質效，大幅提升運維綜合水平。二是深化容災體系建設，重要系統已全部實現雙活，具備系統分鐘級快速切換、流量秒級快速調度、24小時獨立運行等能力，同城災備支持100%自動化、一鍵式整體切換，持續穩健地保障業務服務連續性。三是建立7\*24小時全方位安全監測、識別、跟蹤、預警、響應、處置的一體化安全運營機制，平台自動化處置率約98%，實現大部分案件秒級處置閉環，提升安全運營智能化水平。以「零事故」「零差錯」圓滿完成亞運會等重保時期網絡安全保障任務；多次參加國家、省、市各級網絡安全攻防演練並獲優異成績。

### 5. 優化科技管理體制機制，賦能科技服務深入人心

迭代完善科技管理機制，完善推廣變革型組織，提供有力科技保障。一是以專業培訓和崗位練兵為依託，組織專家授課、技能比武、外部賽事、數字化能力提升、技術研究工作室等多項活動，營造比學趕超、競相發展的技術學習氛圍。二是以ITBP服務機制優化升級為抓手，全面強化對總分行的賦能服務，形成對總行各業務部門專人派駐，所有分行全部常態化服務，以高效協同的組織建設持續提升服務效能。三是打造「科服君」，受理總分行科技相關事務，切實為員工日常繁雜工作帶來便利。

2023年，本公司金融科技新增發表論文、刊物、白皮書20餘份，累計申請專利110餘項，參與國內外100餘項標準制定，獲得軟件著作權40餘項。先後獲得數字化改革優秀應用、金融網絡安全能力先行機構、金融科技應用創新獎、人民銀行威脅情報上報突出貢獻獎等72項榮譽。「一表通」試點工作受到國家金融監管總局及浙江監管局表揚，「護網2023」網絡攻防實戰演習獲國家公安部書面肯定，金服寶•小微和供應鏈金融獲得2022年度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科技發展獎。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九) 網絡金融服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全面形成網上銀行、手機銀行、遠程銀行、銀企直聯和微信銀行組成的網絡金融服務體系，線上渠道交易替代率99.85%，達到行業領先水平。報告期內，本公司大力推進網絡金融渠道建設、強化客戶體驗、完善風險控制措施，渠道客戶穩步增長，業務規模質效持續提升，渠道服務能力持續增強。

#### 網上銀行

報告期內，本公司以客戶為中心，持續優化個人網上銀行體驗，簡化高頻功能操作，豐富渠道服務場景，延伸客戶渠道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個人網上銀行證書客戶數171.41萬戶，較年初增長4.22%，月活客戶數3.25萬戶；報告期內本行客戶通過個人網上銀行辦理各類業務22,822.19萬筆，交易金額4,908.42億元。

報告期內，本公司以企業的切實需求為出發點，推出英文版企業網銀，新增公共繳費、代發工資、批量制單下載等重點功能；優化網銀助手，限額管理、登錄控件等安全控制措施；持續簡化高頻功能操作，進一步減少客戶操作，提升客戶體驗。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企業網上銀行證書客戶數24.85萬戶，同比增長16.44%；報告期內本行客戶通過企業網上銀行辦理各類業務10,431.02萬筆，交易金額197,605.93億元。

#### 手機銀行

報告期內，本公司成立手機銀行工作專班，統籌推進手機銀行功能建設，組建「客戶－員工－專家」體驗官團隊持續加強手機銀行體驗優化；煥新升級理財主頁、信用卡頻道頁、貸款主頁和支付主頁，新增20多項生活服務，建設金融顧問和城市特色欄目；上線新人臉識別系統進一步提升刷臉成功率，增加實證應用交易場景進一步完善驗簽策略；優化註冊登錄、轉賬匯款、賬戶明細、首頁下拉等功能，持續提升客戶體驗。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個人手機銀行客戶數608.16萬戶，較年初增長17.84%，月活客戶數185.91萬戶，同比增長35.05%。報告期內，本公司客戶通過手機銀行辦理各類業務11,687.53萬筆，交易金額9,523.28億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遠程銀行

報告期內，本公司設立次一級部門遠程銀行部，專業負責客戶遠程經營項目。本公司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用心超越期望」的服務理念，通過多渠道的服務平台、大數據和智能技術的應用，以智能語音服務、智能在線機器人、人工電話服務、人工在線服務、微信及郵件等方式為客戶提供快速、全面、專業的優質服務，圍繞「24小時智能客戶服務」「數智客戶營銷與維護」「智慧運營管理」三大核心功能，搭建集「智能服務、數智經營、智慧運營」三位一體的綜合化、數字化、價值化的遠程銀行中心，打造7\*24小時綜合全流程服務平台。

報告期內，總計受理客戶諮詢329.22萬次，同比增長26.35%，整體接通率96.51%。其中電話受理量為246.02萬通，人工電話接通率91.83%，客戶滿意度99.84%，投訴事件解決率為100%，較好保證客戶服務體驗。

本公司通過短信、智能外呼、人工外呼等多元化遠程經營渠道，探索「人工+智能」「線上+線下」客戶分層經營。報告期內，遠程客戶電話外呼經營381.33萬戶，較上年增長148.81%，持續為業務賦能，助力全行業務拓展。

### 銀企直聯及跨行現金管理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優化銀企直聯、跨行現金管理功能，同時全面啟動司庫系統建設並成立專班，新增雲直聯客戶模式、電子繳稅憑證、證書／手續費到期提醒等功能，持續提升客戶體驗。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銀企直聯核心客戶數1,518戶，較年初增長44.57%；報告期內，本公司客戶通過銀企直聯辦理轉賬交易39.31萬筆，轉賬交易金額30,831.45億元。

### 微信銀行

報告期內，本公司致力於將微信銀行打造為新型金融服務及品牌宣傳的重要平台。本公司微信銀行包含浙商銀行微信公眾號和浙商銀行微信小程序。浙商銀行微信公眾號提供信用卡&個人、小微&公司和招聘&服務等功能。浙商銀行微信小程序提供網點預約、個人貸款、特色活動和供應鏈簽約等功能。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網絡結算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開拓業務創新，以政府機構及實體企事業單位需求為導向，加大網絡結算服務支撐和應用推廣力度，實現保證金繳納、供應鏈金融、電子政務、學校繳費等多場景創新應用拓展。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網絡結算業務服務項目5,299個，年日均存款1,222.65億元，同比增長9.94%。

### (十) 境外分行業務

本公司香港分行成立於2018年，是在境外設立的首家分行。香港分行從跨境聯動業務起步，通過內保類業務、美元債承銷、跨境資產池、貿易融資、代客資金交易等產品組合為境內分行客戶提供高效、便捷的跨境金融服務，充分發揮了戰略協同作用。本年度香港分行積極貫徹總行打造經濟週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的戰略部署，以做大客戶服務總量為重點，帶動非息收入佔比持續提升。作為服務客戶國際化發展的境外平台，香港分行重點鞏固和提升境外美元債承銷與跨境擔保融資業務的市場地位與優勢，並致力於銀團貸款牽頭與分銷能力的培育，以響應客戶多元化的金融服務需求。展望未來，香港分行將依託集團大跨境業務優勢，不斷完善服務功能，提升服務效能；積極探索善本金融、綠色金融實踐；借力數字化、票據池推動場景金融應用；努力打造特色鮮明、能力突出的金融服務品牌，為全行的國際化發展做出應有貢獻。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香港分行總資產564.22億港元，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181.08億港元，佔比32.09%，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255.56億港元，佔比45.29%。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5.13億港元。

### (十一) 主要子公司及參股公司情況

#### 1. 主要子公司

浙銀金租是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本行持有其51%的股份，是原中國銀保監會批准設立並監管的全國性非銀行金融機構。

浙銀金租成立於2017年1月18日，主要經營範圍為租賃業務、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吸收非銀行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業拆借、向金融機構借款、境外借款、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經濟諮詢、及監管批准的其他業務。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3年，浙銀金租錨定全省最大和最優秀金租公司的長期願景和到2025年成為具有特色競爭力中型金租公司的中期目標，聚焦正行向善、智慧經營、勤奮勇毅主題，以母行最新戰略部署為引領，以專業化轉型為主線，全力以赴實現了高質量發展，資產和營收增速顯著高於同業平均水平，先後獲評「浙江省五一勞動獎狀」「支持浙江經濟社會發展先進單位」「浙江舟山群島新區建設10週年特別貢獻企業」「長三角融資租賃突出貢獻企業」等重要獎項，行業競爭力、社會影響力和企業凝聚力持續提升。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僱員總人數為241人，總資產683.81億元，淨資產68.01億元，2023年實現營業收入21.81億元，淨利潤9.09億元。

2023年，公司全面深化「三個專業化」「三個數字化」和「三個平台化」，加快提升核心競爭力，持續構建具有金租特色的智慧經營體系。在「三個專業化」方面，不斷完善以行業專業化與模式專業化為脈絡的「5+2」客戶綜合服務體系和以資產管理專業化為基礎的風險管理系統。行業專業化已形成以現代農牧、細分船舶、戶用光伏、綠色建築為基石，工商業光儲、工程機械、煤焦等為新增長極的細分行業體系，具有特色競爭力的子板塊持續增加；模式專業化重點打造廠商供應鏈和租租合作兩大模式，業務貢獻度不斷提升；資產管理專業化以戶用光伏、船舶等為突破口，逐步構建起在細分市場「看得準、管得牢、賣得好」的資產管理能力。目前，公司專業化板塊資產佔比達56%，已成為公司最優質、最穩定、最具特色的「壓艙石」資產。在「三個數字化」方面，緊跟浙江省數字經濟一號工程決策部署，依託浙江數字經濟優勢，圍繞金融服務、風險管控、內部管理「三個數字化」，持續健全以「惠租」普惠租賃平台、「惠控」資產管控平台、「惠管」數智中台為特色應用的數字化體系，努力成為租賃行業數字化變革的領先者。在「三個平台化」方面，以銀租聯動、投租聯動、租租合作為重點，以金融顧問機制為橋樑，持續深化與銀行、產業基金、租賃同業等的聯動合作，提升綜合化金融服務能力。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 參股公司

參股公司	註冊地址	成立日期	投資股數	投資金額
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2002-3-26	3,400萬股	2,500萬元
國家融資擔保基金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	2018-7-26	10億股	10億元

### (十二) 展望

2024年是新中國成立75週年，是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一年。我國經濟工作將繼續堅持「穩中求進」的總基調，把「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貫穿在各項工作中，努力在構建新發展格局、推動高質量發展、全面深化改革開放、實現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全面推進鄉村振興等方面取得更大進展，切實增強經濟活力、防範化解風險、改善社會預期，鞏固和增強經濟回升向好態勢，增進民生福祉，保持社會穩定，紮實穩健推進中國式現代化建設。我國將強化宏觀政策逆週期和跨週期調節，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加強政策工具創新和協調配合，積極的財政政策「適度加力、提質增效」，穩健的貨幣政策「靈活適度、精準有效」。

本公司理解，2024年央行穩健的貨幣政策將綜合運用多種貨幣政策工具，在量上保持流動性合理充裕，信貸增速增長適度，社會融資規模、貨幣供應量同經濟增長和價格水平預期目標相匹配。通過價格、數量調控相結合的手段，引導資金利率穩中有降，降低消費、投資成本，激發微觀主體活力，促進內循環活力恢復。在結構方面力求精準，發揮結構性貨幣政策工具的引導作用，加大對小微企業、科創企業、重點項目等重点領域的金融支持，推動高水平開放，穩慎紮實推進人民幣國際化。本公司理解，2024年，強監管、嚴監管態勢將持續，地方金融監管職責將進一步釐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將進一步完善全覆蓋的金融監管體制機制，一方面，堅守監管主責主業，有效防範化解資本市場重點領域風險，堅決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金融風險的底線，促進金融與房地產的良性循環，配合化解地方政府債務風險，防範化解中小金融機構風險。另一方面，堅持市場化、法治化、國際化方向，有序推進資本市場高水平雙向開放，構築與開放程度相匹配的監管能力和風險防控體系，助力經濟高質量發展，加快建設「金融強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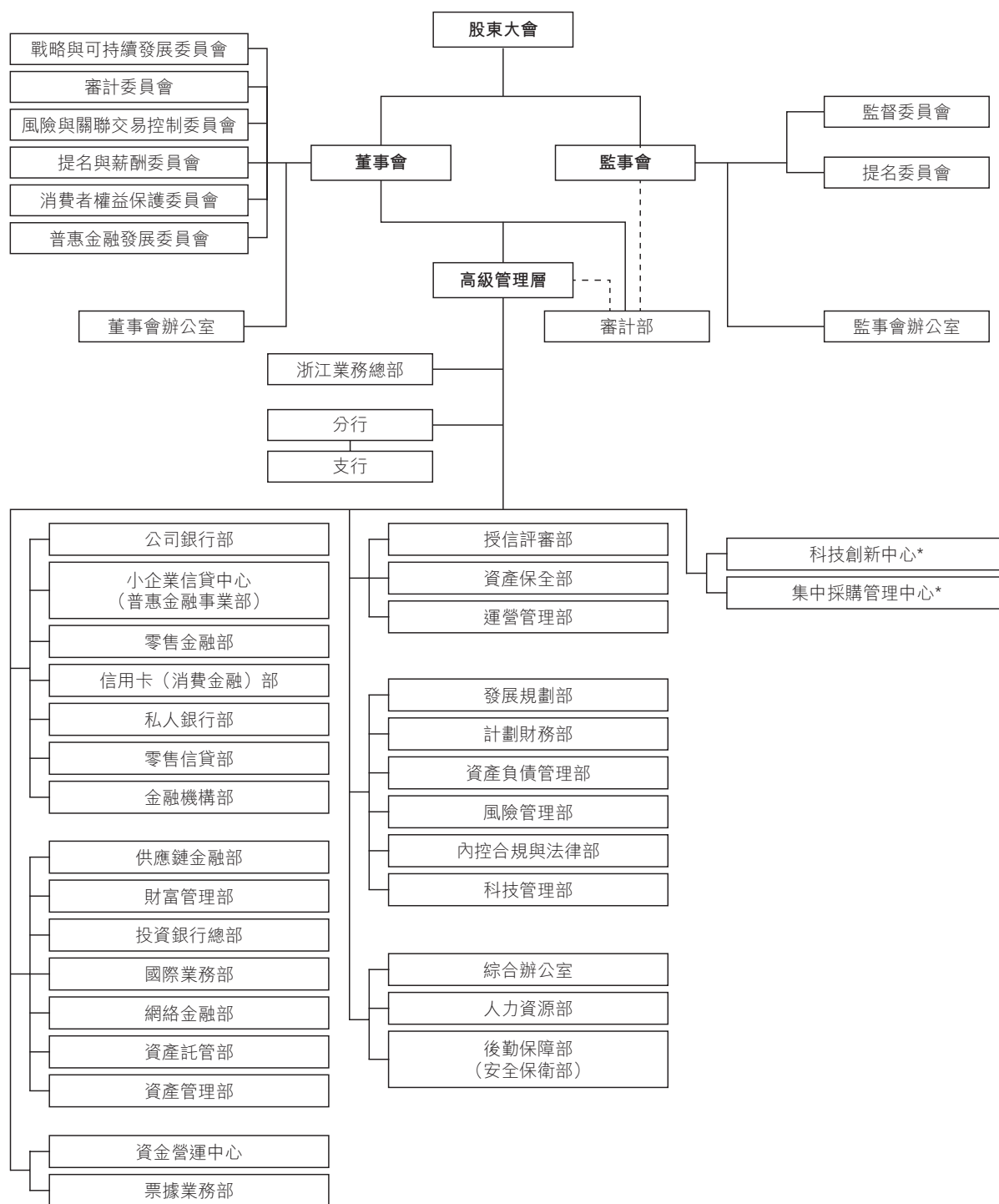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4年，本公司將全面貫徹中央金融工作會議、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認真落實省委十四屆五次會議精神和省領導及監管指示精神，以「一流的商業銀行」願景為統領，高舉金融向善旗幟，持續深化「正、簡、專、協、廉」五字生態，大力發揚「幹、幹好、好好幹、好好幹好」四幹精神，系統踐行「善智勤」三字經，深化落實「夯基礎、調結構、控風險、創效益」十二字經營方針和「數字化改革系統開啟、深耕發展全面推進、五大板塊綜合協同發展、財富管理全新啟航」四大戰略重點，持續壘好經濟週期弱敏感資產壓艙石，以數字化為主線，以場景化為核心，夯基礎、強管理、鑄特色，大抓落實、大抓深化，凝心聚力、砥礪奮進，在「三個一流」高質量發展新征程上奮力譜寫新篇章。



## 公司治理

### (一) 組織架構圖



註：帶\*的機構為總行直屬機構。

## 公司治理

### (二) 公司治理概述

完善公司治理是實現高質量發展的首要任務，本公司始終將規範的公司運作和卓越的公司治理作為不懈追求。本公司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不斷完善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分設的公司治理架構，各公司治理主體獨立運作，有效制衡，相互合作，協調運轉。

本公司董事會以公司治理合法合規為底線，以藉鑑優秀公司最佳實踐為方向，以完善公司治理機制體系為基礎，以發揮董事會決策作用為核心，努力構建職責邊界清晰、制衡協作有序、決策民主科學、運行規範高效的公司治理機制。

2023年，本公司持續推進黨的領導全方位融入公司治理全過程，切實發揮黨委把方向、謀大局、定政策、促發展的核心作用；進一步細化釐清股東及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等治理主體的職責邊界，切實提升公司治理質效；優化公司治理授權體系，推動公司治理授權事項具體化、清單化、程序化，全面保障董事會、高級管理層決策與「三重一大」制度和黨委前置研究機制有效銜接、有機融合。

報告期內，本公司獲評中國上市公司協會2023年度上市公司董事會優秀實踐案例。

報告期內各類會議召開情況如下：年度股東大會1次、臨時股東大會1次；董事會會議11次；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會議2次，審計委員會會議5次，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6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10次，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3次，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會議1次。

### (三) 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股東大會是本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通過董事會、監事會對本公司進行管理和監督。本公司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在股東大會上均以獨立決議案提出，以投票方式表決，確保全體股東充分、平等地享有知情權、發言權、質詢權和表決權等各項權利。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2023年5月4日召開了2022年度股東大會，2023年12月19日召開了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有關議案詳情、會議相關決議公告請參閱本公司刊登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的股東大會相關公告。

## 公司治理

上述會議的召集、通知、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境內外兩地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且大會主席已於股東大會上向股東解釋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會議均聘請律師現場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

### (四) 董事會

#### 1. 董事會組成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會由14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4名，即陸建強先生、張榮森先生、馬紅女士和陳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5名，即侯興釗先生、任志祥先生、高勤紅女士、胡天高先生和朱璋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即周志方先生、王國才先生、汪煒先生、許永斌先生和傅廷美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低於董事會成員總數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即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人數和人員構成符合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要求。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經驗豐富、結構合理，執行董事勤勉盡責、專業高效，非執行董事具備豐富的銀行從業或企業管理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知識背景涵蓋經濟、金融、證券、會計、法律等諸多領域。

報告期內，全體董事勤勉履職，按時出席或列席相關會議，積極參與各項事務討論，審慎發表專業意見，持續關注本公司經營管理動態，積極參加各項培訓和專題研討活動，主動提升履職能力，以其高度的責任心和優異的專業素養，持續提高各項決策的科學性與效率性，確保本公司商業行為符合國家法律法規及監管機構要求，有效保障廣大股東的合法權益。

#### 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將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視為支持本公司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及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動力。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制訂了《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明確在構建董事會組成時，董事會從多方面就多元化因素進行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或服務年限，從而確保董事會在履職過程中具備多元化的觀點與視角，形成與本公司發展模式相匹配的董事會構成模式。

## 公司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包含目的、理念、政策聲明、預期目標、監督及匯報等章節，旨在於承認並接受構建一個多元化的董事會可強化董事會執行力的理念，肯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實現戰略目標的重要性。報告期內，董事會成員的地域分佈、教育背景、職業經驗相對多元。14名董事中，女性成員2名；擁有研究生學歷或碩士以上學位12名，其中博士5名。本公司多元化的董事結構為董事會帶來了廣闊的視野和高水平的專業經驗，也保持了董事會內應有的獨立元素，確保本公司董事會在研究和審議重大事項時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和科學決策。董事會將每年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

本公司將確保在招聘中高層僱員時的性別多元化，並致力於為女性僱員提供職業發展機會，為董事會培養一批潛在繼任者。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男性與女性僱員比例為1.259:1，該等性別比例與行業水平基本一致。截至同一日，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均為男性。

### 3. 董事會職責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是本公司的決策機構，對經營管理負最終責任。主要行使召集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並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制訂本行中長期發展規劃和發展戰略，並監督實施；決定本行年度經營考核指標，並批准本行年度經營計劃；制訂本行年度財務預算、決算方案；制訂本行利潤分配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本行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發行股票或具有補充資本金性質的債券的方案；對本行發行非補充資本金性質的債券作出決議；擬訂本行合併、分立、解散和清算方案等職責。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具有經營自主權，在董事會的授權範圍內進行日常經營管理決策，董事會不干預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的具體事務。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並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所載之職責及責任。董事會確認其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負責並有責任每年檢討其有效性。報告期內，董事會及其下屬委員會檢討了公司遵守法律、監管規定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其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檢討及監察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加強了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進一步完善了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公司治理

### 4.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已建立以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能夠聽取獨立觀點及意見，且董事會將每年審閱該等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

- (a) 十四名董事中有五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了上市規則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的要求。
- (b)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將每年於委任前評估獲提名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並評估連任多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持續獨立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均須向本公司提交書面確認，以確認其各自的獨立性及彼等之直系親屬，以及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的要求。
- (c) 所有董事均有權於需要時聘請獨立專業顧問。
- (d) 鼓勵所有董事於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上公開及坦率的表達其意見。
- (e) 董事會主席將在並無執行董事列席的情況下，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會議。
- (f) 於任何合約、交易或安排中有重大利益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批准該合約、交易或安排的董事會決議案中放棄投票，且其將不被計入該決議案的法定人數。
- (g) 不會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授予基於股權並與績效相關的薪酬。

## 公司治理

### 5. 董事會會議及議案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了11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定期會議4次，臨時會議7次，主要審議了以下議案：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行長工作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關於董事會對董事2022年度履職評價結果的議案》；  
《關於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2022年度履職評價結果的議案》；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全面風險管理情況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風險偏好執行情況報告及2023年度風險偏好建議方案》；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綠色金融工作開展情況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報告及2023年度工作計劃》；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工作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及關聯交易情況報告》；  
《關於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存款類關聯交易預審批額度的議案》；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關於修訂〈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關於修訂〈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關於修訂〈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關於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報告及摘要（國內準則及國際準則）》；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關於聘請2023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業務經營計劃》；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並表管理實施情況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負債質量管理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報告》；  
《浙商銀行關於主要股東評估的報告》；  
《浙商銀行關於2022年度大股東行為評估情況的報告》；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管理辦法》；  
《關於董事會戰略委員會統籌履行ESG相關職責及變更委員會名稱並修訂委員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 公司治理

### 6. 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下表載列2023年度，各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及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	董事會	戰略	審計	風險與	提名與	消費者	普惠金融	股東大會
		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委員會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權益保護委員會	發展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陸建強	3/4	1/1	-	-	-	-	-	1/1
張榮森	11/11	2/2	-	-	-	-	1/1	2/2
馬紅	10/11	2/2	-	-	-	-	1/1	2/2
陳海強	9/11	2/2	-	-	-	-	1/1	2/2
<b>非執行董事</b>								
侯興釗	11/11	2/2	-	-	-	-	1/1	2/2
任志祥	11/11	2/2	-	-	-	-	1/1	2/2
高勤紅	11/11	-	-	-	-	-	-	2/2
胡天高	11/11	-	5/5	-	-	-	-	2/2
朱璋明	10/11	2/2	-	-	-	-	1/1	2/2
<b>獨立非執董事</b>								
周志方	11/11	-	-	6/6	10/10	3/3	-	2/2
王國才	9/11	-	-	6/6	-	3/3	-	2/2
汪煒	11/11	-	4/5	-	9/10	-	-	1/2
許永斌	11/11	-	5/5	3/3	10/10	-	-	2/2
傅廷美	8/8	1/1	-	-	-	2/2	-	1/1
<b>離任董事</b>								
鄭金都	7/7	-	-	2/3	-	0/1	-	1/1

註：

- (1) 親自出席次數／報告期內應參加會議次數。
- (2) 上述董事在未親自出席的情況下，均已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
- (3) 董事變動情況請參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4) 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 公司治理

### 7. 董事調研、培訓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部分成員赴南寧分行、呼和浩特以及總行風險條線開展實地調研，收集一手材料，了解一線基層在戰略執行、風險管理、科技創新等方面的具體情況，聽取分行及相關單位對董事會和總行經營管理上的意見建議，有針對性地提出指導意見，並及時將有關意見建議反饋傳達至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歷來注重董事的持續培訓，以確保全體董事對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有適當的理解，確保他們了解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所賦予的職責。報告期內，本公司邀請部分獨立董事參加業績說明會，組織董事參加了反洗錢的專題培訓。此外，獨立董事積極參加香港公司治理公會第七十期專業人士持續發展講座等各類講座培訓，有效拓展宏觀決策視野，增強政策解讀能力，進一步提升董事履職能力。

根據本公司2023年度培訓記錄，董事相關培訓情況如下：

董事	提供信息及培訓範疇		
	公司治理	金融／業務	合規／經營
<b>執行董事</b>			
陸建強	✓	✓	✓
張榮森	✓	✓	✓
馬紅	✓	✓	✓
陳海強	✓	✓	✓
<b>非執行董事</b>			
侯興釗	✓	✓	✓
任志祥	✓	✓	✓
高勤紅	✓	✓	✓
胡天高	✓	✓	✓
朱璋明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周志方	✓	✓	✓
王國才	✓	✓	✓
汪煒	✓	✓	✓
許永斌	✓	✓	✓
傅廷美	✓	✓	✓



## 公司治理

### 8.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有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人數和比例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董事會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皆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任委員並佔多數。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建言獻策，有效發揮其應有作用，並通過參與實地考察、專項調研、參加培訓等多種方式與本公司保持有效溝通。

本公司建立了全部由獨立董事參加的獨立董事專門會議機制，研究討論獨立聘請中介機構對本公司具體事項進行審計諮詢核查、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提議召開董事會會議以及其他需要全體獨立董事過半數同意方能提交董事會審議的事項。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獨立董事專門會議2次，研究討論5項議案並均對該等議案出具了獨立董事事前認可聲明。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審議的議案均發表了專業意見，對利潤分配方案、高管聘任、聘請審計機構、重大關聯交易等重大事項均發表了書面獨立意見。此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在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中充分發揮各自的專業優勢，為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和經營管理活動提出了專業和獨立意見，為董事會的科學決策提供了有力保障。

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並認為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涉及香港《上市規則》3.13條中所述會令獨立性受質疑的因素。因此，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要求。

## 公司治理

### 9. 董事有關編製財務報表之職責

本公司董事承認彼等於編製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具有責任。董事會承諾，除本公司已在本期年報中披露的內容外，並無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負責審查確認每個會計報告期的財務報表，以使財務報表真實公允反映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用適用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並已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

### 10. 董事的選舉、更換及罷免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大會解除其職務。董事每屆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

股東大會在遵守有關法律、法規規定的前提下，可以以普通決議的方式將任何未屆滿的董事罷免（但依據任何合同可以提出的索賠要求不受此影響）。

報告期內董事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公司治理

### (五)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6個專門委員會，分別為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

#### 1.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8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董事長、執行董事陸建強先生擔任，委員包括執行董事張榮森先生、執行董事馬紅女士和執行董事陳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侯興釗先生、非執行董事任志祥先生和非執行董事朱璋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為研究制訂本公司經營目標、中長期發展規劃和發展戰略；監督、檢查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評估本行發展規劃實施情況並提出修訂建議；審議本行在環境、社會與治理(ESG)等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整體規劃、重大政策與基本制度，審議年度社會責任報告(ESG報告)，定期評估ESG發展戰略執行情況，指導和督促相關工作管理制度體系建立和完善；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等。

報告期內，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要審議了《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業務經營計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綠色金融工作開展情況報告》《關於董事會戰略委員會統籌履行ESG相關職責及變更委員會名稱並修訂委員會議事規則的議案》等議案或報告。

## 公司治理

### 2. 審計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永斌先生擔任，委員包括非執行董事胡天高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汪煒先生。

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檢查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檢查風險及合規狀況；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監督本公司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審核本公司財務信息及其披露，並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作出判斷性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有關法律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等。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主要審議或聽取了《關於年度審計工作情況（預溝通）的匯報》《關於審計師提供非鑑證服務政策的議案》《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報告及摘要（國內準則及國際準則）》《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2022年度財務情況的報告》《關於聘請2023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並表管理實施情況報告》《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關於修訂〈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審計章程〉的議案》《關於修訂〈浙商銀行內部審計基本制度〉的議案》《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22年度履職情況報告》《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報告》《浙商銀行2023年半年度報告及摘要（國內準則及國際準則）》《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報告》《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等議案或報告。審計委員會亦檢討外聘審計師之獨立性，就聘任外聘審計師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審議了外聘審計師2023年度的審計費用。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聘任負責審計本公司賬目的核數公司的前任合夥人擔任審計委員會成員。

## 公司治理

### 3. 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志方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國才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永斌先生。

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要職責為監督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對風險的控制情況；對本公司風險狀況進行評估；提出完善本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建議；接受一般關聯交易的備案；審查本行重大關聯交易或按照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的相關規定需要申報、公告和／或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並提請董事會批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等。

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查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性，以確保本公司業務運作的效率及實現公司目標及策略。

報告期內，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要審議了《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全面風險管理情況報告》《關於重大項目風險評估的報告》《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風險偏好執行情況報告及2023年度風險偏好建議方案》《浙商銀行表外業務風險管理辦法》《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工作報告》《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及關聯交易情況報告》等議案或報告。

### 4.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汪煒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志方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永斌先生。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根據本公司經營情況、資產規模和股份結構對董事會組成提出建議；擬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向董事會提議董事長人選、副董事長人選，對董事和行長、副行長、財務負責人、董事會秘書等高級管理人員人選提出審查意見；擬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相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 公司治理

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之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公司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為：符合資格的股東向公司推薦董事候選人供公司考慮，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對該等董事人選進行審查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以書面提案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出董事候選人。詳情請參閱公司章程「董事和董事會」章節。

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準則：董事應當具有履行職責必備的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並符合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規定的條件，其任職資格須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本公司嚴格執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聘任或續聘本公司董事。根據本公司《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關於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要求，提名與薪酬委員會還關注董事候選人在知識結構、專業素質及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性別等方面的互補性，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適當的才能、經驗及多樣的視角和觀點。

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要審議了《關於審查樓偉中先生獨立董事任職資格的議案》《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關於董事會對董事2022年度履職評價結果的議案》《關於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2022年度履職評價結果的議案》《關於選舉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的議案》《關於潘華楓職務聘任的議案》《關於補選浙商銀行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的議案》《關於林靜然職務聘任的議案》《關於核定浙商銀行高級管理人員2022年度薪酬的議案》《關於駱峰職務聘任的議案》《關於審查應宇翔先生董事任職資格的議案》《關於委任浙商銀行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的議案》《關於王超明職務聘任的議案》等議案或報告。

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已制定董事薪酬政策，已定期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已執行有關制定提名董事的政策，已執行就董事候選人採納的提名程序以及遴選及推薦準則。報告期內，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已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包括從技能、知識和經驗等方面）進行了檢討，並就為配合本公司的長期戰略而擬對董事會人員作出的任何變動提出建議。

## 公司治理

### 5.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國才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志方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定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指導和督促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制度體系的建立和完善；根據監管要求及消費者權益保護戰略、政策、目標執行情況和工作開展落實情況，對高級管理層和消費者權益保護部門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以及高級管理層相關履職情況進行監督、評價；指導、督促、監督高級管理層有效執行和落實相關工作，定期聽取高級管理層關於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開展情況的專題報告；定期召開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會議，審議高級管理層及消費者權益保護部門工作報告；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重大信息披露進行指導；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要審議了《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報告及2023年度工作計劃》《浙商銀行2023年上半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報告》《關於2022年度人總行和原銀保監會消保評價結果及問題整改情況的報告》等議案或報告。

### 6. 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由6名董事組成，主任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擔任，委員包括執行董事馬紅女士和執行董事陳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侯興釗先生、非執行董事任志祥先生和非執行董事朱瑋明先生。

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定普惠金融業務的發展規劃、審議經營計劃、考核評價辦法。

報告期內，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主要審議了《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普惠小微金融工作計劃》《關於修訂〈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議事規則〉的議案》等議案。

## 公司治理

### (六) 監事會

監事會是本公司的監督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以保護本公司、股東、職工、債權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為目標，監督本公司戰略規劃、經營決策、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公司治理、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盡責情況等。

#### 1. 監事會組成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監事會由9名監事組成，其中1名股東監事來自股東企業，具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和金融專業知識；4名職工監事均長期從事經濟及銀行經營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經濟、金融從業經驗；4名外部監事具有金融、經濟、法律等方面的從業背景，具有豐富的實踐經驗和獨到的問題視角。本公司監事會成員構成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能夠確保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本公司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

#### 2. 監事會履職情況

監事會主要履職方式：定期召開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審議、審閱和聽取相關議題；出席和列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列席高級管理層經營管理有關會議；聽取高級管理層及部門相關工作報告或專業報告；組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年度履職評價；審閱各類文件材料、報表；赴分支機構開展專題調研；向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提出工作建議。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10次會議，其中9次為現場會議，1次為通訊會議。審議各類議案33項，審閱和聽取各類議案36項，內容涉及公司治理、定期報告、董監高履職評價、業務創新、業務經營、風險管理、財務活動、內控案防、內部審計等方面。

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之規定，監事出席了全部股東大會、列席了全部董事會會議，列席了部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對股東大會和董事會召開的合法合規性、投票表決程序及董事出席會議、發表意見和表決情況等進行了監督。



## 公司治理

本公司4名外部監事均能夠獨立行使監督職權。在履職過程中，外部監事通過出席監事會會議，召集召開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列席董事會和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參加監事會對分支機構的調研活動，認真審閱各類文件、資料和報表，主動了解本公司經營管理狀況，並對重大事項發表獨立意見或建議，及時就發現的問題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交換意見，為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發揮了積極作用。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對各項監督事項無異議。

### 3. 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全年組織監事參加了1次反洗錢的專題培訓，1次金融從業人員職務犯罪監督與防範專題培訓，1次浙江轄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制度專題培訓。

全年組織監事赴南京、台州、廣州、成都、香港等25家分支機構開展了深入調研，了解總行制度和決策的執行情況、分行轉型發展及風險管理等情況，積極向相關領導、反映情況、建言獻策。

## (七)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監事會提名委員會由4名監事組成，監督委員會由4名監事組成，主任委員均由外部監事擔任。

### 1.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為高強先生(主任委員)、郭定方先生、彭志遠先生、宋清華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擬訂監事的選任標準和程序，推薦合格的外部監事人選，對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和外部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根據本公司實際向監事會提議監事長、副監事長人選；負責向監事會提名、推薦各專門委員會主任委員人選；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擬定監事的薪酬方案，向監事會提出建議，由監事會審議並提請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監督方

## 公司治理

案實施；對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負責擬定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評價的辦法，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方案，經監事會審議作出決議後組織實施；協同監事會辦公室建立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監督記錄制度，完善履職監督檔案；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主要對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監事候選人、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2022年度董監高履職評價結果、2023年度董監高履職評價方案等議案進行審議。

### 2.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監事會監督委員會成員為張范全先生（主任委員）、吳方華先生、陳忠偉先生、陳三聯先生。

監督委員會主要職責：負責擬訂對本公司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檢查；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公司實際的發展戰略；定期對董事會制定的發展戰略的科學性、合理性和有效性進行評估，形成評估報告；指導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的工作；根據需要，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監督；對本公司的重大經營決策進行監督檢查；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狀況進行監督檢查；對本公司內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進行監督檢查；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對本公司2022年度報告、2022年度並表管理實施情況、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2022年度內部審計工作、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23年第一季度、中期和第三季度報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議事規則等進行了審議，聽取了本公司2022年度財務情況等。此外，監督委員會成員還列席了3次董事會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監督對相關關聯交易事項的審議過程和董事履職盡責情況。

## 公司治理

### (八) 公司經營決策體系

本公司權力機構為股東大會，股東大會通過董事會、監事會對本公司進行管理和監督。行長受聘於董事會，對公司日常經營管理全面負責。本公司實行一級法人體制，各分支行均為非獨立核算單位，根據總行授權進行經營管理活動，並對總行負責。

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行使聘任或解聘本公司行長的職權，聽取行長的工作報告並檢查行長的工作，監督並確保高級管理層有效履行管理職責；本公司的經營管理實行行長負責制；行長對董事會負責。

本公司無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公司與各股東在資產、業務、人員、機構、財務等方面完全獨立。公司具有完整、自主的經營能力，董事會、監事會和公司內部機構獨立運作。

### (九) 董事長和行長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本公司董事長、行長由不同人士出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監管要求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陸建強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負責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等職責。張榮森先生為本公司行長，負責主持本公司的經營管理，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本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等職責。

### (十) 公司秘書

誠如本行日期為2023年12月19日之公告所披露，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駱峰先生獲委任為本行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3年12月19日起生效，任期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本行現任公司秘書陳燕華女士將自2023年12月19日起成為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駱先生履行其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詳情請參見本行在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的日期為2023年12月19日之公告。

## 公司治理

駱峰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聯席董事陳燕華女士為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相關專業資格要求的聯席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的主要職責為負責促進董事會的運作，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信息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並確保本公司遵從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條例規定。各董事均可向公司秘書進行討論、尋求意見及獲取數據。陳燕華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為駱峰先生。

在報告期內，駱峰先生及陳燕華女士均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要求。

### (十一) 董事、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比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的《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寬鬆的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經詢問全體董事及監事後，其已確認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上述行為守則。

### (十二)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關係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的情況。

### (十三) 股東權利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股東具有如下權利：

#### 1.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當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時，本公司應當在兩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應當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大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 公司治理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大會的，應在收到請求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大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監事會或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大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同時向本公司所在地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及其他有關監督機構備案。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應予配合。董事會應當提供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會議所發生的合理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從本公司欠付失職董事的款項中扣除。

### 2.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有權向股東大會提出審議事項。

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的期限前至少兩日（以較早者為準）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有關聯絡資料詳情，請參見本報告「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 3. 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單獨或合併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時，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後十日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臨時會議。

## 公司治理

### 4.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依照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有權獲得有關信息。在繳付成本費用後有權獲得公司章程複印件。在繳付了合理費用後有權查閱和複印：所有各部分股東的名冊；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本公司股本狀況；自上一會計年度以來本公司購回自己每一類別股份的票面總值、數量、最高價和最低價，以及本公司為此支付的全部費用的報告；股東大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監事會會議決議；本公司債券存根；最近一期經審計的財務會計報告，董事會、監事會及審計師報告；已呈交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或其他主管機關存案的最近一期的企業年度報告。有關聯絡資料詳情，請參見本報告「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 (十四) 信息披露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忠實履行信息披露義務，不斷完善定期報告披露內容，加強臨時公告披露的主動性和及時性，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持續提升，獲上交所2022-2023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評價最高級A，連續三年獲得最高級評級。

本公司禁止內部員工利用內幕消息進行交易或建議他人交易。本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確內幕消息管理工作的負責部門，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和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和規定程序，及時合規披露信息。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按照有關信息披露法律法規的要求，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開展信息披露工作。本公司於中國證監會指定的報刊《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公司網站披露A股各類公告131項，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公司網站披露H股各類公告169項，確保所有股東享有平等獲取本公司相關信息的機會。

### (十五) 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做好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強化投關團隊能力提升，多渠道、多層面、多方式搭建與投資者的溝通橋樑，增加信息披露透明度，完善價值推介和傳遞，不斷提高投資者對本公司的認可度。2023年，本公司獲得中國上市公司協會頒發的年報業績說明會「優秀實踐」。

## 公司治理

一是持續提升業績說明會關注度。報告期內高質量、高標準召開年度、半年度、三季度定期業績說明會，2022年度業績說明會吸引全網投資者觀看超10萬人次；2023年半年度業績說明會吸引50餘家機構投資者、分析師及20餘家主流媒體現場參會，同步在北京、香港線上直播，觀看超13萬人次。高管層通過線上線下與各類市場投資者進行深入真誠交流，向投資者充分展示本公司戰略執行成效、經營發展亮點。

二是持續提升投資者交流活動豐富性。本公司積極組織開展各類形式「走出去」「請進來」調研、路演、反向路演等活動，並建立投資者活動記錄檔案，市場形象和關注度不斷提升。報告期內，公司高管層、各業務條線部門領導共接待券商分析師團隊及投資人調研40餘次。報告期內券商發佈本公司研報數量是2022年的三倍有餘。同時，報告期內本公司強化對機構投資者的推介，拜訪20餘家主流大型公募基金公司及大型險資、資管等機構，積極向投資人傳導「本公司資產質量改善、經營持續向好」的信號。

三是持續提升互聯網投關媒介覆蓋面。本公司開通運營針對資本市場投資者的官方賬號「浙商銀行」同順號，已發佈原創動態31條，其中原創短視頻18條（包括解讀經濟週期弱敏感戰略、解讀深耕浙江戰略、配股相關投教知識等），觀看量超16萬次。報告期內本公司在同順號運營平台的A股關注人數上漲近5萬戶。

四是持續提升中小投資者日常交流滿意度。報告期內，本公司始終保持與中小投資者的日常溝通，定期回覆上證e互動投資者問題、處理IR郵箱郵件、接聽投資者熱線電話，並做好投資者交流記錄及反饋工作；開展形式多樣的線上股民交流活動，本公司聯合互聯網資訊平台開展走進上市公司活動，獲得廣大網民的積極關注和參與，對中小投資者關心關注的問題一一進行解答公佈，互動成效良好。

同時，本公司始終重視保障投資者權益，保障全體股東充分行使權利。包括重視給予投資者合理回報，報告期內實施的2022年度現金分紅比例為37.79%，顯著高於章程規定的比例；嚴格按制度要求落實股東大會召開，特別是通過多樣化的報名渠道、落實專人對接報名及參會事宜等各項措施為中小股東參與股東大會提供便利。

## 公司治理

### (十六) 公司章程重大變動

2023年5月4日，本公司召開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修訂〈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2023年12月19日，本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在2022年度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審議通過《關於調整〈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款的議案》。有關議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的相關公告。此次公司章程的修訂尚待監管機構的核准。

### (十七) 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的聲明

本公司認同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已全面遵守該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以下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因工作安排，2022年1月14日，本行董事會推舉本行執行董事、行長張榮森先生代為履行董事長職務，直至選舉產生新任董事長且其任職資格獲監管機構核准之日止。2023年8月9日，本公司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浙商銀行陸建強任職資格的批覆》（金覆[2023]183號）。根據有關規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已核准陸建強先生的董事及董事長任職資格。本行執行董事、行長張榮森先生自2023年8月9日起不再代為履行本行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職責。自陸建強先生的董事及董事長任職資格於2023年8月9日起生效後，本行已重新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的規定。

誠如本行日期為2023年4月28日之公告所披露，劉龍先生因個人職業規劃安排辭去本行副行長、董事會秘書、本行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香港《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職務，該等辭任自辭職報告送達董事會時生效（即2023年4月28日）。於劉龍先生辭任本行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後，本行的公司秘書職位懸空及只有一名授權代表，未能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規定（即發行人須有一名公司秘書）及第3.05條的規定（即發行人應委任兩名授權代表）。2023年6月25日，本行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其中議程包括審議及批准委任陳燕華女士為本行的公司秘書



## 公司治理

及授權代表，自2023年6月25日起生效。自陳燕華女士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委任於2023年6月25日起生效後，本行已重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規定（即發行人須有一名公司秘書）及第3.05條的規定（即發行人應委任兩名授權代表）。詳情請分別參見本行在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的日期為2023年4月28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6月25日之公告。

誠如本行日期為2023年12月19日之公告（「該公告」）所披露，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駱峰先生獲委任為本行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3年12月19日起生效，任期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本行現任公司秘書陳燕華女士將自2023年12月19日起成為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駱先生履行其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此外，於2023年12月19日，董事會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駱峰先生為本行授權代表，任期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同日，陳燕華女士卸任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授權代表。截至該公告日期，本行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授權代表為張榮森先生及駱峰先生。詳情請參見本行在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的日期為2023年12月19日之公告。

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1.6條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於報告期內，本行一名董事因公務原因未能出席本行於2023年5月4日召開的2022年度股東大會。

### (十八)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根據《商業銀行法》《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要求，建立規範的公司治理結構，明確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權利範圍、職責分工和議事規則。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等機構，負責建立並實施充分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及檢討該等體系的充足程度及成效。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內部控制體系的充分性和有效性。高級管理層下設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負責組織和協調內控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內控理念、體制及組織架構。

## 公司治理

本公司嚴格遵守《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和香港《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建立並持續完善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體系，合理保證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董事會僅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報告期內，本公司圍繞「一流的商業銀行」目標願景，聚焦「智慧經營」，持續優化內部控制體系，提升公司內控治理能力。升級完善浙銀文化體系，以「正行向善」為核心的文化理念落地生根；厚植合規文化，深入開展「合規形象提升年」活動，持續優化內部控制環境。強化各類風險識別評估，加強風險動態監測，提升主動防控能力。實行「統一法人、授權經營」的制度，並將授權控制嵌入系統，增強剛性控制。及時開展外規內化與制度立改廢，完善與本公司理念、戰略、規劃相匹配的制度體系。充分利用數字化技術手段，將內控措施嵌入重要領域、關鍵環節，提升全流程控制能力。持續推進數字化建設，健全完善數據治理體系，提升數據應用和數據質量控制能力，為全行經營管理決策提供有效支撐。深化監督檢查，強化根源性整改，完善追責問責體系，加大違規處理力度，提升違規問題整治質效。全年內部控制體系平穩有效運行，為本公司實現高質量發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按照中國證監會和上海證券交易所要求，本公司在披露本年度報告的同時披露《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報告認為，於2023年12月31日（基準日），本公司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根據相關規定對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了審計，並出具了標準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 (十九) 外聘審計師及其酬金

有關本公司外聘審計師及其酬金，請參見本報告「董事會報告－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和保薦人的情況」。

本公司外聘審計師有關其對財務報表責任的陳述，載於本報告「財務報告」。

## 公司治理

### (二十) 內部審計

2023年，本行全面實施審計體系改革，從機構編製和人員管理、經費預算和資產管理、項目計劃和結果報告、質量管控和信息化建設等方面，實現總行審計部對派駐機構的統一領導，獨立、垂直的內部審計管理體系全面建立。目前，全行已設立22家審計部派駐機構，由總行審計部直接領導、統一管理，向總行審計部負責。總行本級4個直屬審計分部實行片區制管理，按照五大業務板塊對應總行相關部門，強化專業化審計；按地理區域劃分對應若干家分行，壓實對派駐機構的管理責任。同時，對《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審計章程》《浙商銀行內部審計基本制度》以及相關的《內部審計準則》進行了修訂，新制定《浙商銀行審計部派駐機構管理辦法》《浙商銀行內部審計工作質量評估管理辦法》，通過管理模式、運行機制、工作標準的規範，不斷增強審計規範性、有效性、主動性。

報告期內，審計工作緊緊圍繞「審計是落實嚴的主基調的主渠道、主陣地，是加強全面風險管理、系統性重塑、構建大監督體系的主引擎、主力軍」的工作定位，以「一流的商業銀行」願景為統領，深化落實五字政治生態建設、四大戰略重點和十二字經營方針。聚焦總行黨委中心工作、董事會戰略任務、業務經營、審慎合規、問題整改、政治生態等6大領域，圍繞總行四大戰略重點，五大業務板塊發展，充分發揮監督職責，推動全行經營發展和風險防控動態平衡。加強政治引領，始終堅持服務總行黨委、服務董事會、服務經營層的工作目標，查擺各級主要領導幹部在政治定力、工作效率、工作能力、協作協同、作風建設等方面的問題，為全行強化五字生態建設提供有力支撐。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一)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

#### 1.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2022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 變動數量(股)	2023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	-	-	-	-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21,268,696,778	100.00	+6,195,939,185	27,464,635,963	100.00
1、人民幣普通股	16,714,696,778	78.59	+4,829,739,185	21,544,435,963	78.44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4,554,000,000	21.41	+1,366,200,000	5,920,200,000	21.56
4、其他	-	-	-	-	-
三、普通股股份總數	21,268,696,778	100.00	+6,195,939,185	27,464,635,963	100.00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27,464,635,963股普通股，包括21,544,435,963股A股及5,920,200,000股H股。

#### 2.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普通股股份變動是由於本公司完成A+H配股發行並上市所致。

#### 3. 普通股股份變動對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

本公司分別於2023年6月27日及7月27日完成了A股配股發行及H股配股發行。本公司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分別以每股A股2.02元人民幣及每股H股2.23港元的價格向全體A股股東及全體H股股東配售股份。A股配股實際發行A股4,829,739,185股，H股配股實際發行H股1,366,200,000股。考慮配股的影響因素，本公司在計算每股收益時對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進行了調整，並對以前年度的每股收益進行了調整，本公司本年度、上一年度及最近一期（即2023年3季度）調整後的每股收益分別為0.57元/股、0.53元/股和0.53元/股。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5.87元，若按配股發行前股份計算，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7.58元。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二)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 1. 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

為更好地滿足資本監管要求，增強抗風險能力，支持銀行穩健經營發展，以更好地服務實體經濟，本公司發起A股配股發行及H股配股發行，分別於2023年6月27日及7月27日發行完成。

本次A股配股發行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23]339號)核准。本公司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體A股股東配售股份，配股價格為每股2.02元人民幣。募集資金淨額為每股A股2.01元人民幣。於2023年6月9日，本公司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收市價為每股2.88元人民幣。A股配股實際發行A股4,829,739,185股，總面值為4,829,739,185元人民幣，已於2023年7月6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本次H股配股發行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23]717號)核准。本公司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體H股股東配售股份，配股價格為每股2.23港元。募集資金淨額為每股H股2.20港元。於2023年6月9日，本公司H股於香港聯交所的收市價為每股2.63港元。H股配股實際發行H股1,366,200,000股，總面值為1,366,200,000元人民幣，已於2023年7月28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流通。

#### 2. 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本公司完成A+H配股發行，募集資金總額分別約為97.56億元人民幣及30.47億港元，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分別約為97.22億元人民幣及30.12億港元，全部用於補充本公司核心一級資本。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三) 普通股股東情況

#### 普通股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262,473戶，其中A股股東262,358戶，H股股東115戶。截至本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東總數為248,019戶，其中A股股東247,904戶，H股股東115戶。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 期內增減	期末 持股數量	比例 （%）	股份類別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股份狀態	數量	
香港中央結算 （代理人）有限公司	+1,366,123,680	5,919,867,480	21.55	無限售條件H股	未知	-	-
浙江省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	+796,633,132	3,452,076,906	12.57	無限售條件A股	-	-	國有法人
橫店集團控股 有限公司	+372,817,474	1,615,542,387	5.88	無限售條件A股	-	-	境內非國有法人
浙江省能源集團 有限公司	+250,353,326	1,091,531,078	3.97	無限售條件A股	-	-	國有法人
太平人壽保險 有限公司	+921,538,465	921,538,465	3.36	無限售條件A股	-	-	國有法人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 有限公司	+774,105,497	774,105,497	2.82	無限售條件A股	-	-	國有法人
民生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 自有資金	-34,632,189	768,593,847	2.80	無限售條件A股	-	-	境內非國有法人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 有限公司	+152,420,785	660,490,068	2.40	無限售條件A股	質押	508,069,283	境內非國有法人
浙江恒逸集團 有限公司	+148,396,689	643,052,319	2.34	無限售條件A股	質押	643,052,319	境內非國有法人
西子電梯集團 有限公司	+142,452,411	612,160,446	2.23	無限售條件A股	-	-	境內非國有法人

註：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數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系統中交易的本公司H股股東賬戶的股份總和。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2. 截至報告期末，上述前10名股東中，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恒逸集團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3. 據本公司所知，截至報告期末，股東浙江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通過券商參與轉融券出借業務，出借公司股份2,000,000股；該部分股份出借期間不登記在浙江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名下，但所有權未發生轉移，表中其他股東均未涉及參與轉融券出借業務。
4. 截至報告期末，太平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西子電梯集團有限公司新增進入前十大股東之列，旅行者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報告期末未持有我行任何普通股股份）、浙江永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報告期末持有我行548,453,371股A股，佔總股本比例為2.00%）、通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報告期末未持有我行任何普通股股份）退出前十大股東之列；前述股東均未涉及參與轉融券出借業務。

### （四）控股股東情況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

### （五）本公司普通股第一大股東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2.57%股份，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2012年9月成立，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3300000542040763，法定代表人為楊強民，註冊資本為120億元，註冊地為浙江省杭州市。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浙江省政府的金融投資管理平台，主要按照浙江省委省政府部署，聚焦浙江高質量發展建設共同富裕示範區、金融現代化、全球先進製造業基地和創新策源地建設，主要開展政府基金運作與管理、金融資本投資與運營、數字科技與數據資產、戰略支撐性投資等四大板塊業務。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六)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

截止時間：2023年12月31日

單位：股、%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數(股)	單獨 持股 比例	合計 持股 比例	成為主要 股東的原因	出質 股份數	控股股東	實際控制人	一致 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1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3,452,076,906	12.57	12.57	持有我行5%以上股份且向我行派駐董事	-	浙江省財政廳	浙江省財政廳	無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	浙江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1,091,531,078	3.97	6.72	與關聯方合計持有我行5%以上股份且聯合同向我行派駐董事	-	浙江省人民政府 國有資產監督 管理委員會	浙江省人民政府 國有資產監督 管理委員會	無	浙江省能源集團 有限公司
3	浙能資本投資(香港)有限公司(H股)	475,322,900	1.73			-	浙能資本控股有 限公司		無	浙能資本控股有 限公司
4	浙江能源國際有限公司(H股)	280,075,000	1.02			-	浙江省能源集團 有限公司		無	浙江能源國際有 限公司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數(股)	單獨 持股 比例	合計 持股 比例	成為主要 股東的原因	出質 股份數	控股股東	實際控制人	一致 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5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660,490,068	2.40	5.88	與關聯方合計持有我行5%以上股份且聯合向我行派駐董事	508,069,283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邱建林	無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6	浙江恒逸集團有限公司	643,052,319	2.34			643,052,319	杭州萬永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無	浙江恒逸集團有限公司
7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312,000,000	1.14			240,000,000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無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8	橫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615,542,387	5.88	5.88	持有我行5%以上股份且向我行派駐董事	-	東陽市橫店社團經濟企業聯合會	東陽市橫店社團經濟企業聯合會	無	橫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9	浙江海港(香港)有限公司(H股)	1,203,410,000	4.38	5.02	與關聯方合計持有我行5%以上股份且聯合向我行派駐董事	-	浙江海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人民政府 國有資產監督 管理委員會	無	浙江省海港投資 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10	浙江省海港投資 運營集團有限公司(H股)	175,890,000	0.64			-	寧波市人民政府 國有資產監督 管理委員會		無	浙江省海港投資 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數(股)	單獨 持股 比例	合計 持股 比例	成為主要 股東的原因	出質 股份數	控股股東	實際控制人	一致 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11	浙江中國輕紡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582,989,506	2.12	3.56	與關聯方聯合向我行派駐監事	-	紹興市柯橋區開發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紹興市柯橋區人	無	浙江中國輕紡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2	紹興市柯橋區開發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393,891,313	1.43			-	紹興市柯橋區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	民政府	無	紹興市柯橋區開發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 (七) 普通股股份質押及凍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2,459,649,222股股份（佔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8.96%）存在質押情況，258,185,029股股份涉及司法凍結情形。

### (八) 香港《證券及期貨交易條例》的股份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及就本公司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類別	好倉/淡倉	股份數目(股)	佔相關 類別股份	
					估權益 概約 百分比 (%)	類別股份 概約 百分比 (%)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A股	好倉	3,452,076,906	12.57	16.02
浙江恒逸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權益	A股	好倉	1,615,542,387	5.88	7.50
邱建林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好倉	1,615,542,387	5.88	7.50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類別	好倉／淡倉	股份數目(股)	佔相關	
					估權益 概約 百分比 (%)	類別股份 概約 百分比 (%)
橫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A股	好倉	1,615,542,387	5.88	7.50
橫店社團經濟企業聯合會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好倉	1,615,542,387	5.88	7.50
浙江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A股	好倉	1,091,531,078	3.97	5.07
浙江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755,397,900	2.75	12.76
浙能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755,397,900	2.75	12.76
浙能資本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475,322,900	1.73	8.03
浙江省海港投資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1,379,300,000	5.02	23.30
浙江海港(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1,203,410,000	4.38	20.33
浙江海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1,203,410,000	4.38	20.33
兗煤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933,897,000	3.40	15.77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933,897,000	3.40	15.77
兗礦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好倉	933,897,000	3.40	15.77
百年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好倉	349,611,600	1.27	5.9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除外)於2023年12月31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九) 債券發行情況

2018年6月13日，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銀監覆[2017]339號和中國人民銀行銀市場許准予字[2017]第232號文件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15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期二級資本債券。本期債券為10年期固定利率品種，首個五年期屆滿時，本公司可行使附有前提條件的贖回權。所募集資金全部用於充實本公司二級資本。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AAA，評級展望為穩定，本期二級資本債券信用等級為AA+。本公司已於2023年6月15日選擇全部贖回本期債券。

2020年3月3日，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銀保監覆[2019]1096號和中國人民銀行銀市場許准予字[2020]第14號文件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10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期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2020年4月8日，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銀保監覆[2019]1096號和中國人民銀行銀市場許准予字[2020]第14號文件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15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期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上述兩期債券為3年期固定利率品種，所募集資金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覆全部均用於發放小微企業貸款。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AAA，評級展望為穩定，兩期金融債券信用等級為AAA。上述兩期債券已於2023年3月5日和2023年4月10日到期兌付。

2021年9月24日，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銀保監覆[2021]717號和中國人民銀行銀許准予字[2021]第19號文件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10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第一期)。本期債券為3年期固定利率品種，所募集資金專項用於發放小微企業貸款。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AAA，評級展望為穩定，本期金融債券信用等級為AAA。

2022年2月23日，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銀保監覆[2021]717號和中國人民銀行銀許准予字[2021]第19號文件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10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第一期)。2022年4月7日，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銀保監覆[2021]717號和中國人民銀行銀許准予字[2021]第19號文件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10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第二期)。上述兩期債券為3年期固定利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率品種，所募集資金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專項用於發放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加大對小型微型企業信貸支持力度，推動小型微型企業業務穩健、健康發展。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AAA，評級展望為穩定，兩期金融債券信用等級為AAA。

2022年10月18日，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許准予決字[2022]40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10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第三期)。本期債券為50億元3年期和50億元5年期固定利率品種，所募集資金專項用於發放小微微型企業貸款，支持浙江共同富裕示範區建設。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AAA，評級展望為穩定，本期金融債券信用等級為AAA。

2022年12月13日，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許准予決字[2022]40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10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綠色金融債券。本期債券為3年期固定利率品種，所募集資金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用於《綠色債券支持項目目錄(2021年版)》規定的綠色產業項目。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AAA，評級展望為穩定，本期金融債券信用等級為AAA。

2022年12月13日，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許准予決字[2022]40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5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三農」專項金融債券。本期債券為3年期固定利率品種，所募集資金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專項用於發放涉農貸款，加大對「三農」領域的信貸支持，推動發行人「三農」金融服務快速、健康發展，強化支持鄉村振興金融服務。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AAA，評級展望為穩定，本期金融債券信用等級為AAA。

2023年4月24日，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許准予決字[2023]第32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10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第一期)。本期債券為3年期固定利率品種，所募集資金專項用於發放小型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微型企業貸款，加大對小型微型企業信貸支持力度，推動小型微型企業業務穩健、健康發展。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為AAA，評級展望為穩定，本期金融債券信用等級為AAA。

2023年5月25日，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中國銀保監會關於浙商銀行發行資本工具的批覆》（銀保監覆[2023]254號）和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許准予決字[2023]第32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20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二級資本債券。本期債券為10年期固定利率品種，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發行人在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有權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該品種債券。所募集資金全部用於充實本公司二級資本，優化資本結構，促進業務穩健發展。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為AAA，評級展望為穩定，本期二級資本債券信用等級為AAA。

2023年7月24日，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許准予決字[2023]第32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30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債券（第一期）。本期債券為3年期固定利率品種，所募集資金用於滿足資產負債配置需要，充實資金來源，優化負債期限結構，促進業務的穩健發展。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為AAA，評級展望為穩定，本期金融債券信用等級為AAA。

2023年11月3日，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許准予決字[2023]第32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15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券（第二期）。本期債券為3年期固定利率品種，所募集資金專項用於發放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加大對小型微型企業信貸支持力度，推動小型微型企業業務穩健、健康發展。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為AAA，評級展望為穩定，本期金融債券信用等級為AAA。

2023年11月23日，根據原中國銀保監會《中國銀保監會關於浙商銀行發行資本工具的批覆》（銀保監覆[2023]254號）和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許准予決字[2023]第32號）的批覆，本公司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100億元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二級資本債券（第二期）。本期債券為10年期固定利率品種，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發行人在有

##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有權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該品種債券。所募集資金全部用於充實本公司二級資本，優化資本結構，促進業務穩健發展。中誠信國際評定本公司主體信用等級為AAA，評級展望為穩定，本期二級資本債券信用等級為AAA。

### (十) 境外優先股相關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無存續的優先股。

### (十一) 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相關情況

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2020年度第六次臨時會議和2021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經原中國銀保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核准，本公司於2021年11月25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成功發行總額250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本期債券前5年票面利率為3.85%，每5年調整一次，公司有權在第5年及之後的每個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公司其他一級資本。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一)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 1. 截至報告期末，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任期起止時間	期初 持股數 (股)	期末 持股數 (股)	報告期內 從本公司 獲得的 稅前報酬 (人民幣萬元)	是否在 公司 關聯方 獲取報酬
陸建強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1965.04	2023.08-2024.07	0	0	93.43	否
張榮森	執行董事、行長	男	1968.10	2021.08-2024.07	1,341,100	1,743,430	226.30	否
馬紅	執行董事	女	1972.04	2021.11-2024.07	63,900	83,070	140.32	否
陳海強	執行董事、副行長、 原首席風險官	男	1974.10	2021.11-2024.07 (執行董事) 2020.07-2024.07 (副行長) 2021.06-2023.12 (首席風險官)	580,000	754,000	191.15	否
侯興釗	非執行董事	男	1976.07	2022.01-2024.07	0	0	-	是
任志祥	非執行董事	男	1969.02	2020.11-2024.07	0	0	-	是
高勤紅	非執行董事	女	1963.07	2004.07-2024.07	0	0	-	是
胡天高	非執行董事	男	1965.09	2004.07-2024.07	0	0	-	是
朱瑋明	非執行董事	男	1969.03	2016.12-2024.07	0	0	-	是
周志方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6.12	2018.10-2024.07	0	0	38.00	否
王國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6.11	2018.10-2024.07	0	0	36.00	否
汪煒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7.08	2020.11-2024.07	0	0	34.00	否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任期起止時間	期初 持股數 (股)	期末 持股數 (股)	報告期內 從本公司 獲得的 稅前報酬 (人民幣萬元)	是否在 公司 關聯方 獲取報酬
許永斌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2.12	2022.02-2024.07	0	0	36.00	否
傅廷美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6.05	2023.05-2024.07	0	0	23.00	否
鄭金都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4.07	2016.01-2023.07	0	0	19.83	否
郭定方	職工監事、監事長	男	1969.10	2021.07-2024.07	0	0	118.39	否
吳方華	職工監事	男	1972.08	2023.01-2024.07	0	52,000	-	否
彭志遠	職工監事	男	1976.01	2023.01-2024.07	0	0	-	否
陳忠偉	職工監事	男	1970.09	2018.06-2024.02	0	0	-	否
馬曉峰	股東監事	男	1977.09	2023.12-2024.07	0	0	-	是
高強	外部監事	男	1960.09	2022.06-2024.07	0	0	32.00	是
張范全	外部監事	男	1960.10	2021.07-2024.07	0	0	32.00	否
宋清華	外部監事	男	1965.09	2021.07-2024.07	0	0	30.00	否
陳三聯	外部監事	男	1964.11	2021.07-2024.07	0	0	30.00	是
潘華楓	原職工監事	男	1972.01	2021.07-2023.05	0	0	-	否
景峰	副行長、首席財務 官	男	1979.12	2018.12-2024.01 (首席財務官) 2021.12-2024.07 (副行長)	573,000	744,900	191.15	否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任期起止時間	期初 持股數 (股)	期末 持股數 (股)	報告期內 從本公司 獲得的 稅前報酬 (人民幣萬元)	是否在 公司 關聯方 獲取報酬
駱峰	副行長	男	1979.09	2021.12-2024.07	572,300	743,990	191.15	否
林靜然	副行長	男	1974.06	2023.11-2024.07	0	234,000	16.33	否
周偉新	行長助理	男	1971.06	2023.09-2024.07	0	0	58.42	否
劉龍	原副行長、董事會 秘書	男	1965.09	2016.04-2023.04 (副行長) 2015.02-2023.04 (董事會秘書)	1,347,900	1,752,270	63.49	否
姜戎	原首席審計官	男	1969.12	2021.08-2023.12	159,400	207,220	164.51	否

註：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股東董事提名情況如下，侯興釗董事由股東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提名；任志祥董事由股東浙江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浙能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浙江能源國際有限公司提名；高勤紅董事由股東浙江恒逸集團有限公司、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提名；胡天高董事由股東橫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提名；朱瑋明董事由股東浙江省海港投資運營集團有限公司、浙江海港（香港）有限公司提名。

本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現任股東監事提名情況如下：馬曉峰監事由股東浙江中國輕紡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紹興市柯橋區開發經營集團有限公司提名。

本公司職工監事以職工身份領取所在崗位的薪酬，作為職工監事身份不領取薪酬。

任期開始時間，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以監管任職批覆時間為準，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連任的從首次聘任日起算。

本公司履職的部分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稅前薪酬總額仍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發放之後再另行披露。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2.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 董事

2023年2月6日，莊粵珉先生因需要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個人事務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截至辭任生效日，莊粵珉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未獲監管部門核准。

2023年4月19日至25日，本公司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第六屆董事會2023年第二次臨時會議，選舉陸建強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2023年8月9日，陸建強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正式履職。

2023年5月4日，傅廷美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獲原中國銀保監會（現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正式履職。

2023年5月4日，本公司召開2022年度股東大會，選舉樓偉中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董事任職資格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2023年7月5日，鄭金都先生因連續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滿六年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職務，該等辭任自辭職報告送達本公司董事會時生效。

2023年8月21日，關品方先生因個人健康及時間安排的原因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截至辭任生效日，關品方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未獲監管部門核准。

2023年12月19日，本公司召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應宇翔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其董事任職資格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2024年1月31日，本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2024年第一次臨時會議，通過了《關於提名吳志軍先生為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該議案尚待股東大會審議。

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通過了《關於提名施浩先生為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該議案尚待股東大會審議。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監事

2023年1月12日，本公司召開第三屆三次職工代表大會，補選吳方華先生、彭志遠先生為浙商銀行第六屆監事會職工監事。

2023年5月4日，潘華楓先生因內部崗位調整，辭去本公司職工監事、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

2023年12月19日，本公司召開了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馬曉峰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監事。

2024年2月27日，陳忠偉先生因內部崗位調整，辭去本公司職工監事、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

### 高級管理人員

2023年4月28日，劉龍先生因個人職業規劃安排辭去本公司副行長、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授權代表職務。

2023年5月4日，本行第六屆董事會2023年第三次臨時會議同意聘任潘華楓先生為本公司行長助理，2023年12月19日，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同意聘任潘華楓先生為本公司首席風險官，2024年3月7日，潘華楓先生擔任本公司行長助理、首席風險官的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2023年6月25日，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同意聘任林靜然先生為本公司副行長，2023年11月24日，林靜然先生擔任本公司副行長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2023年8月28日，周偉新先生擔任本公司行長助理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2023年10月27日，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同意聘任駱峰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待高管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後發文聘任。

2023年12月1日，姜戎先生因工作崗位變動辭去本公司首席審計官職務。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2023年12月19日，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同意聘任王超明先生為本公司行長助理、首席信息官，待高管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後發文聘任，解聘陳海強先生兼任的首席風險官職務。

2024年1月19日，景峰先生因分工調整辭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職務。

2024年1月31日，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2024年第一次臨時會議同意聘任侯波先生為本公司行長助理，待高管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後發文聘任。

### 3.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企業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侯興釗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黨委委員、副總經理	2021年1月	至今
高勤紅	浙江恒逸集團有限公司	首席財務顧問	2012年4月	至今
胡天高	橫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資深副總裁	1995年9月	至今
馬曉峰	浙江中國輕紡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黨委委員、副總經理 黨委委員、副總經理、 董事會秘書	2021年5月 2022年4月	2022年4月 至今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4.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任志祥	浙能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總經理	2019年10月	至今
任志祥	浙能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至今
任志祥	浙江富浙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至今
任志祥	浙商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21年1月	至今
任志祥	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胡天高	橫店集團東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3月	至今
胡天高	普洛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5月	至今
胡天高	英洛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4月	至今
胡天高	橫店集團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月	至今
胡天高	橫店影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	至今
胡天高	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朱瑋明	浙江海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年4月	至今
朱瑋明	浙江海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總經理	2020年11月	2023年3月
朱瑋明	浙江新世紀期貨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3年3月	至今
朱瑋明	浙江海港產融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2023年5月
朱瑋明	浙江海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汪煒	浙江大學	教授	1990年8月	至今
汪煒	浙江省金融研究院	院長	2017年9月	至今
汪煒	浙江省金融業發展促進會	常務副會長	2013年6月	至今
汪煒	貝達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9年11月	至今
汪煒	三維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月	至今
汪煒	浙江網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9年4月	至今
汪煒	萬向信託股份公司	獨立董事	2017年4月	至今
汪煒	眾望布藝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11月	2023年11月
許永斌	中國會計學會	理事	1999年5月	2023年12月
許永斌	浙江省總會計師協會	副會長	2019年5月	至今
許永斌	中國商業會計學會	常務理事	2014年7月	至今
許永斌	浙商中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9年8月	至今
許永斌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9年7月	2023年11月
許永斌	杭州汽輪動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2年8月	至今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許永斌	杭州聯合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8年10月	至今
傅廷美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6年8月	2023年3月
傅廷美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0年6月	至今
傅廷美	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6年5月	至今
傅廷美	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6年6月	至今
傅廷美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3年2月	至今
鄭金都	浙江六和律師事務所	主任、合夥人	1998年12月	至今
鄭金都	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監事	2023年7月	至今
鄭金都	杭州聯合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8年10月	至今
鄭金都	杭州市三門商會	會長	2014年3月	至今
鄭金都	浙江省律師協會	第十屆理事會會長	2019年6月	2023年6月
鄭金都	浙江省法學會	第八屆理事會副會長	2020年12月	至今
鄭金都	中華全國律師協會	第十屆理事會副會長	2021年10月	至今
鄭金都	浙江省政協委員會	第十二屆委員	2018年1月	2023年1月
鄭金都	浙江稠州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3年10月	至今
陳忠偉	浙江浙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2020年6月	至今
馬曉峰	紹興中國輕紡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經理、執行董事	2018年10月	至今
高強	杭州久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2年1月	至今
高強	財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1月	至今
宋清華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7年9月	2023年9月
宋清華	湖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宋清華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3年9月	至今
陳三聯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7年8月	2023年8月
陳三聯	浙江威星智能儀表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5月	至今
陳三聯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陳三聯	物產中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2年5月	至今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5. 截至報告期末，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歷及任職兼職情況

#### 董事

##### 陸建強

本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哲學碩士，正高級經濟師。陸先生曾任浙江省企業檔案管理中心副主任，浙江省工商局辦公室副主任，浙江省工商局工商信息管理辦公室主任，浙江省工商局辦公室主任，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黨委委員、辦公室主任，浙江省政協辦公廳副主任、機關黨組成員，浙江省政府辦公廳副主任、黨組成員，浙江省政府副秘書長、辦公廳黨組成員，財通證券黨委書記、董事長。現兼任浙江省併購聯合會第一屆理事會會長、浙商總會第二屆理事會副會長。

##### 張榮森

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行長。博士研究生、正高級經濟師。張先生曾任廣發銀行北京航天橋支行行長、廣發銀行北京分行黨委委員、行長助理，江蘇銀行北京分行籌建負責人、黨委書記、行長，江蘇銀行黨委委員、副行長、執行董事，浙商銀行黨委委員、副行長兼北京分行黨委書記、行長。

##### 馬紅

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工會主任。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馬女士曾任青島警備區後勤部衛生科副科長，浙江陸軍預備役步兵師後勤部衛生科副科長、科長，浙江省委組織部幹部綜合處副調研員，浙江省委組織部公務員管理處副調研員、副處長、調研員、處長，浙江省委組織部公務員一處處長、一級調研員。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陳海強

本公司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副行長。碩士學位、正高級經濟師。陳先生曾任國家開發銀行浙江省分行副主任科員，招商銀行寧波北侖分理處副主任(主持工作)、寧波北侖支行行長、寧波分行黨委委員、行長助理、副行長，浙商銀行寧波分行黨委書記、行長，浙商銀行行長助理兼杭州分行黨委書記、行長，浙商銀行首席風險官。

### 侯興釗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碩士學位，經濟師。侯先生曾任浙江省地方稅務局信息中心幹部、計劃財務處副主任科員、計劃財務處主任科員；金華市地方稅務局江北分局副局長(掛職)；浙江省地方稅務局辦公室主任科員、計劃財務處副處長、辦公室副主任；浙江省發展資產經營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掛職)；浙江省財務開發公司事業單位管理六級；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戰略發展部總經理。現任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

### 任志祥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博士研究生、正高級經濟師。任先生曾任浙江省國際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副總經理，浙江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資產經營部高級主管、戰略管理與法律部主任經濟師、副主任、主任。現任浙能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富浙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浙商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 高勤紅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研究生、高級經濟師。高女士曾任中國工商銀行蕭山分行會計、信貸經理，中國工商銀行浙江省分行會計、信貸經理，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信貸科科長、科級稽核員與武林支行副行長，浙江恒逸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董事，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現任浙江恒逸集團有限公司首席財務顧問。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胡天高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EMBA、高級經濟師。胡先生曾任中國銀行東陽支行副行長。現任橫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資深副總裁，橫店集團東磁股份有限公司、普洛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洛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橫店集團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橫店影視股份有限公司、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朱璋明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碩士研究生。朱先生曾任嘉興發電有限公司總經理工作部副主任、主任，浙江東南發電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舟山海洋綜合開發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浙江省海洋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發展部副主任，浙江省海港投資運營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發展部副主任、金融與資產管理部副主任、主任、金融事務部主任。現任浙江海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浙江新世紀期貨有限公司董事長，浙江海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 周志方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大學，高級經濟師。周先生曾任中國人民銀行江山支行副股長，中國工商銀行江山支行副股長，中國工商銀行衢州分行營業部主任、儲蓄部主任、副行長、黨組成員、紀檢組長、黨組副書記、副行長(主持工作)、黨委書記、行長，中國工商銀行江西省分行副行長、黨委委員，中國工商銀行廣東省分行副行長、黨委委員兼廣東省分行營業部總經理、黨委書記，中國工商銀行寧波分行行長、黨委書記，中國工商銀行內部審計局上海分局局長，中國工商銀行浙江省分行資深專家(正行級)，期間擔任中國工商銀行總行第三巡視組組長。

### 王國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大學，高級經濟師。王先生曾任中國工商銀行玉環支行副行長、行長，中國工商銀行溫嶺支行行長，中國工商銀行台州分行副行長、行長，中國工商銀行浙江省分行專家。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汪煒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博士研究生、教授、博士生導師。汪先生長期並至今於浙江大學經濟學院任教，歷任講師、副教授、教授。曾任浙江大學經濟學院副院長、學術委員會副主任和浙江大學金融研究院執行院長。現任浙江大學經濟學院教授、浙江大學金融研究院首席專家，浙江省金融業發展促進會常務副會長，浙江省金融研究院院長，浙江網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貝達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三維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和萬向信託股份公司獨立董事。

### 許永斌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博士研究生、二級教授、博士生導師。許先生長期並至今在浙江工商大學任教；曾任杭州商學院會計系講師、副教授、教授，系副主任；浙江工商大學會計學院教授、院長；浙江省會計學會副會長、浙江省審計學會副會長。現任浙江省總會計師協會副會長、中國商業會計學會常務理事；浙商中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聯合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汽輪動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傅廷美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博士。傅先生曾任百富勤融資(中國)有限公司(香港)副總裁、董事副總經理；百富勤融資有限公司董事；法國巴黎百富勤融資有限公司(香港)董事副總經理、董事總經理；現擔任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監事

#### 鄧定方

本公司職工監事。碩士研究生，高級會計師。現任本行黨委委員、監事長。曾任浙江省財政廳基建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經濟建設處主任科員、副處長(曾掛職任杭州市西湖區財政局黨委委員、副局長)，政府採購監管處處長、預算執行局局長。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吳方華

本公司職工監事。碩士，高級經濟師。現任本行監事會辦公室主任。曾任中國工商銀行紹興市分行信貨員；中國平安財產保險公司紹興中心支公司人事行政部副經理、營業部經理、市場部經理，湖州中心支公司總經理助理、蕭山支公司副總經理，湖州中心支公司總經理、紹興中心支公司總經理，浙江分公司副總經理；平安養老保險公司浙江分公司副總經理。歷任浙商銀行資產管理部副總經理、金融同業總部副總經理、同業市場部總經理、金融機構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兼同業市場部總經理，浙商銀行蘭州分行黨委書記、行長。

### 彭志遠

本公司職工監事。碩士。現任本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曾任中國農業銀行鷹潭市分行營業部資金組織部會計，江西省分行財務會計處科員、副主任科員、財務基建科科長，贛州市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江西省分行財務會計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贛州市分行黨委書記、行長，大連市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歷任浙商銀行南昌業務部總經理，南昌分行黨委書記、行長。

### 陳忠偉

本公司職工監事。大學，經濟師。現任本行杭州分行黨委委員、副書記、浙江浙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曾任中國工商銀行浙江省分行信貨處業務科、制度科科長；中國光大銀行杭州分行風險管理部、公司部總經理、上海分行風險總監(行長助理)、黨委委員、蘇州分行風險總監(副行長)、黨委委員。歷任浙商銀行授信評審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內控合規與法律部總經理。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馬曉峰

本公司股東監事，碩士，經濟師，現任浙江中國輕紡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紹興中國輕紡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經理、執行董事。曾任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紹興支公司業務經理；浙江中國輕紡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項目調研助理，企業管理部經理助理，企業管理部副經理（主持工作），北聯市場分公司副總經理（掛職）、職工監事、投資證券部經理、證券事務代表，中國輕紡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經理、執行董事，浙江中國輕紡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

### 高強

本公司外部監事。碩士，高級經濟師。現任杭州久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財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營業部副總經理、杭州市之江支行行長、支部書記，省分行營業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黨委委員，杭州公司客戶部兼省分行營業部總經理、公司業務管理部兼省分行營業部總經理、公司業務部總經理；安徽省分行風險總監、副行長、黨委委員；山西省分行行長、黨委書記；浙江省分行行長、黨委書記；億家生命健康管理（浙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張范全

本公司外部監事。碩士研究生，高級會計師。曾任中國農業銀行杭州分行信用卡部副主任，資金組織處、儲蓄處副處長，市場開發部副總經理；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杭州辦事處資金財務處處長、深圳辦事處黨委委員、副總經理、紀委書記；深圳長城國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杭州辦事處黨委書記、總經理、浙江省分公司（原杭州辦事處）黨委書記、總經理；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運營總監、長城國富置業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宋清華

本公司外部監事。博士、教授。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現任中南財經政法大學金融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兼任中國金融學會理事、教育部高等學校金融類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委員；湖北銀行獨立董事；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先後在加拿大聖瑪麗大學、美國羅德島大學、美國辛辛那提大學訪學，曾任中南財經政法大學金融學院院長。

### 陳三聯

本公司外部監事。碩士研究生。現任浙江省律師協會副會長，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省政協常委，省法官檢察官遴選、懲戒委員會專家委員等；兼任浙江威星智能儀表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物產中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浙江省司法廳律師管理處幹部、《律師與法制》雜誌社副主編，浙江省律師協會秘書長。

### 高級管理人員

#### 張榮森

請參閱上文「董事」中張榮森先生的簡歷。

#### 陳海強

請參閱上文「董事」中陳海強先生的簡歷。

#### 景峰

本公司黨委委員、副行長兼杭州分行黨委書記、行長。碩士學位、美國註冊會計師。景先生曾任中國民生銀行蘇州分行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民生銀行工商企業金融事業部財務專員；浙商銀行江蘇業務部副總經理，南京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浙商銀行財務會計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兼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浙商銀行首席財務官兼計劃財務部（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浙商銀行首席財務官，浙商銀行副行長、首席財務官，浙商銀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首席財務官。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駱峰

本公司黨委委員、副行長。博士研究生。駱先生曾任浙商銀行資金部金融市場研究中心主管經理助理、業務管理中心主管經理助理，資金部業務管理中心(研究中心)副主管經理、主管經理，資金部風險監控官兼總經理助理、風險管理中心主管經理，資金部副總經理、副總經理(主持工作)，金融市場部總經理，浙商銀行行長助理兼金融市場部總經理，浙商銀行行長助理，浙商銀行副行長。

### 林靜然

本公司副行長兼上海分行黨委書記、行長。碩士學位、正高級經濟師。林先生曾任中國銀行南京市花園路分理處副主任、中南分理處主任、珠江路分理處主任、玄武支行行長、新港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中國民生銀行南京分行公司二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江寧支行行長、華東區域(南京)機電金融部市場副總監(主持工作)、南京分行機電金融部總監，無錫支行籌備組負責人、行長，南京分行黨委委員，昆明分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主持工作)，蘇州分行黨委書記、行長，南京分行黨委書記、行長；南京銀行黨委副書記、董事、行長；南京東南國資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黨委委員。

### 周偉新

本公司行長助理。大學、經濟師、高級註冊信貸分析師。周先生曾任中國銀行臨安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行長，中國銀行杭州市高新支行行長，中國銀行浙江省分行公司業務部杭州公司業務中心主任，中國銀行杭州市慶春支行行長，中國銀行舟山市分行黨委書記、行長，中國銀行浙江省分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辦公室主任、個人金融部總經理，中國銀行安徽省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其間：2019.11-2021.12掛職蚌埠市黨組成員、副市長)；浙商銀行浙江業務總部總裁，浙商銀行行長助理兼浙江業務總部總裁。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6. 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新任或擬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歷及任職兼職情況

#### 應宇翔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擬任)。碩士，經濟師。應先生曾任上海農商銀行總行網絡金融部科員、零售金融部科員、黃浦支行零售金融部副經理、總行營業部營業廳客戶經理、副經理、長寧支行公司金融二部副經理、經理；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股權投資事業部助理總經理、副總經理。現任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股權投資事業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內蒙古電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 吳志軍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待股東大會選舉)。博士研究生，經濟師。吳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湖北省分行營業部主任科員；中國再保險公司法定業務部副處長、處長；中國大地保險公司武漢分公司副總經理；中國大地保險公司深圳分公司總經理；中國農業銀行公司業務部兼投資銀行部副總經理；農銀人壽保險公司副總經理；民生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運營官、執行總裁、合規負責人、財務負責人。現任民生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合規負責人、首席風險官；兼任民生通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通惠康養旅股份公司董事長、通聯支付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普星聚能股份公司監事。

#### 樓偉中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擬任)。碩士，正高級經濟師。樓先生曾任蕭山市統計局工業統計股副股長；蕭山市人民政府辦公室綜合科科長；中信實業銀行杭州分行蕭山支行黨組副書記(主持工作)、行長；中信實業銀行杭州分行黨委委員、行長助理兼蕭山支行行長；中信實業銀行杭州分行黨委委員、紀委書記、副行長(其間2002年9月至2005年7月在浙江省委黨校政治經濟學專業學習)；中信銀行杭州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風險總監；中信銀行杭州分行黨委副書記、常務副行長、風險總監；中信銀行寧波分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主持工作)；中信銀行寧波分行黨委書記、行長；中信銀行杭州分行黨委書記、行長。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施浩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待股東大會選舉)。碩士研究生。施先生曾任中國銀行SWIFT(國際結算網絡)團隊負責人;蒙特利爾銀行IBM諮詢團隊主管;美聯銀行管理顧問;民生銀行零售銀行產品運行總監;巴克萊資本(香港)董事總經理;國電南京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中國農業銀行投資銀行部副總經理、加拿大代表處首席代表;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中國)董事總經理、中國區總經理。

### 駱峰

本公司黨委委員、副行長、董事會秘書(擬任)。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人員」中駱峰先生的簡歷。

### 潘華楓

本公司行長助理、首席風險官。大學、經濟師。潘先生曾任中國銀行寧波市分行信貸管理處管理科副科長、風險管理處管理科科長,中國銀行鄞州支行副行長,中國銀行寧波市分行風險管理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處長;浙商銀行寧波分行黨委委員、紀委副書記、風險監控官、行長助理、副行長、紀委書記、黨委書記、行長,浙商銀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兼新資辦主任,風險管理部總經理。

### 王超明

本公司行長助理(擬任)、首席信息官(擬任)。碩士學位。王先生曾任中國工商銀行杭州市分行科技處軟件科副科長、科技處副處長、技術保障處副處長,中國工商銀行浙江省分行電腦中心(技術保障處)副總工程師、電腦中心(信息科技處)副總工程師、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電腦系統部主管、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首席信息官、副總經理。

### 侯波

本公司行長助理(擬任)、授信評審部總經理。研究生學歷,經濟學碩士。侯先生曾任浙商銀行紹興分行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授信評審部總經理,浙商銀行西安分行黨委委員、紀委書記、風險監控官、行長助理,浙商銀行北京分行黨委委員、紀委書記、風險監控官、行長助理、副行長,浙江省紀委省監委駐浙商銀行紀檢監察組副組長。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7.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

本公司董事薪酬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進行核定和發放。具體薪酬方案經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審議，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實施。

本公司監事薪酬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進行核定和發放。具體薪酬方案經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議後提交監事會審議，由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實施。本公司非專職股東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報酬。

本公司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以其完成董事會決策和下達的戰略目標、計劃情況，以及是否積極有效維護公司和股東利益為績效評價標準，並由董事會實施。

本公司的激勵約束機制主要通過高級管理人員的分配機制來體現。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與董事會考核指標相掛鉤，使目標激勵和責任約束緊密結合，以保證薪酬發放符合公司發展的長遠利益，更好地激勵高級管理人員為公司的持續穩定發展做出貢獻。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及薪酬兌現方案，每年經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由董事會批准實施，並按照相關規定予以披露。董事會審議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相關議案時，關聯董事均回避表決。

### (二) 員工情況及薪酬政策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用工人數22,895(含派遣員工、外包人員、附屬機構員工)，比上年末增加2,988人。本集團用工人員按崗位分布劃分，營銷人員10,228人，櫃面人員1,766人，中後台人員10,901人；按學歷劃分，研究生及以上5,613人(其中博士學歷92人)，大學本科16,076人，大學專科及以下1,206人。公司全體員工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退休人員287人。

本公司薪酬政策以發展戰略為導向，以人本觀為指導，以市場化為原則，按照一級法人體制，實行統一、分類管理。不斷完善薪酬水平與個人崗位履職能力、個人經營業績的聯動機制，努力建立體現內部公平性和外部競爭力，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激勵與約束並重，崗位價值、貢獻度與長效激勵相兼顧，薪酬變化與市場化水平、經濟效益相匹配的薪酬管理體系。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本公司薪酬政策與風險管理體系相協調，與機構規模、業務性質和複雜程度等相匹配。其中，本公司對分支機構的薪酬總額分配與機構綜合效益完成情況掛鉤，充分考慮各類風險因素，引導分支機構以風險調整後的價值創造為導向，提升長期業績；本公司對員工的薪酬分配與所聘崗位承擔的責任與風險程度掛鉤，不同類型員工實行不同的考核與績效分配方式，適當向前台營銷崗位傾斜，並按照審慎經營、強化約束的內控原則，對績效薪酬實行延後支付，其支付時間與相應業務的風險持續時期保持基本一致。本公司風險和合規部門員工的薪酬依據其崗位價值、履職能力等因素確定，與其監管事務無直接關聯、與其他業務領域保持獨立。

### (三) 員工培訓

本公司圍繞經營發展戰略，以人才攻堅、數字化轉型、專業提升、業務前瞻為重點，在進行全員培訓的基礎上，重點突出對關鍵人才的培養，全面提升員工管理素養和專業能力素質，為戰略落地提供知識和人才支撐。報告期內，全行共舉辦各類培訓項目1,625個，培訓員工724,334人次。

### (四) 機構情況

所在地區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機構數量	用工人數(人)	資產規模(百萬元)
長三角地區	總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民心路1號	1	4,870	982,269
	小企業信貸中心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區環城西路76號	1	52	-
	資金營運中心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1229號 世紀大都會1座12層	1	84	692,242
	杭州分行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區慶春路288號	59	2,947	344,958
	上海分行	上海市靜安區威海路567號	12	920	151,085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山北路9號	31	1,399	146,917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所在地區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機構數量	用工人數(人)	資產規模(百萬元)
	寧波分行	寧波市高新區文康路128號·揚帆路555號	20	798	100,230
	蘇州分行	蘇州工業園區星墩巷5號	10	585	73,169
	合肥分行	合肥市濱湖新區徽州大道4872號金融港中心A16幢大廈	5	349	34,917
	紹興分行	紹興市柯橋區金柯橋大道1418號	9	498	59,538
	溫州分行	浙江省溫州市鹿城區濱江商務區CBD片區17-05地塊西北側	13	582	56,736
	金華分行	金華市賓虹東路358號嘉福商務大廈1、2、10樓	10	433	37,384
	舟山分行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區千島街道綠島路88號	2	106	8,406
環渤海地區	北京分行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南小街269號華嘉金寶綜合樓	23	1,100	213,727
	濟南分行	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草山嶺南路801號	20	1,039	102,673
	天津分行	天津市和平區南京路92號增1號華僑大廈	12	533	43,802
	瀋陽分行	瀋陽市瀋河區市府大路467號	7	351	23,332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所在地區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機構數量	用工人數(人)	資產規模(百萬元)
珠三角及海西地區	廣州分行	廣州市海珠區廣州大道南921號	13	855	106,668
	深圳分行	深圳南山區南山街道學府路高新區聯合總部大廈(1-4層、6層)	15	890	98,488
	福州分行	福建省福州市倉山區南江濱西大道169號華威大廈	1	112	17,213
中西部地區	成都分行	成都市錦江區永安路299號錦江之春1號樓	14	567	54,384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區豐惠南路16號泰華金貿國際3號樓	14	669	63,788
	重慶分行	重慶市渝北區黃山大道中段67號3幢	10	550	64,091
	武漢分行	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建設大道548、550、552、556號浙商銀行大廈(太平洋金融廣場)	7	420	35,719
	鄭州分行	河南省鄭州市河南自貿試驗區鄭州片區(鄭東)金融島中環路8號	8	395	37,990
	長沙分行	湖南省長沙市開福區芙蓉中路一段109號華創國際廣場6棟一樓118-129、6棟二樓215-219、1棟22-23層	5	310	26,634
	南昌分行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灘新區學府大道1號新地阿爾法35號寫字樓1-2樓、14-20樓	4	227	23,562

##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所在地區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機構數量	用工人數(人)	資產規模(百萬元)
	蘭州分行	蘭州市城關區南昌路1888號	9	367	22,539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敕勒川大街8號	2	204	27,992
	貴陽分行	貴陽市雲岩區延安中路88號	2	134	12,063
	太原分行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區晉陽街163號A座1層部分及2-7層	1	112	13,726
	南寧分行	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青秀區民族大道136-1號(華潤大廈A座)第20-21層、136-6幸福里地下一層B1028-1031號商舖	1	107	7,460
境外機構	香港分行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三期15樓	1	89	42,438
子公司	浙銀金租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區延安路368號	1	241	68,381
	系統內軋差及集團合併抵消調整		-	-	(650,642)
合計			344	22,895	3,143,879

## 董事會報告

### (一) 公司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

### (二) 業務審視

有關本公司的業務審視請參見本公司的相關章節，其中「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未來發展」載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報告期後發生的重大事件」載於「重要事項」章節，「財務關鍵表現指標」載於「財務概要」章節及財務報表，「遵守對該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載於本節「遵守法律法規」，「與僱員、顧客及供貨商的重要關係說明」載於本節「主要客戶」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章節。「環境政策及表現」請參見本節「履行社會責任」。

### (三) 利潤及股息分配

#### 1. 本公司利潤分配政策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利潤分配政策為：

(1) 本公司交納所得稅後的利潤，按照下列順序分配：

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

提取百分之十的法定公積金；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

提取任意公積金；

支付股東紅利。

(2) 本公司可以採取現金、股票或其他經有權監管部門批准的方式分配利潤。

(3) 本公司股東大會對利潤分配方案作出決議後，董事會須在股東大會召開後兩個月以內完成利潤分配事項。

## 董事會報告

- (4) 本公司向A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以人民幣支付。本公司向H股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以港幣支付。

本公司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及執行情況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及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分紅標準和比例清晰明確，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並經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議同意。中小股東可充分表達意見和要求，其合法權益得到充分維護。

### 2. 本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列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部分。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2023年度現金股息，每10股分配現金股息人民幣1.64元(含稅)，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上述股息分配預案尚需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方可實施。

如獲批准，本公司所派2023年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A股以人民幣支付，H股以等值港幣支付，港幣兌人民幣匯率將按照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前七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網站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匯率中間價計算。

在派發末期股息的安排獲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的前提下，股息預計將於2024年7月15日前支付。有關確定有權享有末期股息及參加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之登記日期及暫停過戶日期的數據將適時公佈。

### 3. 近三年普通股現金分紅情況

項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每10股派息金額(含稅，人民幣元)	1.64	2.10	—
現金分紅(含稅，人民幣百萬元)	4,504	4,466	—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14,085	11,817	—
現金分紅比例(%)	31.98	37.79	—



## 董事會報告

### 4. 股息稅項

#### (1) A股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和《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的規定，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其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證券投資基金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亦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的規定，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為免稅收入。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八十三條的規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所稱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是指居民企業直接投資於其他居民企業取得的投資收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所稱股權、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不包括連續持有居民企業公開發行並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12個月取得的投資收益。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非居民企業股東取得股息所得，減按10%徵收企業所得稅。

#### (2) H股股東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於向名列本行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分派股息前須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本公司須為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澳門居民及其他與中國訂立1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董事會報告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低於1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該等股東要求退還超出稅收協議項下應繳個人所得稅的金額，本公司可根據相關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及時根據《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及相關稅收協定的要求提供相關文件和數據。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該等稅收協議規定的適用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20%稅率稅收協議或未與中國訂立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及其他情況的居民，本公司將按2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四) 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對外捐贈為人民幣2,270.51萬元。

### (五) 主要客戶

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5家最大客戶所佔營業收入總額比例不超過本集團營業收入總額30%。

### (六) 證券的買賣與贖回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七) 優先認股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和中國法律並無優先認股權的條文。

### (八)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數據所示及就董事所知悉，截至本報告刊發前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要求。

## 董事會報告

### (九)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 (十) 重大關聯交易事項

####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本公司依據《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5號－交易與關聯交易》和香港《上市規則》等境內外監管制度開展關聯交易業務，關聯交易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對橫店集團關聯方授信方案的議案》，同意給予橫店集團最高綜合授信額度48.5億元。有關詳情請查閱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關聯交易事項的公告》(編號：2023-014)。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對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聯方授信方案的議案》，同意給予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最高綜合授信額度80億元。有關詳情請查閱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關聯交易事項的公告》(編號：2023-014)。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存款類關聯交易預審批額度的議案》，同意本公司制定的2023年度關聯方非活期存款預審批額度。有關詳情請查閱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3年度存款類關聯交易預審批額度的公告》(編號：2023-015)。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2023年第五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對浙江能源集團關聯方授信方案的議案》，同意給予浙江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最高綜合授信額度70億元。有關詳情請查閱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關聯交易事項的公告》(編號：2023-051)。

##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2023年第五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對財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聯方授信方案的議案》，同意給予財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最高綜合授信額度80億元。有關詳情請查閱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關聯交易事項的公告》(編號：2023-051)。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風險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對浙江金融控股集團關聯方授信方案的議案》，同意給予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最高綜合授信額度15億元。有關詳情請查閱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關聯交易事項的公告》(編號：2023-064)。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對浙江恒逸集團關聯方授信方案的議案》，同意給予浙江恒逸集團有限公司最高綜合授信額度65億元。有關詳情請查閱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關聯交易事項的公告》(編號：2023-069)。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行對浙江浙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關聯方授信方案的議案》，同意給予浙江浙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最高綜合授信額度120億元。有關詳情請查閱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關聯交易事項的公告》(編號：2023-069)。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日常業務往來中向中國公眾人士(包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該等交易均是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公司更為有利的條款)訂立，因而獲全面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所有披露、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於日常業務往來中，本公司亦不時與關連人士及／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我們更為有利的條款)訂立若干非銀行業務交易(如租賃安排)，該等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14A章項下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所有披露、年度審閱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訂立的關聯方交易的情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除上述披露外，概無「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載列的關聯方交易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本公司確認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

### 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的關聯交易。

### 共同對外投資的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共同對外投資的關聯交易。

###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非經營性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 (十一) 董事及監事之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及服務合約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與董事或監事相關連的實體在本公司就本公司業務訂立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本公司董事或監事亦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公司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 (十二)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詳細資料載列於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 董事會報告

### (十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所擁有的本公司權益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章節的規定被視為或當作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載錄於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	職務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股)	佔相關	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百分比(%)
張榮森	執行董事、行長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743,430	0.0081	0.0063
馬紅	執行董事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3,070	0.0004	0.0003
陳海強	執行董事、副行長、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54,000	0.0035	0.0027
吳方華	職工監事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2,000	0.0002	0.0002

### (十四) 董事在與本公司構成競爭之業務所佔權益

在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未持有任何權益。

### (十五) 董事、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監事並無收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 (十六)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購買適當責任險以彌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進行公司活動而產生的責任。有關安排於報告期末維持有效。

## 董事會報告

### (十七) 管理合約

除本公司董事及僱員的服務合同外，本公司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同，以管理或處理本公司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大部分。

### (十八) 儲備及可供分配儲備

本集團儲備及可供分配儲備變動情況，請參見「財務報告－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十九) 固定資產(物業和設備)

本集團固定資產(物業和設備)變動情況，請參見「財務報告附註五－9固定資產」。

### (二十) 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和保薦人的情況

根據本公司2022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決議，本公司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本公司2023年度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的審計機構。2023年度為本公司中國會計準則財務報表審計報告簽字的註冊會計師為陳思杰、金睿，陳思杰自2020年度開始為本公司的簽字註冊會計師，金睿自2023年度開始為本公司的簽字註冊會計師。

本公司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2023年度財務報表及2023年度基準日的內部控制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3年度財務報表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合計審計費用約為人民幣660萬元，其中內部控制審計費用約為人民幣100萬元。本年度，本公司合計向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支付非審計業務費用約為人民幣199萬元。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確認此類非審計業務不會損害其審計獨立性。

本公司聘請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A股配股的保薦機構(聯席主承銷商)，保薦代表人為程越、姜穎。報告期內本公司向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報酬(含保薦費及承銷費)為人民幣2,275.24萬元。

### (二十一)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分別於2023年6月27日及7月27日完成了A股配股發行及H股配股發行。本公司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分別以每股A股2.02元人民幣及每股H股2.23港元的價格向全體A股股東及全體H股股東配售股份。A股配股實際發行A股4,829,739,185股，H股配股實際發行H股1,366,200,000股，發行募集資金總額分別約為97.56億元人民幣及30.47億港元，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分別約為97.22億元人民幣及30.12億港元，全部用於補充本公司核心一級資本。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所得款項用途與本公司A股配股發行配股說明書及H股配股發行招股章程中所承諾的用途一致。

### (二十二) 發行的債權證

有關本公司發行的債權證情況，請參見本報告「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債券發行情況」。

### (二十三) 遵守法律法規

截至報告期末，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 (二十四) 履行社會責任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踐行「善本金融」理念，探索自身社會責任履職和商業可持續發展的有機融合，在服務實體經濟、實現碳達峰碳中和、支持浙江共同富裕示範區建設、鄉村振興、消費者權益保護等方面充分展現責任擔當，努力為社會、環境和經濟創造長期價值，成效獲社會廣泛認可，明晟(MSCI) ESG評級連續兩年A，並先後獲浙江省政府「支持浙江省經濟社會發展先進單位一等獎」、證券時報「年度中國銀行業ESG實踐天璣獎」等榮譽。

有關詳情，請參閱刊登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浙商銀行2023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 1. 環境信息情況

本行圍繞國家「十四五」規劃和碳達峰、碳中和「3060」目標，全面推進綠色金融與綠色運營，着力實現業務發展與環境保護並舉。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環境違規事件。

在綠色金融方面，本行先後制定《綠色金融建設實施綱要》《浙商銀行綠色金融發展三年提升方案》《浙商銀行支持碳達峰碳中和行動方案(2021-2025年)》及各類加強綠色金融管理的指導意見，不斷健全綠色金融政策保障機制和頂層設計，持續推進綠色發展和雙碳建設；完善頂層治理架構與政策體系，本行由董事會負責確定全行綠色金融發展戰略，監督、評估綠色金融發展戰略執行情況，高級管理層分別設立「綠色金融發展領導小組」「支持碳達峰碳中和領導小組」等；制定年度專項推動方案，進一步明確當年發展目標，出台《浙商銀行環境、社會和治理風險管理辦法》，多維度提升綠色金融風險管理水平；持續強化政策引導、專業經營及考核激勵等，推廣碳易貸、光伏貸、碳減排支持工具等產品和



## 董事會報告

服務模式，從綠色信貸、綠色債券、綠色投資等多方面發力，引導資源流入清潔能源和環境友好型行業等相關領域。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綠色貸款餘額2,034.36億元，較年初增長39.41%，高於全行各項貸款增幅；助力發行綠色債券、藍色債券等5單，實現融資31.53億元；發行全行首筆ESG理財產品，募集資金規模5,000萬元，資金優先投資於清潔能源、防治污染、生態保護等綠色產業；代銷低碳主題基金1.19億元。

在綠色運營方面，持續深化印章及憑證電子化，全年個人交易量中印章憑證電子化覆蓋率超90%，參與財政部電子憑證項目，在業內率先完成「銀行電子憑證互聯互通平台」落地應用，並與多家試點單位成功開展實際運用；推廣和拓展遠程銀行應用場景，實現業務辦理「一次不用跑」，節省客戶往返網點能源消耗和碳排放，線上交易替代率超99%；深入推進辦公管理數字化改革，全年運行線上流程121萬筆，節約辦公用紙約45噸；大力推進綠色樓宇管理和零碳網點建設，浙商銀行麗水分行通過零碳網點評價<sup>註</sup>；積極開展植樹造林、水源淨化、資源回收利用等環保公益活動。

## 2. 社會責任信息情況

### (1) 服務實體經濟

本行積極貫徹落實黨中央、浙江省委省政府重要決策部署，堅守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根本宗旨，持續提升服務實體經濟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質效，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截至報告期末，浙江省內融資總量超9,000億元，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3,201.28億元，科創企業融資餘額2,041.26億元。同時，本行從社會價值向度重塑金融邏輯，研究提出並大力推動「善本金融」的理論與實踐創新，作為浙商總會金融服務委員會主任單位，「擎旗」推進金融顧問制度和探索區域綜合金融服務示範區，凝聚成員單位力量，推動建立93個工作室，組織3,400名金融顧問，累計為8.23萬家企業提供融資5,554.96億元，打造金融供給側改革的示範樣本；牽頭成立全國首個非營利、公益性慈善金融綜合服務平台「善行資本公益聯盟」，啟動「善本信託工程」，帶動有意願有能力的企業、社會組織和個人參與公益慈善事業。

註：經北京國家金融科技認證中心認定。

## 董事會報告

### (2) 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

本行持續加大對農村地區、脫貧地區等金融資源配置及投入力度，單列涉農信貸計劃，明確鄉村振興工作的總體思路和工作要求，對鄉村振興推進工作表現突出的分行給予專項獎勵，重點聚焦浙江山區海島縣，「一縣一策」研究制定金融服務方案。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大口徑涉農貸款餘額2,207.83億元，較年初增長208.59億元；山區海島縣金融服務總量806.12億元；紮實推進東西部協作、「千企結千村」結對幫促工作，採取產業幫扶、消費幫扶等措施，累計投入資金4,181萬元，幫扶成效顯著，其中，衢州龍游縣5村光伏發電、糧油加工等項目，實現村集體平均年經營性收入逾30萬元，四川宣漢縣沙溪村肉牛養殖項目，帶動實現全村村民增收60餘萬元；持續推進「一行一校」教育幫扶，結對32所鄉村小學，累計捐贈3,428萬元，對學校的基礎設施、生活環境、教學質量和素質教育進行全方位支援，受助學生1萬人。

### (3) 消費者權益保護

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不斷強化消保審查，對產品和服務設計開發、定價管理、協議制定、營銷宣傳等環節全面把關，全年消保審查提示風險4,200餘項，有效實現風險控制關口前置；全面推進「數智消保系統」建設，提升消保工作質效；完善投訴管理機制，加強投訴管理隊伍建設，及時、妥善處理投訴，切實保障消費者合法權益，尤其在亞(殘)運會期間實現「零涉亞運投訴」。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共受理投訴119,169筆，客戶投訴處理率100%。

## 董事會報告

投訴地區分佈情況(不含總行機關註)如下表所示：

轄區機構	投訴數(筆)	轄區機構	投訴數(筆)	轄區機構	投訴數(筆)
北京分行	1,599	天津分行	507	溫州分行	478
杭州分行	2,257	武漢分行	636	台州分行	224
南京分行	933	鄭州分行	2,121	紹興分行	538
廣州分行	1,707	合肥分行	529	舟山分行	35
深圳分行	736	貴陽分行	107	金華分行	362
上海分行	592	長沙分行	342	嘉興分行	420
蘇州分行	486	南昌分行	188	衢州分行	199
寧波分行	574	青島分行	144	湖州分行	314
成都分行	1,246	呼和浩特分行	54	麗水分行	147
重慶分行	1,418	瀋陽分行	518	南寧分行	10
濟南分行	596	福州分行	25	太原分行	10
西安分行	711	蘭州分行	524	／	／

投訴業務類別情況如下表所示：

類別	投訴數(筆)	類別	投訴數(筆)
銀行卡投訴	56,270	其他中間業務投訴	1,076
貸款投訴	33,805	人民幣儲蓄投訴	584
債務催收投訴	10,986	外匯投訴	406
自營理財投訴	1,493	貴金屬投訴	92
銀行代理業務投訴	948	人民幣管理投訴	11
支付結算投訴	5,324	其他投訴	5,796
個人金融信息投訴	2,378	／	／

此外，本行積極打造「財富管理N課」消保品牌，推出分層分類課程近200餘個，全年依託品牌成果開展教育宣傳活動超7,000次，觸及消費者達3,933萬人次，其中，針對老年人、青少年、新市民、城改群體等特定群體精準投放視頻57個、專題文章128篇，有效提升消費者金融素養；持續開展消保員工教育和培訓近600次，覆蓋超10萬人次。

註：總行機關投訴數為97,882筆。

## 董事會報告

### (4) 隱私和數據安全

本行高度重視客戶隱私保護和數據安全，在客戶信息收集、儲存、查閱、登記、下載、加工、流轉、刪除、銷毀、與合作方共享等各環節，持續加強信息分級管理和分級授權機制建設；採用加密鍵盤、安全控件、APP加固等安全技術手段有效保護客戶信息和隱私安全性；持續強化安全縱深防禦，定期開展應急預案演練、員工安全意識教育培訓，推進安全運營平台建設與迭代。報告期內，本行網絡與數據安全相關系統已通過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27701（隱私管理体系）、ISO20000（信息技術服務體系）、ISO22301（業務連續性管理体系）、CMMI3（能力成熟度模型）等多項國際標準管理体系認證；未發生重大網絡安全、數據安全或客戶隱私信息洩露事件。

### (5) 人力資本發展

本行秉承平等、依法僱傭原則，尊重和保障員工和求職者合法權益，不因年齡、性別、民族、種族、婚姻狀況、宗教信仰、家庭狀況等區別對待；嚴格遵守我國法定工作時間及節假日規定，抵制強迫和強制性勞動，保障員工休息、休假（包括陪護假、育兒假）權益；提供有競爭力、公平的薪酬福利及健康安全的辦公環境，注重員工關愛，提供節日慰問、療休養、健康體檢等；完善蜂巢社區、職工之家、滿意度平台等員工溝通渠道，鼓勵員工自由發聲、吐槽諫言；完善覆蓋不同類型員工和業務條線的全方位培訓體系，支持員工考取專業資格證書或參與學歷教育等，提供總分行「雙選」交流、內部招聘、公開競聘等機會，暢通職業生涯發展路徑；鼓勵員工舉報違規問題，並對舉報人信息嚴格實行保密和保護，營造公平公正的幹事氛圍。

## (二十五) 其他事項

- (1)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未知悉有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 (2)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沒有放棄或同意放棄相關薪酬安排。
- (3)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資產抵、質押的情況。

## 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監事會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監管部門賦予的各項職責，積極開展監督工作，對本公司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履職盡責、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合法經營等情況進行了有效監督。

### （一）公司依法經營情況

本公司依法運作，決策程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公司董事、行長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時，沒有發現存在違反法律法規或故意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 （二）財務報告真實情況

本公司2023年度財務報告真實反映了報告期內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本年度財務報告已經公司聘請的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 （三）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募集資金使用與本公司募集說明書承諾的用途一致。

### （四）公司收購、出售資產情況

對本公司的重大收購事項，未發現內幕交易或損害部分股東權益的行為。

### （五）關聯交易情況

本公司關聯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國家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監事會沒有發現違背公允性原則或損害本公司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 監事會報告

### (六) 內部控制制度情況

監事會已對《浙商銀行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進行審議，同意董事會對本公司內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以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的說明。

### (七)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對本公司董事會在2023年內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沒有異議，對股東大會的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本公司董事會認真執行了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

## 重要事項

### (一) 重大訴訟、仲裁

本公司在日常經營過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訴訟／仲裁，大部分是由本公司為收回不良貸款而提起，也包括因其他糾紛而產生的訴訟／仲裁。公司與北京國瑞興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國瑞置業有限公司、汕頭花園集團有限公司、張章筍、阮文娟金融借款合同糾紛一案相關信息請查閱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訴訟事項的公告》(編號：2022-029)、《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訴訟事項進展的公告》(編號：2023-001)。公司與武漢法斯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季昌群、夏桂花、洪清華、寧波仕盟派康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寧波大榭派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寧波梅山保稅港區浙景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同糾紛一案相關信息請查閱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訴訟事項的公告》(編號：2023-063)、《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訴訟事項進展的公告》(編號：2023-076)。

截至報告期末，涉及本公司作為被告的未決訴訟／仲裁案件(不含執行異議之訴、第三人案件)共計42起，涉及金額34,719.19萬元，預計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二)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況

#### 1. 重大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需披露的重大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的事項，亦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公司託管、承包、租賃本公司資產的事項。

#### 2. 重大擔保事項

擔保業務屬本公司日常業務。報告期內，本公司除監管機構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外，沒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

### (三) 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對上市公司的非經營性資金佔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本公司資金的情況，且本公司審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對此出具專項審核意見。

## 重要事項

### (四) 重大資產收購、出售或處置以及企業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購置深圳分行辦公用房的議案》。有關詳情請查閱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www.sse.com.cn)發佈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購買營業辦公用房的公告》(編號：2023-046)。

### (五) 股權激勵計劃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 (六) 員工持股計劃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實施員工持股計劃。

### (七)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東受處罰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監事會及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東無受監管部門重大行政處罰、通報批評的情況。

### (八)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與再融資相關的承諾	其他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本次配股股權登記日收市後的持股數量，以現金方式全額認購根據本次配股方案確定的可獲得的配售股份。	公司配股期間	是	是
	其他	浙江海港(香港)有限公司、浙江省海港投資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將根據H股配股章程所規定的相關程序及要求按截至H股股權登記日其於本行的持股比例按認購價以現金認購將獲配發的全部發售H股配股股份。	公司配股期間	是	是



## 重要事項

### (九) 審閱年度業績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分別對本公司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進行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公司董事會及其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年度的業績及財務報告。

### (十) 年度股東大會

關於召開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的相關事項，本公司將另行公告。

### (十一) 發佈年度報告

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上市規則》編製的中英文兩種語言版本的年度報告，可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查詢。

本公司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年報編製規則編製的中文版本的年度報告，可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本公司網站查閱。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財務報告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審計了後附的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貴行”) 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 (統稱“貴集團”) 的合併財務報表, 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 以及財務報告附註, 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 該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 2023 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 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關於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 我們獨立於貴集團, 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 我們獲得的審計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 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b>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損失準備的確定</b>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6 (6) 金融資產的減值”和附註“五、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所述的會計政策以及附註“六、17 發放貸款和墊款”和附註“六、18.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b>關鍵審計事項</b>	<b>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b>
<p>貴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提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損失準備。</p> <p>損失準備的確定過程中涉及到若干關鍵參數和假設的應用，包括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標準，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折現率等參數估計，同時考慮前瞻性調整中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和權重的使用和其他調整因素等，在這些參數的選取和假設的應用過程中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p> <p>外部宏觀環境和貴集團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策略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確定有很大的影響。在評估關鍵參數和假設時，貴集團對於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的公司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全部個人貸款和墊款，所考慮的因素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和折現率；對於第三階段的公司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所考慮的因素包括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和折現率。</p>	<p>與評價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損失準備相關的審計程式中包括以下程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瞭解和評價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業務流程及損失準備計提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li><li>• 利用畢馬威資訊技術專家的工作，評價損失準備相關的資訊系統設計及運行的有效性。</li><li>• 利用畢馬威金融風險管理專家的工作，評價管理層評估損失準備時所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和參數及管理層關鍵判斷的合理性。</li></ul>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損失準備的確定 (續)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6 (6) 金融資產的減值”和附註“五、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所述的會計政策以及附註“六、17 發放貸款和墊款”和附註“六、18.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在運用判斷確定違約損失率時，管理層會考慮多種因素。這些因素包括可回收金額、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可行的清收措施、擔保物的估值、索賠受償順序、是否存在其他債權人及其配合程度等。當貴集團聘請外部資產評估師對特定財產和其他流動性不佳的擔保物進行評估時，可執行性、回收時間和方式也會影響最終的可收回性並影響資產負債表日的損失準備金額。</p> <p>由於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損失準備的確定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並涉及到管理層判斷，同時其對貴集團的經營狀況和資本狀況會產生重要影響，我們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損失準備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評價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參數使用的關鍵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針對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業務檔案相關的關鍵內部數據，將管理層用以評估損失準備的清單總額分別與總賬進行比較，以評價清單的完整性；選取項目，將單項發放貸款和墊款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資訊與相關協定以及其他有關文檔進行比較，以評價清單的準確性；針對歷史經濟指標等關鍵外部數據，將其與公開信息來源進行核對，以檢查其準確性。</li><li>• 針對系統生成的關鍵內部數據，利用畢馬威資訊技術專家的工作，測試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逾期資訊的系統編製邏輯。</li><li>• 針對涉及主觀判斷的輸入參數，比對統計機構提供的相關外部數據和歷史損失經驗等內部數據，評價管理層對關鍵假設和輸入參數所運用的判斷是否一致。針對模型中有關經濟與市場因素，評價其是否與宏觀經濟發展預期相符。</li></ul>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b>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損失準備的確定 (續)</b>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6 (6) 金融資產的減值”和附註“五、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所述的會計政策以及附註“六、17 發放貸款和墊款”和附註“六、18.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b>關鍵審計事項</b>	<b>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對發放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選取項目，執行信貸審閱，檢查包括逾期資訊、向客戶經理詢問借款人的經營狀況、檢查借款人的財務資訊、抵質押物資訊等評估借款人還款能力。基於上述項目的信貸審閱，評價管理層作出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及已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及金融投資中的債權投資的損失準備的合理性。</li><li>•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發放貸款和墊款及金融投資中的債權投資的損失準備相關的披露的合理性。</li></ul>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b>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和對其享有權益的確認</b>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3 控制的判斷標準和合併財務報表的編制方法”和附註“五、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所述的會計政策以及附註“七、2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b>關鍵審計事項</b>	<b>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b>
<p>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設計並成立的，並在確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包括向客戶提供投資服務和產品，以及管理貴集團的資產和負債。</p> <p>貴集團可能通過發起設立或持有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基金投資、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或資產支持證券等。貴集團也有可能因為提供擔保或通過資產證券化的結構安排在已終止確認的資產中仍然享有部分權益。</p> <p>當判斷貴集團是否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部分權益或者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貴集團合併範圍時，管理層應考慮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力，是否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以及通過運用該權力而影響其可變回報的能力。這些因素並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綜合考慮整體交易的實質內容。</p>	<p>與評價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與否和對其享有權益的確認相關的審計程式中包括以下程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瞭解和評價有關結構化主體合併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li><li>• 對主要產品類型中重要的結構化主體選取項目并執行了下列審計程式：<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檢查相關合同、內部設立文檔以及向投資者披露的資訊，以理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以及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li><li>- 檢查結構化主體對風險與報酬的結構設計，包括在結構化主體中擁有的資本或對其收益作出的擔保、提供流動性支援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評價管理層就貴集團因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擁有的對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敞口、權力及對可變回報的影響所作的判斷。</li></ul></li></ul>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b>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和對其享有權益的確認 (續)</b>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3 控制的判斷標準和合併財務報表的編制方法”和附註“五、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所述的會計政策以及附註“七、2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b>關鍵審計事項</b>	<b>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b>
由於涉及部分結構化主體的交易較為複雜，並且貴集團在對每個結構化主體的條款及交易實質進行定性評估時需要作出判斷，我們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和對其享有權益的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檢查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貴集團對享有結構化主體的經濟利益的比重和可變動性的計算，以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影響其來自結構化主體可變回報的能力判斷。</li><li>- 評價管理層就是否合併結構化主體所作的判斷。</li><li>•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和對其享有權益確認相關的披露的合理性。</li></ul>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b>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b>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所述的會計政策以及附註“十五、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b>關鍵審計事項</b>	<b>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b>
<p>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是貴集團持有/承擔的重要資產/負債，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調整會影響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p> <p>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以市場數據和估值模型為基礎，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參數輸入。大部分參數來源於能夠可靠獲取的資料，尤其是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採用的參數分別是市場報價和可觀察參數。當估值技術使用重大不可觀察參數時，即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形下，不可觀察輸入值的確定會使用到管理層估計，這當中會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p> <p>貴集團已對特定的第二層次及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採用了相關的估值模型，這也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p> <p>由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涉及複雜的流程，以及在確定估值模型使用的參數時涉及管理層判斷的程度，我們將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與評價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相關的審計程式中包括以下程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瞭解和評價貴集團與金融工具估值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li><li>• 通過比較貴集團採用的公允價值與公開可獲取的市場數據，評價第一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li><li>• 選取項目，評價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我們的程式包括評價貴集團採用的估值模型，獨立獲取和驗證估值的輸入參數，將我們的估值結果與貴集團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以及利用畢馬威估值專家的工作，通過建立獨立估值模型進行重估。</li><li>•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披露的合理性。</li></ul>

## **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使其實現真實和公允反映，以及對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負責，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以由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證據，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若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負責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李樂文。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2024年3月28日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23 年	2022 年
利息收入		110,253	101,983
利息支出		(62,725)	(54,921)
利息淨收入	六、1	47,528	47,06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143	5,52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03)	(73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六、2	5,040	4,791
交易活動淨收益	六、3	7,396	6,590
金融投資淨收益	六、4	2,664	2,008
其他營業收入	六、5	1,136	701
營業收入		63,764	61,152
營業費用	六、6	(20,159)	(17,668)
信用減值損失	六、7	(26,113)	(27,653)
稅前利潤		17,492	15,831
所得稅費用	六、10	(1,999)	(1,842)
淨利潤		15,493	13,989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15,048	13,618
非控制性權益		445	371

刊載於第 10 頁至第 158 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年度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續)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23 年	2022 年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六、40		
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3	38
可能被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040	(4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		62	1,099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93	900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u>1,218</u>	<u>1,634</u>
綜合收益總額		<u>16,711</u>	<u>15,623</u>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行股東		16,265	15,252
非控制性權益		446	37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每股收益：	六、11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		0.57	0.53
稀釋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		<u>0.57</u>	<u>0.53</u>

刊載於第 10 頁至第 158 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年度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 合併財務狀況表

## 於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六、12	164,723	185,625
貴金屬		9,756	13,86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六、13	70,856	43,461
拆出資金	六、14	8,574	9,581
衍生金融資產	六、15	21,953	14,1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六、16	74,595	15,886
發放貸款和墊款	六、17	1,673,272	1,486,291
金融投資	六、1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3,141	189,02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63,311	368,79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304,185	194,037
固定資產	六、20	24,741	18,394
使用權資產	六、21	4,904	5,016
無形資產	六、22	670	617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23	21,184	20,901
其他資產	六、24	68,014	56,270
<b>資產總額總計</b>		<b>3,143,879</b>	<b>2,621,930</b>

刊載於第10頁至第158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年度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續)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 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六、26	119,915	97,17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六、27	358,654	241,814
拆入資金	六、28	87,681	64,1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六、29	13,432	55
衍生金融負債	六、15	21,034	14,4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六、30	62,106	6,066
吸收存款	六、31	1,868,659	1,681,443
應付職工薪酬	六、32	5,985	5,786
應交稅費	六、33	2,909	4,027
預計負債	六、34	1,523	1,838
應付債券	六、35	395,938	323,033
租賃負債	六、21	3,257	3,318
其他負債	六、36	13,209	12,833
<b>負債總額合計</b>		<b>2,954,302</b>	<b>2,456,000</b>

刊載於第 10 頁至第 158 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年度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 合併財務狀況表 (續)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股東權益</b>			
股本	六、37	27,464	21,269
其他權益工具	六、38	24,995	24,995
其中：永續債		24,995	24,995
資本公積	六、39	38,570	32,289
其他綜合收益	六、40	3,408	2,191
盈餘公積	六、41	12,546	11,075
一般風險準備	六、42	29,804	26,457
未分配利潤	六、43	49,458	44,657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合計		186,245	162,933
非控制性權益		3,332	2,997
<b>股東權益合計</b>		<u>189,577</u>	<u>165,930</u>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u>3,143,879</u>	<u>2,621,930</u>

此年度財務報告於 2024 年 3 月 28 日獲董事會批准：

陸建強  
董事長

張榮森  
行長、主管財務負責人

彭志遠  
財務機構負責人

刊載於第 10 頁至第 158 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年度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一、2023年1月1日餘額		21,269	24,995	32,289	2,191	11,075	26,457	44,657	162,933	2,997	165,930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	1,217	-	-	15,048	16,265	446	16,711
(二) 股東投入資本											
1. 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六、37	6,195	-	6,281	-	-	-	-	12,476	-	12,476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六、41	-	-	-	-	1,471	-	(1,471)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六、42	-	-	-	-	-	3,347	(3,347)	-	-	-
3. 對普通股股東的分配	六、43	-	-	-	-	-	-	(4,466)	(4,466)	(111)	(4,577)
4. 對永續債利息的分配	六、43	-	-	-	-	-	-	(963)	(963)	-	(963)
三、2023年12月31日餘額		27,464	24,995	38,570	3,408	12,546	29,804	49,458	186,245	3,332	189,577

刊載於第 10 頁至第 158 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年度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續)

2022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一、2022年1月1日餘額	21,269	39,953	32,018	557	9,743	23,802	36,827	164,169	2,714	166,883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	1,634	-	-	13,618	15,252	371	15,623
(二) 股東減少資本										
1.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 減少資本	六、38	(14,958)	271	-	-	-	-	(14,687)	-	(14,687)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六、41	-	-	-	1,332	-	(1,332)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六、42	-	-	-	-	2,655	(2,655)	-	-	-
3. 對普通股股東的分配	六、43	-	-	-	-	-	-	-	(88)	(88)
4. 對優先股股東的分配	六、43	-	-	-	-	-	(838)	(838)	-	(838)
5. 對永續債利息的分配	六、43	-	-	-	-	-	(963)	(963)	-	(963)
三、2022年12月31日餘額	21,269	24,995	32,289	2,191	11,075	26,457	44,657	162,933	2,997	165,930

刊載於第 10 頁至第 158 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年度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 合併現金流量表

##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2023 年	2022 年
<b>經營活動現金流量：</b>		
稅前利潤	17,492	15,831
調整		
-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計提	26,113	27,653
- 折舊及攤銷	2,112	1,862
-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21,136)	(19,183)
- 投資淨收益	(6,664)	(6,489)
- 公允價值變動淨 (收益) / 損失	(294)	2,261
- 匯兌淨收益	(177)	(190)
- 處置固定資產淨收益	(11)	(3)
- 應付債券利息支出	9,328	8,445
-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46	139
- 遞延所得稅費用	(658)	(3,070)
<b>經營資產和經營負債的淨變動：</b>		
存放中央銀行法定準備金淨減少 / (增加) 額	800	(17,14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淨 (增加) / 減少額	(3,598)	304
拆出資金淨減少 / (增加) 額	1,631	(5,85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減少額	-	1,035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增加額	(199,876)	(186,411)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淨 (增加) / 減少額	(21,888)	32,995
其他經營資產淨減少額	11,933	5,642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額	22,526	46,1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增加額	115,303	5,469
拆入資金淨增加額	7,897	10,71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增加額	55,995	6,047
吸收存款淨增加額	181,502	260,702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 / (減少) 額	504	(14,755)
所得稅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98,980	172,136
支付所得稅	(4,613)	(4,37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4,367	167,765

刊載於第 10 頁至第 158 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年度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 合併現金流量表 (續)

2023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23 年	2022 年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收到股利所收到的現金		6	8
處置固定資產所收到的現金		966	18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 其他長期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9,880)	(5,391)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28,154	24,473
收回投資收到現金		1,529,262	1,468,888
投資支付的現金		(1,749,967)	(1,618,36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1,459)	(130,201)
<b>籌資活動現金流量：</b>			
發行股份收到的現金		12,476	-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六、44 (2)	535,292	373,048
償還債券本金支付的現金	六、44 (2)	(462,592)	(369,834)
償還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六、44 (2)	(9,202)	(7,926)
贖回其他權益工具支付的現金		-	(14,687)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現金	六、44 (2)	(5,683)	(2,000)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支付的現金	六、44 (2)	(705)	(646)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支付的現金	六、44 (2)	(146)	(139)
籌資活動所得 / (所用) 現金淨額		69,440	(22,18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65	1,5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62,713	16,9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數	六、44 (1)	107,748	90,8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數	六、44 (1)	170,461	107,748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淨額包括：			
收到利息		85,814	80,947
支付利息		(45,527)	(41,786)

刊載於第 10 頁至第 158 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年度財務報告的組成部分。

# 財務報告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 一、 銀行基本情況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本行”) 是經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簡稱“原銀監會”) 和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浙江監管局 (浙銀監複 [2004] 48 號) 批復同意，在原浙江商業銀行的基礎上整體變更設立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經原銀監會批准持有 B0010H133010001 號金融許可證，並於 2004 年 7 月 26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變更登記，取得註冊號為 330000000013295 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並於 2016 年 11 月 7 日，取得編號為 91330000761336668H 的統一社會信用代碼。註冊地址為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鴻寧路 1788 號。

本行於 2016 年 3 月 30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H 股股票代碼為 2016，於 2019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A 股股票代碼為 601916。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27,464,635,963 元。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全國 22 個省 (自治區、直轄市) 和香港特別行政區設立了 342 家營業分支機構，包括 72 家分行 (其中一級分行 30 家)，2 家分行級專營機構及 268 家支行。本行的主要業務包括公司及零售銀行服務，資金業務及其他商業銀行業務。

浙江浙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浙銀金租”) 成立於 2017 年 1 月 18 日。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銀金租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40 億元。本行對浙銀金租具有控制，因此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本行及本行的子公司浙銀金租合稱為“本集團”。

## 二、 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 1、 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聲明

本年度財務報告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有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和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 的披露要求編製。

### 2、 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

如後文會計政策中所述，除貴金屬、衍生金融工具、拆入資金中的貴金屬租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歷史成本為計價原則。

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某些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執行並對本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列報金額產生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不同。管理層在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判斷事項和主要未來不確定事項請參見附註五。

### 三、 新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的應用

#### 1、 已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的影響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新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主要包括：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的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 2 號的修訂，會計政策的披露；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的修訂，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的修訂，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立法範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採用任何未生效的會計政策。採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及其修訂，以及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的影響如下：

##### (1)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的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修訂就會計政策變更和會計估計變更之間的區別提供了進一步的指導。

本集團區分會計政策變化和會計估計變化的方法與修訂一致，因此採用該修訂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 (2)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 2 號的修訂，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 2 號的修訂對將重要性判斷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了指引。該修訂要求主體披露其“重要”的會計政策而非“重大”的會計政策，並為主體在會計政策披露中如何運用重要性概念提供了示例。

採用該修訂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3)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的修訂，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該修訂縮小了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退役責任。對於租賃及退役責任，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需要從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確認，任何累計影響於該日確認為對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的調整。對於所有其他交易，修訂適用於財務報表列報最早期間之後發生的交易。

執行該修訂前，本集團未對租賃適用初始確認豁免，並已確認相關遞延所得稅，但本集團之前根據單一交易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的淨額確認了暫時性差異。執行該修訂後，本集團已分別確認與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有關的暫時性差異。該變動主要影響財務報表附註中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披露明細，但不影響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遞延稅款餘額，因為相關遞延稅款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規定的抵銷條件。

採用該修訂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4)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的修訂，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立法範本

該修訂對遞延所得稅會計核算提出一項臨時強制性豁免，實體不必對補足稅款進行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該修訂還對該等稅項提出披露要求，包括估計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敞口。該豁免確認的例外規定及其披露在修訂發佈後即時生效，且該強制性豁免具有追溯效力。

採用該修訂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2、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的影響

	於此日期起 / 之後的年度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 (2020)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 (2022) 附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缺乏可更換性的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024 年 1 月 1 日

上述新準則和準則的修改及解釋未在本合併財務報告中提前採用。以上準則和修改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四、 主要會計政策

##### 1、 會計年度

會計年度自西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記賬本位幣

本集團境內機構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編製財務報表採用的幣種為人民幣。境外機構根據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自行決定其記賬本位幣，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這些境外機構的外幣財務報表按照附註四、5 所述原則折算為人民幣。

##### 3、 控制的判斷標準和合併財務報表的編制方法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包括結構化主體）。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僅考慮與被投資方相關的實質性權利（包括本集團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子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子公司少數股東應占的權益、損益和綜合收益總額分別在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股東權益中和合併利潤表的淨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項目後單獨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數股東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少數股東權益。

當子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與本行不一致時，合併時已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調整。本集團內部交易產生的所有資產、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和現金流量已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額抵銷。

#####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確定標準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是指本集團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貨幣性資產，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5、 外幣業務和外幣報表折算

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

於資產負債表日, 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該日的即期匯率折算。除與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資產有關的專門借款本金和利息的匯兌差額外, 其他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 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 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 屬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的差額,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其他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對境外經營的財務報表進行折算時,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 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 股東權益項目中除未分配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中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項目外, 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利潤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 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示。處置境外經營時, 相關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自其他綜合收益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資產, 並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在初始確認時,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均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 (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分為不同類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進行重分類，否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進行重分類。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對於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本集團可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在單項投資的基礎上作出，且相關投資從發行者的角度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將其餘所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將本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以客觀事實為依據、以關鍵管理人員決定的對金融資產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進行評估，以確定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末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此外，本集團對可能導致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時間分佈或金額發生變更的合同條款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否滿足上述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

####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任何套期關係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終止確認、重分類、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確認減值時，計入當期損益。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初始確認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減值損失或利得及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初始確認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股利收入計入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 (3)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及財務擔保負債。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 (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金融工具) 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含拆入資金中的貴金屬租入)。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團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是交易性的：(i) 承擔相關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回購；(ii) 相關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屬於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近期實際存在短期獲利模式；(iii) 相關金融負債屬於衍生工具。但符合財務擔保合同定義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以將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但該指定應當滿足下列條件之一：(i) 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ii) 根據正式書面檔載明的企業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為基礎對金融負債組合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進行管理和業績評價，並在企業內部以此為基礎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

初始確認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 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 (包括利息費用) 計入當期損益。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將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繼續涉入被轉移金融資產所形成的金融負債、信貸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負債確認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

(4)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示：

- 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
- 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金融資產轉移整體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被轉移金融資產在終止確認日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金融資產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之和。

### 資產證券化

作為經營活動的一部分，本集團將部分信貸資產證券化，一般是將這些資產出售給結構化主體，然後再由其向投資者發行證券。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前提條件參見前述段落，對於未能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相關金融資產不終止確認，從第三方投資者籌集的資金以融資款處理；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信貸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的，且並保留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本集團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上按照本集團的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即承擔的信貸資產價值變動風險或報酬的程度確認該項金融資產，並確認相應的負債。

### 附回購條件的資產轉讓

附回購條件的金融資產轉讓，根據交易的經濟實質確定是否終止確認。對於將予回購的資產與轉讓的金融資產相同或實質上相同、回購價格固定或是原轉讓價格加上合理回報的，本集團不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對於在金融資產轉讓後只保留了優先按照公允價值回購該金融資產權利的（在轉入方出售該金融資產的情況下），本集團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現時義務已經解除的，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該部分金融負債）。

### (6)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下列項目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 租賃應收款；及
- 信貸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資產。

###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包括考慮續約選擇權）。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 12 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 12 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

本集團按照三個風險階段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法及階段劃分詳見附註十三、1 信用風險。

###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不抵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對於信貸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本集團在預計負債中確認損失準備。

#### (7) 金融資產的核銷

如果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本集團催收到期款項相關執行活動的影響。

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 (8) 金融資產合同的修改

在某些情況(如重組貸款)下，本集團會修改或重新議定金融資產合同。本集團會評估修改後的合同條款是否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如果修改後合同條款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原金融資產，並按修改後的條款確認一項新金融資產。如果修改後的合同條款並未發生實質性的變化，但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發生變化的，本集團在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已經顯著增加時，應當將基於變更後的合同條款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基於原合同條款在初始確認時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

#### (9)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能證明擁有本集團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合同。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應當將發行的金融工具分類為權益工具：(i) 該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ii) 將來須用或可用自身權益工具結算該金融工具的，如該金融工具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該金融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實際收到的對價扣除直接歸屬於權益性交易的交易費用後的餘額確認。

## 7、 優先股和永續債

本集團根據所發行的優先股和永續債的合同條款及其所反映的經濟實質，結合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在初始確認時將這些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本集團對於其發行的應歸類為權益工具的優先股和永續債，按照實際收到的金額，計入權益。存續期間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為利潤分配處理。本集團按合同條款約定贖回優先股和永續債的，按贖回價格沖減權益。

## 8、 貴金屬

貴金屬主要包括黃金、白銀和其他貴重金屬。本集團非交易性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本集團為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公允價值於資產負債表日進行後續計量，相關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收到客戶存入的積存貴金屬時確認相關負債。客戶存入的積存貴金屬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和後續計量。

## 9、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確認，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是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工具準則”）範圍內的資產，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從金融資產的主合同中分拆出來，而是將混合金融工具整體適用關於金融資產分類的相關規定。如果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是金融工具準則範圍內的資產，當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與其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及風險不存在緊密關係，與該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的定義，並且該混合工具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時，則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從混合合同中予以分拆，作為獨立的衍生金融工具處理。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來源於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損益，如果不符合套期會計的要求，應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 10、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交易 (包括證券借入和借出交易)

根據協定約定於未來某確定日期回購的已售出資產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終止確認。出售該等資產所得款項，包括應計利息，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售價與回購價之差額在協議期間內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支出。

相反，購買時根據協定約定於未來某確定日返售的資產將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確認。為買入該等資產所支付的成本，包括應計利息，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購入與返售價格之差額在協議期間內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收入。

證券借入和借出交易一般均附有抵押，以證券或現金作為抵押品。只有當與證券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和收益同時轉移時，與交易對手之間的證券轉移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所支付的現金或收取的現金抵押品分別確認為資產或負債。

借入的證券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如該類證券出售給第三方，償還債券的責任確認為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並按公允價值計量，所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 11、 對子公司的投資

在本行個別財務報表中，本行採用成本法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對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確認為當期損益，但取得投資時實際支付的價款或對價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除外。對子公司的投資按照成本減去減值準備 (附註四、16) 後在銀行財務狀況表內列示。

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按附註四、3 進行處理。

#### 12、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

固定資產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屋及建築物等，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 (參見附註四、16)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示。在建工程以成本減減值準備 (參見附註四、16)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示。

外購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資、直接人工、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和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

對於構成固定資產的各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壽命或者以不同方式為本集團提供經濟利益，適用不同折舊率或折舊方法的，本集團分別將各組成部分確認為單項固定資產。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與支出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將固定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其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類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殘值率和年折舊率分別為：

類別	使用壽命	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10 - 30 年	5%	3.17% - 9.50%
辦公及電子設備	3 - 7 年	5%	13.57% - 31.67%
運輸工具	5 年	5%	19.00%

經營租出固定資產用於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業務，本集團根據實際情況確定折舊年限和折舊方法，按照租賃期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時，對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報廢或處置固定資產項目所產生的損益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中確認。

### 13、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僅限於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及減值準備（參見附註四、16）後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示。對於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本集團將無形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按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壽命期內攤銷。

本集團對於存在授權使用期的計算機軟件，在授權使用期內攤銷，否則，按 10 年攤銷。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進行覆核。

#### 14、 抵債資產

在收回已減值貸款、租賃應收款等資產時，本集團可通過法律程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權或由借款人自願交付所有權。如果本集團有意按規定對資產進行變現並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償還貸款及租賃應收款，除權益工具外的其他抵債資產將確認在資產負債表“其他資產”列報。

當本集團以抵債資產作為補償貸款及墊款、租賃應收款及應收利息的損失時，該抵債資產以公允價值入賬，取得抵債資產應支付的相關稅費、墊付訴訟費用和其他成本計入抵債資產賬面價值。抵債資產以入賬價值減減值準備(參見附註四、16)記入合併財務狀況表中。

#### 15、 長期待攤費用

本集團將已發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項費用確認為長期待攤費用。長期待攤費用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長期待攤費用將確認在資產負債表“其他資產”列報。

租賃資產改良支出在租賃期限內攤銷，其他長期待攤費用在受益期限內攤銷。

#### 16、 除金融資產外的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根據內部及外部資訊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包括：

-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對子公司的投資
- 其他資產(不含應收融資租賃款)等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資產組、資產組組合，下同)的公允價值(參見附註四、17)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的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

資產組由創造現金流入相關的資產組成，是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

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選擇恰當的稅前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

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與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相關的減值損失，根據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該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如可確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上述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會轉回。

## 17、公允價值的計量

除特別聲明外，本集團按下述原則計量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

本集團估計公允價值時，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的特徵（包括資產狀況及所在位置、對資產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並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資料和其他資訊支援的估值技術。使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18、職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或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提的職工工資、獎金、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

### (2) 離職後福利 - 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的離職後福利是根據政府統籌的社會福利計劃為員工繳納的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以及設立的企業年金，均屬於設定提存計劃。設定提存計劃是本集團向獨立的基金繳存固定費用後，即使基金沒有足夠資產支付與員工在當期和以前期間提供服務相關的全部職工福利，本集團也不再承擔進一步支付義務的離職後福利。

本集團員工參加由本集團設立的年金計劃。本集團參照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供款，供款義務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 19、 預計負債

如果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的金額確定。

## 20、 信貸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的信貸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包括承兌匯票、信用證、保函、貸款承諾及融資租賃承諾、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應收款保兌及其他財務擔保合同。

信貸承諾是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一項在承諾期間內以既定的合同條款向客戶發放貸款的承諾。信貸承諾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提損失準備，並計入預計負債。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特定債務人到期不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償付債務時，發行方向蒙受損失的合同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的合同。只有在債務人根據財務擔保合同條款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才需賠付款項。其中，其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為就該合同持有人發生的信用損失向其賠付的預計付款額，減本集團預期向債務人或第三方收取的金額之差的現值。

## 21、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擔任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這些資產的承諾，因為該資產的風險和報酬由客戶承擔。

委託貸款業務是指根據委託貸款安排的條款，本集團作為中介人按委託人的指示向借款人提供貸款，本集團負責協助監督使用，協助收回貸款，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佣金。因為本集團不承擔委託貸款所產生的經濟風險和報酬，所以委託貸款不會確認為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

代客非保本理財業務是指本集團根據與企業及個人訂立的代理人協議作為代理人、受託人或以其他受託身份代表客戶管理資產。本集團會就根據代理人協定提供的服務收取費用但不會就所代理的資產承擔經濟風險和報酬。因此，所代理的資產不會在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 22、 收入

收入是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有關收入的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時，按以下基準確認：

### (1) 利息收入

對於所有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計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計量。實際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間將其預計未來現金流入或流出折現至該金融資產賬面餘額或金融負債攤餘成本的利率。實際利率的計算需要考慮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款（例如提前還款權）並且包括所有歸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根據金融資產賬面餘額乘以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利息收入並列報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況除外：

-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自初始確認起，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
-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未發生信用減值、但在後續期間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後續期間，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

經調整的實際利率，是指將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的利率。在確定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時，應當在考慮金融資產的所有合同條款（例如提前還款、展期、看漲期權或其他類似期權等）以及初始預期信用損失的基礎上估計預期現金流量。

### (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通過向客戶提供各類服務收取手續費及佣金。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團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服務的控制權時點或時段內確認收入。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屬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履約義務，否則，屬於在某一時點履行履約義務：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進行的服務；
- 本集團履約過程中所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團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3) 股利收入

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於本集團獲得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23、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是本集團從政府無償取得的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資產，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資者身份向本集團投入的資本。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並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取得的與資產相關之外的其他政府補助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期計入當期損益。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如果用於補償本集團以後期間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如果用於補償本集團已發生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則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24、所得稅

除因企業合併和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 (包括其他綜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項產生的所得稅外，本集團將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納稅所得額，根據稅法規定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資產負債表日，如果本集團擁有以淨額結算的法定權利並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取得資產、清償負債同時進行，那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如果單項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 (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並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該項交易中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會產生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依據已頒佈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資產負債表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在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負債。

## 25、租賃

### (1)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初始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以及復原成本。本集團使用直線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對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否則，租賃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使用權資產按照附註四、16 所述的會計政策計提減值準備。

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折現率為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本集團已選擇對租賃期不超過 12 個月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並將相關的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2)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融資租賃下，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融資租賃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終止確認融資租賃資產。本集團對應收融資租賃款進行初始計量時，將租賃投資淨額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租賃投資淨額為未擔保餘值和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賃收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的現值之和。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並確認租賃期內各個期間的利息收入。

經營租賃下，租賃收款額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未計入租賃收款額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26、 股利分配

資產負債表日後，經審議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股利或利潤，不確認為資產負債表日的負債，作為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予以披露。優先股現金股利於董事會批准的當期，確認為負債。

27、 關聯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構成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僅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關聯方。

28、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考慮重要性原則後，確定報告分部並披露分部資訊。

本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 29、 重要性標準確定方法和選擇依據

本集團根據自身所處的具體環境，從項目的性質和金額兩方面判斷財務資訊的重要性，在判斷項目性質的重要性時，本集團主要考慮該項目在性質上是否屬於日常活動、是否顯著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斷項目金額大小的重要性時，本集團考慮該項目金額占營業收入、資產總額、負債總額、股東權益總額、淨利潤、綜合收益總額等直接相關項目金額的比重或所屬報表單列項目金額的比重。

## 五、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和其它因素，包括對未來事項的合理預期，對所採用的重要會計估計和關鍵假設進行持續的評價，這些估計和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本集團財務報表項目的金額產生影響。實際情況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本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 1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以及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的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行為 (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

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涉及許多重大判斷，例如：

- 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業務劃入同一個組合，選擇恰當的計量模型，並確定計量相關的關鍵參數；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標準；
- 用於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及其權重的採用；及
- 第三階段公司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及折現率。

預期信用損失的具體計量方法詳見附註十三、1(3)。

## 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缺乏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運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照在市場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買賣意願的經濟主體之間進行公平交易時確定的交易價格，參考市場上另一類似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運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算。估值技術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市場訊息，然而，當市場訊息無法獲得時，本集團使用經校準的假設盡可能接近市場可觀察的資料。管理層將對本集團及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市場波動及相關性等作出估計。這些相關假設的變化將影響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3 對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對於本集團管理或者投資的結構化主體，本集團需要判斷就該結構化主體而言本集團是代理人還是主要責任人，以判斷是否對該等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在評估判斷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多方面因素並定期重新評估，例如：資產管理人決策權的範圍、其他方持有的權力、資產管理人因提供管理服務而獲得的薪酬水準、任何其他安排（諸如直接投資）所帶來的面臨可變動報酬的風險敞口等。當事實或情況表明上述任何因素發生變化時，將進行重新評估。

## 4 稅項

本集團需要對某些交易未來的稅務處理作出判斷以確認所得稅。本集團根據當前稅收法規，謹慎判斷交易對應的所得稅影響並相應地計提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有可能有未來應納稅所得額並可用作抵扣有關暫時性差異時才可確認。對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稅務處理作出重大判斷，並需要就是否有足夠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計。

## 5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在確定金融資產的分類時涉及的重大判斷包括業務模式及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分析等。在業務模式分析過程中，本集團需考慮相關因素並在金融資產組合的層次上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分析過程中，本集團需要作出重大判斷以評估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一致。

## 6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在正常經營活動中通過常規方式交易、轉讓、資產證券化和賣出回購等多種方式轉移金融資產。為判斷金融資產轉讓的交易是否符合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本集團需作出重大的估計及判斷。此外，若本集團通過結構化交易轉移金融資產至特殊目的實體，本集團分析評估與特殊目的實體之間的關係是否實質表明本集團對特殊目的實體擁有控制權從而需進行合併。

六、 本合併財務報告主要附註項目

1、 利息淨收入

	<u>2023 年</u>	<u>2022 年</u>
利息收入來自:		
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51,687	48,136
- 個人貸款和墊款	26,332	24,731
- 票據貼現	2,576	2,485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4,441	14,96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6,695	4,219
存放及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131	2,52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082	2,029
應收融資租賃款	3,309	2,893
合計	110,253	101,983
利息支出來自:		
吸收存款		
- 公司客戶	(33,728)	(32,216)
- 個人客戶	(5,951)	(4,49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 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2,023)	(8,097)
應付債券	(9,328)	(8,445)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49)	(1,526)
租賃負債	(146)	(139)
合計	(62,725)	(54,921)
利息淨收入	47,528	47,062

2、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u>2023 年</u>	<u>2022 年</u>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委託業務	1,849	1,802
承諾及擔保業務	1,435	1,315
承銷及諮詢業務	1,076	947
結算與清算業務	725	628
託管及受託業務	594	531
銀行卡業務	211	217
其他	253	81
	6,143	5,52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03)	(730)
	5,040	4,791
	5,040	4,791

3、交易活動淨收益

	<u>2023 年</u>	<u>2022 年</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工具淨收益	6,733	4,149
匯兌損益及匯率衍生金融工具	923	2,405
貴金屬及相關衍生金融工具	218	(65)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478)	101
	7,396	6,590
	7,396	6,590

4、 金融投資淨收益

	<u>2023年</u>	<u>2022年</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益	2,274	1,89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收益	420	161
投資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 工具股利收入	6	8
其他投資損失	(36)	(56)
合計	<u>2,664</u>	<u>2,008</u>

5、 其他營業收入

	<u>2023年</u>	<u>2022年</u>
經營租賃收入	482	264
政府補助	435	156
其他雜項收入	219	281
合計	<u>1,136</u>	<u>701</u>

6、 營業費用

	註釋	<u>2023 年</u>	<u>2022 年</u>
員工費用	(1)	12,500	10,896
辦公及行政支出		4,631	4,076
折舊及攤銷費用		1,895	1,736
稅金及附加		755	685
捐贈支出		23	25
獨立審計師薪酬		7	6
其他	(2)	348	244
合計		<u>20,159</u>	<u>17,668</u>

(1) 員工費用

	<u>2023 年</u>	<u>2022 年</u>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8,929	8,265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1,645	1,035
住房公積金	530	427
離職後福利 - 設定提存計劃	1,183	995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13	174
合計	<u>12,500</u>	<u>10,896</u>

(2) 報告期內，本集團簡化處理的短期租賃費用和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均不重大。



7、 信用減值損失

	附註	<u>2023 年</u>	<u>2022 年</u>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	8
拆出資金		(215)	16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	(11)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4,235	15,99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247	1,249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1,206	12,39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123	218
應收融資租賃款		551	500
其他資產		269	251
表外項目		(316)	(3,116)
合計	六、 25	<u>26,113</u>	<u>27,653</u>

8、 董事和監事薪酬

(人民幣: 千元)	2023年					合計
	酬金	薪金	津貼及福利	酌情獎金	養老金計劃供款	
<b>執行董事</b>						
陸建強	-	229	34	575	96	934
張榮森	-	1,200	90	720	253	2,263
陳海強	-	1,000	81	600	231	1,912
馬紅	-	495	80	597	231	1,403
<b>非執行董事</b>						
任志祥	-	-	-	-	-	-
高勤紅	-	-	-	-	-	-
胡天高	-	-	-	-	-	-
朱瑋明	-	-	-	-	-	-
侯興釧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傅廷美	230	-	-	-	-	230
鄭金都	198	-	-	-	-	198
周志方	380	-	-	-	-	380
王國才	360	-	-	-	-	360
汪煒	340	-	-	-	-	340
許永斌	360	-	-	-	-	360
<b>監事</b>						
郭定方	-	495	80	569	40	1,184
吳方華	-	-	-	-	-	-
彭志遠	-	-	-	-	-	-
陳忠偉	-	-	-	-	-	-
馬曉峯	-	-	-	-	-	-
高強	320	-	-	-	-	320
張范全	320	-	-	-	-	320
宋清華	300	-	-	-	-	300
陳三聯	300	-	-	-	-	300
合計	3,108	3,419	365	3,061	851	10,804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合計
	酬金	薪金	津貼及福利	酌情獎金	養老金計劃供款	
<b>執行董事</b>						
張榮森	-	1,200	82	725	240	2,247
陳海強	-	1,000	74	605	220	1,899
馬紅	-	495	74	627	220	1,416
沈仁康	-	39	6	-	20	65
<b>非執行董事</b>						
任志祥	-	-	-	-	-	-
高勤紅	-	-	-	-	-	-
胡天高	-	-	-	-	-	-
朱瑋明	-	-	-	-	-	-
侯興釧	-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童本立	50	-	-	-	-	50
戴德明	50	-	-	-	-	50
廖柏偉	50	-	-	-	-	50
鄭金都	333	-	-	-	-	333
周志方	367	-	-	-	-	367
王國才	350	-	-	-	-	350
汪煒	333	-	-	-	-	333
許永斌	308	-	-	-	-	308
<b>監事</b>						
郭定方	-	495	74	399	220	1,188
潘建華	-	-	-	-	-	-
程惠芳	157	-	-	-	-	157
潘華楓	-	-	-	-	-	-
陳忠偉	-	-	-	-	-	-
高強	157	-	-	-	-	157
張范全	317	-	-	-	-	317
宋清華	300	-	-	-	-	300
陳三聯	300	-	-	-	-	300
合計	3,072	3,229	310	2,356	920	9,887

(1) 本行履職的部份董事和監事長的稅前薪酬總額仍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份待確認之後另行披露；

- (2) 2023年2月6日, 莊粵珉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 2023年4月28日, 劉龍先生辭任本行副行長、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職務; 2023年5月4日, 潘華楓先生辭任本行職工監事; 2023年7月5日, 鄭金都先生辭任獨立董事; 2023年8月22日, 關品方先生辭任獨立董事; 2023年12月1日, 姜戎先生辭任本行首席審計官職務; (2022年1月11日, 沈仁康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董事長; 2022年2月18日, 吳建偉先生、盛宏清先生辭去本行行長助理職務; 2022年6月30日, 程惠芳女士辭任外部監事; 2022年8月24日, 潘建華先生辭任本行股東監事);
- (3) 2023年1月30日, 補選吳方華先生、彭志遠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職工監事; 2023年5月4日, 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原銀保監會”)已核准傅廷美先生的獨立董事任職資格; 2023年5月5日, 選舉樓偉中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樓偉中先生的任職資格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2023年6月25日, 提名林靜然先生為本行副行長, 任期與第六屆董事會任期一致, 林靜然先生的任職資格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2023年7月5日, 提名潘華楓先生為本行行長助理, 任期與第六屆董事會任期一致, 潘華楓先生的任職資格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2023年8月9日,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已核准陸建強先生的董事及董事長任職資格; 2023年9月5日,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已核准周偉新先生的行長助理任職資格; 2023年10月27日, 提名駱峰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職務, 駱峰先生的任職資格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2023年12月19日, 選舉馬曉峯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股東監事; (2022年1月11日, 提名陸建強先生任本行董事、董事長; 2022年2月21日, 原銀保監會已核准許永斌先生的獨立董事任職資格; 2022年6月27日, 選舉高強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外部監事; 2022年11月21日, 聘任周偉新為本行行長助理);
- (4) 本集團職工監事以職工身份領取所在崗位的薪酬, 作為職工監事身份不領取薪酬;
- (5) 本集團監事均僅領取本職位相關薪酬, 無任何形式的其他收入。

## 9、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2023年, 本集團最高薪五位人士無董事及監事(2022年: 無董事及監事)。其餘五位(2022年: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列示如下:

	2023年	2022年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	2
酌情獎金	40	39
養老金計劃供款	-	-
合計	42	41

薪酬位於以下範圍的僱員人數列示如下：

	人 數	
	2023 年	2022 年
人民幣 7,000,001 元 - 人民幣 7,500,000 元	-	2
人民幣 7,500,001 元 - 人民幣 8,000,000 元	1	1
人民幣 8,000,001 元 - 人民幣 8,500,000 元	2	-
人民幣 8,500,001 元 - 人民幣 12,000,000 元	2	2

- (1) 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的賠償。
- (2) 2023 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發放任何非現金福利，包括認股權、車輛、保險或會員等 (2022 年度：無)。
- (3) 2023 年度，由本集團營運的設定受益退休計劃未向本集團董事和監事支付退休福利金額 (2022 年度：無)。
- (4) 2023 年度，本集團未就提前終止委任向董事和監事支付補償 (2022 年度：無)。
- (5) 2023 年度，本集團未就董事和監事的委任向其前僱主支付對價 (2022 年度：無)。
- (6) 2023 年度，本集團未向任何董事、與董事相關的其他企業發放或擬發放貸款 (2022 年度：無)。
- (7) 2023 年度，本集團與任何董事的利益相關機構並無直接或間接重大交易、活動或合約 (2022 年度：無)。

#### 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	2023 年	2022 年
當期所得稅費用		2,657	4,912
遞延所得稅費用	六、23	(658)	(3,070)
合計		1,999	1,842

當期所得稅是本集團根據中國所得稅法規，按照 25% 的法定稅率和應納稅所得額計算得到的。

本集團的實際稅額有別於按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與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的金額。主要調節事項列示如下：

	註釋	2023 年	2022 年
稅前利潤		17,492	15,831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額		4,373	3,958
非應稅收入的影響	(1)	(3,067)	(2,813)
不可抵扣費用的影響	(2)	934	938
永續債利息支出抵扣的影響		(241)	(241)
所得稅費用		1,999	1,842

- (1) 非應稅收入主要包括國債、地方政府債的利息收入和基金投資的分紅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收入是免稅的。
- (2) 不可抵扣費用主要包括逐項評估確認的不可稅前抵扣的核銷損失和按照中國稅法規定不可於所得稅前列支的費用等。

#### 1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釋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除以本行發行的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會有潛在稀釋影響的股份，所以基本與稀釋每股收益並無差異。

	2023 年	2022 年 (調整後) (註釋(1))	2022 年 (調整前)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合併淨利潤	15,048	13,618	13,618
減：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淨利潤	(963)	(1,801)	(1,80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 的合併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14,085	11,817	11,817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百萬股)	24,857	22,455	21,269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 / 股)	0.57	0.53	0.56

- (1)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3 號—每股收益》，考慮配股的影響因素，本集團在計算調整後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時對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進行了調整。

12、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865	56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法定存款準備金	(1)	125,183	129,775
- 超額存款準備金	(2)	34,483	54,885
- 外匯風險準備金	(3)	4,104	305
- 財政性存款	(4)	23	30
小計		163,793	184,995
應計利息		65	70
合計		164,723	185,625

- (1) 包括本集團按規定繳存中國人民銀行(以下簡稱“人行”)的一般性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於資產負債表日,本行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存款繳存比率	7.00%	7.50%
外幣存款繳存比率	4.00%	6.00%

本行子公司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例按中國人民銀行相應規定執行。

- (2) 超額存款準備金包括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用作資金清算用途的資金及其他各項非限制性資金。
-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外匯風險準備金率為 2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
- (4) 財政性存款是指源於財政性機構並按規定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款項,該款項不能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

1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按交易對手所在地區和類型分析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中國境內		
- 銀行同業	55,869	28,978
- 非銀行金融機構	8,559	8,640
中國境外		
- 銀行同業	6,194	4,829
- 非銀行金融機構	86	934
應計利息	155	93
合計	70,863	43,474
減: 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7)	(13)
淨額	70,856	43,461

14、 拆出資金

按交易對手所在地區和類型分析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中國境內		
- 非銀行金融機構	7,548	9,457
中國境外		
- 銀行同業	924	223
應計利息	108	121
合計	8,580	9,801
減: 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6)	(220)
淨額	8,574	9,581



15、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運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貨幣、貴金屬及其他衍生工具。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衍生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2,343,658	8,600	(9,003)
貨幣衍生工具	1,009,226	11,324	(9,884)
貴金屬及其他衍生工具	155,718	2,029	(2,147)
合計	3,508,602	21,953	(21,03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衍生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1,928,894	4,907	(5,184)
貨幣衍生工具	690,538	8,291	(8,390)
貴金屬及其他衍生工具	71,063	981	(888)
合計	2,690,495	14,179	(14,462)

在當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於上海清算所結算的利率互換、貴金屬期貨、貴金屬延期交易及標債遠期合約的持倉損益已經在當日淨額結算，相應收支已包含在存出保證金中。

1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 按交易對手所在地區和類型分析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中國境內		
- 銀行同業	8,480	15,192
- 非銀行金融機構	66,070	700
應計利息	71	1
合計	<u>74,621</u>	<u>15,893</u>
減: 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u>(26)</u>	<u>(7)</u>
淨額	<u><u>74,595</u></u>	<u><u>15,886</u></u>

(2) 按擔保物類型分析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票據	6,782	2,022
債券		
- 金融債券	40,378	2,239
- 政府債券	27,390	11,631
應計利息	71	1
合計	<u>74,621</u>	<u>15,893</u>
減: 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u>(26)</u>	<u>(7)</u>
淨額	<u><u>74,595</u></u>	<u><u>15,886</u></u>

17、 發放貸款和墊款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以攤餘成本計量	1,325,604	1,163,0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47,668	323,272
合計	1,673,272	1,486,291

(1) 按分類和性質分析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註釋		
以攤餘成本計量：		
公司貸款和墊款	898,657	808,018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經營貸款	177,685	159,281
- 個人消費貸款	146,710	122,278
- 個人房屋貸款	137,853	107,249
個人貸款和墊款	462,248	388,8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公司貸款和墊款	229,513	179,061
票據貼現 (a)	102,195	112,374
個人貸款和墊款	14,444	29,073
小計	1,707,057	1,517,334
公允價值變動	1,417	2,605
應計利息	7,766	5,091
合計	1,716,240	1,525,030
減：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42,968)	(38,739)
淨額	1,673,272	1,486,291

(a) 於資產負債表日，票據貼現業務中的票據有部分用於有抵押負債的質押，詳見附註十一、1。

(2) 按擔保方式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信用貸款	464,799	27.23%	367,312	24.21%
保證貸款	326,813	19.14%	289,524	19.08%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752,103	44.06%	675,821	44.53%
- 質押貸款	61,147	3.58%	72,303	4.77%
票據貼現	102,195	5.99%	112,374	7.41%
小計	1,707,057	100.00%	1,517,334	100.00%
公允價值變動	1,417		2,605	
應計利息	7,766		5,091	
合計	1,716,240		1,525,030	
減: 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42,968)		(38,739)	
淨額	1,673,272		1,486,291	

(3) 已逾期貸款按逾期期限分析 (未含公允價值變動及應計利息)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以上3年以內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2,468	3,212	1,317	64		7,061
保證貸款	1,186	1,226	435	737		3,584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4,554	8,292	3,883	49		16,778
- 質押貸款	63	83	147	70		363
已逾期貸款總額	8,271	12,813	5,782	920		27,786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以上3年以內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2,279	2,981	1,085	38		6,383
保證貸款	2,733	1,066	4,283	216		8,298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6,721	5,858	1,417	106		14,102
- 質押貸款	572	170	411	6		1,159
已逾期貸款總額	12,305	10,075	7,196	366		29,942

逾期貸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貸款。

(4) 按損失準備評估方式分析

(a)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未含應計利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831,914	50,117	16,626	898,657
- 個人貸款和墊款	448,462	5,059	8,727	462,248
合計	1,280,376	55,176	25,353	1,360,905
減：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11,404)	(14,776)	(16,788)	(42,968)
淨額	1,268,972	40,400	8,565	1,317,93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749,559	39,344	19,115	808,018
- 個人貸款和墊款	378,014	4,263	6,531	388,808
合計	1,127,573	43,607	25,646	1,196,826
減：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13,094)	(10,428)	(15,217)	(38,739)
淨額	1,114,479	33,179	10,429	1,158,087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未含公允價值變動及應計利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228,678	385	450	229,513
- 票據貼現	101,825	357	13	102,195
- 個人貸款和墊款	13,756	234	454	14,444
合計	344,259	976	917	346,152
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1,351)	(101)	(490)	(1,94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177,494	989	578	179,061
- 票據貼現	112,294	49	31	112,374
- 個人貸款和墊款	28,915	133	25	29,073
合計	318,703	1,171	634	320,508
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1,723)	(38)	(225)	(1,986)

(5) 損失準備的變動情況分析

(a)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的變動情況

	2023 年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3 年 1 月 1 日	13,094	10,428	15,217	38,739
轉移				
- 至第一階段	330	(297)	(33)	-
- 至第二階段	(331)	523	(192)	-
- 至第三階段	(155)	(1,761)	1,916	-
本年(轉回)/計提(附註六、7)	(1,541)	5,883	9,893	14,235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11,878)	(11,878)
本年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	-	2,016	2,016
其他變動	7	-	(151)	(14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1,404</u>	<u>14,776</u>	<u>16,788</u>	<u>42,968</u>
	2022 年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2 年 1 月 1 日	11,387	7,275	16,688	35,350
轉移				
- 至第一階段	203	(193)	(10)	-
- 至第二階段	(209)	442	(233)	-
- 至第三階段	(109)	(913)	1,022	-
本年計提(附註六、7)	1,773	3,817	10,406	15,996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14,388)	(14,388)
本年收回原核銷貸款和墊款	-	-	1,972	1,972
其他變動	49	-	(240)	(19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13,094</u>	<u>10,428</u>	<u>15,217</u>	<u>38,739</u>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的變動情況

	2023年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3年1月1日	1,723	38	225	1,986
轉移				
- 至第一階段	1	(1)	-	-
- 至第二階段	(7)	8	(1)	-
- 至第三階段	(18)	(7)	25	-
本年(轉回)/計提(附註六、7)	(348)	63	532	247
本年核銷	-	-	(291)	(291)
2023年12月31日	1,351	101	490	1,942
	2022年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2年1月1日	680	-	57	737
轉移				
- 至第一階段	-	-	-	-
- 至第二階段	-	-	-	-
- 至第三階段	(3)	-	3	-
本年計提(附註六、7)	1,046	38	165	1,249
2022年12月31日	1,723	38	225	1,986

18、 金融投資

	註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8.1	233,141	189,02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8.2	463,311	368,7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8.3	304,185	194,037
合計		<u>1,000,637</u>	<u>751,849</u>

1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註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基金投資	(1)	147,430	126,128
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投資			
- 政府債券		1,841	4,752
- 金融債券		28,409	9,451
- 同業存單		19,391	7,851
- 資產支持證券		15,908	21,417
- 其他債券		12,469	12,185
股權投資		4,336	4,092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3,289	2,924
理財產品		68	220
合計		<u>233,141</u>	<u>189,020</u>

(1) 基金投資包括本集團根據附註七、2 所述控制定義納入合併範圍的基金投資。

按上市地列示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基金投資		
- 香港以外上市	147,430	126,128
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投資		
- 香港上市	9,276	14,285
- 香港以外上市	68,742	41,371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 非上市	3,289	2,924
股權投資		
- 香港以外上市	3,027	1,654
- 非上市	1,309	2,438
理財產品		
- 非上市	68	220
合計	<u>233,141</u>	<u>189,020</u>

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包含於“香港以外上市”類別中。

按發行人分析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發行人		
- 政府	678	4,752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203,526	163,122
- 企業	21,146	15,497
中國境外發行人		
- 政府	1,163	-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4,354	987
- 企業	2,274	4,662
合計	<u>233,141</u>	<u>189,020</u>

## 18.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註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投資	(1)		
- 政府債券		192,287	155,550
- 金融債券		147,418	75,372
- 債權融資計劃		9,329	44,029
- 資產支持證券		5,851	664
- 其他債券		27,305	25,760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2)	101,509	81,190
應計利息		7,330	7,275
合計		491,029	389,840
減：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27,718)	(21,048)
淨額		463,311	368,792

- (1) 於資產負債表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中的債券投資有部分用於有抵押負債的質押，詳見附註十一、1。
- (2)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由第三方信託計劃受託人或資產管理人進行管理和運作，主要投向為信貸類資產和附有第三方回購安排的權益性投資等。

按上市地列示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投資		
- 香港上市	15,993	23,018
- 香港以外上市	356,364	234,328
- 非上市	9,833	44,029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 非上市	101,509	81,190
應計利息	7,330	7,275
合計	491,029	389,840

按發行人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國內地發行人		
- 政府	191,336	155,550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47,531	75,428
- 企業	135,709	143,531
中國境外發行人		
- 政府	951	-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35	-
- 企業	8,137	8,056
應計利息	7,330	7,275
合計	491,029	389,84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損失準備評估方式分析如下 (未含應計利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17,991	12,492	53,216	483,699
減：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1,020)	(3,434)	(23,264)	(27,718)
淨額	416,971	9,058	29,952	455,98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31,120	18,877	32,568	382,565
減：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980)	(3,866)	(16,202)	(21,048)
淨額	330,140	15,011	16,366	361,51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3年1月1日	980	3,866	16,202	21,048
轉移				
- 至第一階段	-	-	-	-
- 至第二階段	(18)	18	-	-
- 至第三階段	-	(1,973)	1,973	-
本年計提(附註六、7)	55	1,523	9,628	11,206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5,848)	(5,848)
本年收回原核銷投資	-	-	1,757	1,757
其他變動	3	-	(448)	(445)
2023年12月31日	1,020	3,434	23,264	27,718
	2022年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2年1月1日	1,069	1,915	13,691	16,675
轉移				
- 至第一階段	-	-	-	-
- 至第二階段	(68)	68	-	-
- 至第三階段	(13)	(607)	620	-
本年(轉回)/計提(附註六、7)	(8)	2,490	9,911	12,393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8,648)	(8,648)
本年收回原核銷投資	-	-	1,104	1,104
其他變動	-	-	(476)	(476)
2022年12月31日	980	3,866	16,202	21,048

18.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註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投資	(1)		
- 政府債券		105,407	78,797
- 央行票據		520	950
- 金融債券		68,415	26,525
- 同業存單		38,833	34,056
- 資產支持證券		34,017	13,726
- 其他債券		52,703	35,739
其他債務工具		121	999
應計利息		2,825	1,932
小計		302,841	192,724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2)	1,344	1,313
合計		304,185	194,037

- (1) 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的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投資有部分用於有抵押負債的質押，詳見附註十一、1。
- (2) 本集團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2023 年度，本集團確認的該類權益投資股利收入為人民幣 6 百萬元 (2022 年度：人民幣 8 百萬元)。

按上市地列示如下：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投資及其他債務工具		
- 香港上市	41,388	22,950
- 香港以外上市	230,413	166,843
- 非上市	28,215	999
股權投資		
- 非上市	1,344	1,313
應計利息	2,825	1,932
合計	304,185	194,037

按發行人分析如下：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中國內地發行人		
- 政府及中央銀行	95,468	70,485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77,708	23,787
- 企業	60,452	36,660
中國境外發行人		
- 政府及中央銀行	10,459	8,312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41,246	40,657
- 企業	14,683	10,891
應計利息	2,825	1,932
小計	302,841	192,724
股權投資	1,344	1,313
合計	304,185	194,0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按損失準備評估方式分析如下 (未含公允價值變動及應計利息):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98,625	1,347	391	300,363
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224)	(106)	(187)	(517)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93,714	-	-	193,714
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391)	-	-	(3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損失準備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3年1月1日	391	-	-	391
轉移				
- 至第一階段	-	-	-	-
- 至第二階段	(11)	11	-	-
- 至第三階段	-	-	-	-
本年 (轉回) / 計提 (附註六、7)	(159)	95	187	123
其他變動	3	-	-	3
2023年12月31日	224	106	187	517

	2022 年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2 年 1 月 1 日	146	-	28	174
轉移				
- 至第一階段	-	-	-	-
- 至第二階段	-	-	-	-
- 至第三階段	-	-	-	-
本年計提 / (轉回) (附註六、7)	240	-	(22)	218
本年核銷	-	-	(6)	(6)
其他變動	5	-	-	5
	391	-	-	391
	391	-	-	391

19、對子公司的投資

本行

	2023 年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浙銀金租	2,040	2,040
	2,040	2,040

有關子公司的詳細資料，參見附註七、1。

20、固定資產

		2023 年	2022 年
	註釋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固定資產	(1)	22,345	16,565
在建工程	(2)	2,396	1,829
		24,741	18,394
合計		24,741	18,394

(1) 固定資產

	房屋及 建築物	辦公及 電子設備	運輸工具	經營租出 固定資產	合計
成本					
2023年1月1日	15,895	2,079	177	2,700	20,851
本年增加	2,582	206	21	4,832	7,641
在建工程轉入	60	-	-	-	60
本年處置及其他變動	-	(18)	(10)	(905)	(933)
2023年12月31日	<u>18,537</u>	<u>2,267</u>	<u>188</u>	<u>6,627</u>	<u>27,619</u>
減：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2,350)	(1,500)	(130)	(306)	(4,286)
本年計提	(630)	(217)	(14)	(217)	(1,078)
本年處置及其他變動	-	18	9	63	90
2023年12月31日	<u>(2,980)</u>	<u>(1,699)</u>	<u>(135)</u>	<u>(460)</u>	<u>(5,274)</u>
賬面價值					
2023年12月31日	<u>15,557</u>	<u>568</u>	<u>53</u>	<u>6,167</u>	<u>22,345</u>
2023年1月1日	<u>13,545</u>	<u>579</u>	<u>47</u>	<u>2,394</u>	<u>16,565</u>

	房屋及 建築物	辦公及 電子設備	運輸工具	經營租出 固定資產	合計
<b>成本</b>					
2022年1月1日	12,664	1,923	164	1,664	16,415
本年增加	2,885	187	23	1,371	4,466
在建工程轉入	346	-	-	-	346
本年處置	-	(31)	(10)	(335)	(376)
2022年12月31日	<u>15,895</u>	<u>2,079</u>	<u>177</u>	<u>2,700</u>	<u>20,851</u>
<b>減：累計折舊</b>					
2022年1月1日	(1,834)	(1,274)	(125)	(194)	(3,427)
本年計提	(516)	(254)	(14)	(126)	(910)
本年處置	-	28	9	14	51
2022年12月31日	<u>(2,350)</u>	<u>(1,500)</u>	<u>(130)</u>	<u>(306)</u>	<u>(4,286)</u>
<b>賬面價值</b>					
2022年12月31日	<u>13,545</u>	<u>579</u>	<u>47</u>	<u>2,394</u>	<u>16,565</u>
2022年1月1日	<u>10,830</u>	<u>649</u>	<u>39</u>	<u>1,470</u>	<u>12,988</u>

於資產負債表日, 本集團無重大金額的閒置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團淨值為人民幣18.17億元(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19.34億元)的房屋及建築物產權手續尚在辦理之中。

(2) 在建工程

	<u>在建工程</u>
2023 年 1 月 1 日	1,829
本年增加	760
轉入固定資產	(60)
轉入長期待攤費用	(133)
	<hr/>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396</u>

	<u>在建工程</u>
2022 年 1 月 1 日	1,677
本年增加	565
轉入固定資產	(346)
轉入長期待攤費用	(67)
	<hr/>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1,829</u>

21、 租賃

(1) 使用權資產

	<u>土地使用權</u>	<u>房屋及建築物</u>	<u>其他</u>	<u>合計</u>
<b>成本</b>				
2023 年 1 月 1 日	1,950	5,684	56	7,690
本年增加	-	696	2	698
本年減少	-	(470)	(5)	(475)
	<u>1,950</u>	<u>5,910</u>	<u>53</u>	<u>7,913</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950</u>	<u>5,910</u>	<u>53</u>	<u>7,913</u>
<b>減：累計折舊</b>				
2023 年 1 月 1 日	(272)	(2,379)	(23)	(2,674)
本年計提	(49)	(700)	(7)	(756)
本年減少	-	416	5	421
	<u>(321)</u>	<u>(2,663)</u>	<u>(25)</u>	<u>(3,009)</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321)</u>	<u>(2,663)</u>	<u>(25)</u>	<u>(3,009)</u>
<b>賬面價值</b>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629</u>	<u>3,247</u>	<u>28</u>	<u>4,904</u>
2023 年 1 月 1 日	<u>1,678</u>	<u>3,305</u>	<u>33</u>	<u>5,016</u>

	<u>土地使用權</u>	<u>房屋及建築物</u>	<u>其他</u>	<u>合計</u>
<b>成本</b>				
2022 年 1 月 1 日	1,950	4,658	49	6,657
本年增加	-	1,094	10	1,104
本年減少	-	(68)	(3)	(71)
	<hr/>	<hr/>	<hr/>	<hr/>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50	5,684	56	7,690
	<hr/>	<hr/>	<hr/>	<hr/>
<b>減: 累計折舊</b>				
2022 年 1 月 1 日	(223)	(1,747)	(17)	(1,987)
本年計提	(49)	(637)	(6)	(692)
本年減少	-	5	-	5
	<hr/>	<hr/>	<hr/>	<hr/>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72)	(2,379)	(23)	(2,674)
	<hr/>	<hr/>	<hr/>	<hr/>
<b>賬面價值</b>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678	3,305	33	5,016
	<hr/>	<hr/>	<hr/>	<hr/>
2022 年 1 月 1 日	1,727	2,911	32	4,670
	<hr/>	<hr/>	<hr/>	<hr/>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團無未辦妥產權證書的土地使用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無)。

(2)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到期日的未經折現租賃付款額分析: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1 年以內 (含 1 年)	766	772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764	732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743	675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412	732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337	159
5 年以上	619	686
	<hr/>	<hr/>
未折現租賃負債合計	3,641	3,756
	<hr/>	<hr/>
年末租賃負債賬面價值	3,257	3,318
	<hr/>	<hr/>

22、無形資產

	<u>計算機軟件</u>
<b>成本</b>	
2023 年 1 月 1 日	1,049
本期增加	148
	1,197
	1,197
<b>減：累計攤銷</b>	
2023 年 1 月 1 日	(432)
本期計提	(95)
	(527)
	(527)
<b>賬面價值</b>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70
	670
2023 年 1 月 1 日	617
	617
<u>計算機軟件</u>	
<b>成本</b>	
2022 年 1 月 1 日	840
本年增加	209
	1,049
	1,049
<b>減：累計攤銷</b>	
2022 年 1 月 1 日	(354)
本年計提	(78)
	(432)
	(432)
<b>賬面價值</b>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17
	617
2022 年 1 月 1 日	486
	486



23、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1)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可抵扣 /	
	(應納稅)	遞延所得稅	(應納稅)	遞延所得稅
註釋	暫時性差異	資產 / (負債)	暫時性差異	資產 / (負債)
資產損失準備及預計負債	82,323	20,581	79,562	19,891
應付職工薪酬	2,394	598	2,838	7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当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及貴金屬未實現損失	1,298	324	1,279	3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	-	29	7
其他 (i)	4,055	1,014	4,156	1,038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90,070	22,517	87,864	21,966
固定資產折舊	(499)	(125)	(344)	(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未實現收益	(1,388)	(347)	-	-
衍生金融工具未實現收益	(172)	(43)	(577)	(144)
其他 (i)	(3,275)	(818)	(3,338)	(835)
未經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5,334)	(1,333)	(4,259)	(1,065)
抵銷後的淨額	84,736	21,184	83,605	20,901

- (i)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中“關於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不適用初始確認豁免的會計處理”的規定，本集團確認租賃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和遞延所得稅資產，並相應調整了比較數字。

(2)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情況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年初餘額	20,901	18,077
計入當年損益	658	3,070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75)	(246)
年末餘額	<u>21,184</u>	<u>20,901</u>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重大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4、 其他資產

	註釋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應收融資租賃款	(1)	55,921	46,752
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2,093	1,434
存出保證金		1,760	1,040
應收利息		1,245	974
繼續涉入資產 (附註六、45 (1))		1,212	1,577
抵債資產		1,105	808
長期待攤費用	(2)	1,014	768
預付款項		685	560
應收手續費		662	678
待抵扣進項稅		864	598
其他		1,453	1,081
合計		<u>68,014</u>	<u>56,270</u>

(1)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應收融資租賃款	4,759	3,128
減：未實現融資收益	(655)	(270)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u>4,104</u>	<u>2,858</u>
應收售後回租款	<u>53,205</u>	<u>44,986</u>
小計	57,309	47,844
應計利息	506	414
減：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1,894)	(1,506)
淨額	<u><u>55,921</u></u>	<u><u>46,752</u></u>

資產負債表日後，本集團連續五個會計年度每年將收到的未折現融資租賃收款額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1 年以內 (含 1 年)	1,976	41.53%	1,594	50.97%
1 至 2 年 (含 2 年)	1,304	27.40%	959	30.66%
2 至 3 年 (含 3 年)	393	8.26%	368	11.76%
3 至 4 年 (含 4 年)	199	4.18%	63	2.01%
4 至 5 年 (含 5 年)	152	3.19%	20	0.64%
5 年以上	735	15.44%	124	3.96%
合計	<u><u>4,759</u></u>	<u><u>100.00%</u></u>	<u><u>3,128</u></u>	<u><u>100.00%</u></u>

應收融資租賃款按損失準備評估方式分析如下 (未含應計利息):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應收融資租賃款	55,218	1,364	727	57,309
減: 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1,230)	(192)	(472)	(1,894)
淨額	<u>53,988</u>	<u>1,172</u>	<u>255</u>	<u>55,415</u>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應收融資租賃款	45,744	645	1,455	47,844
減: 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916)	(58)	(532)	(1,506)
淨額	<u>44,828</u>	<u>587</u>	<u>923</u>	<u>46,338</u>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損失準備變動情況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3年1月1日	916	58	532	1,506
轉移				
- 至第一階段	4	(4)	-	-
- 至第二階段	(29)	71	(42)	-
- 至第三階段	(15)	(1)	16	-
本年計提 (附註六、7)	354	68	129	551
本年核銷	-	-	(317)	(317)
本年收回原核銷應收融資租賃款	-	-	154	154
2023年12月31日	<u>1,230</u>	<u>192</u>	<u>472</u>	<u>1,894</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2 年 1 月 1 日	781	268	328	1,377
轉移				
- 至第一階段	-	-	-	-
- 至第二階段	(16)	16	-	-
- 至第三階段	(50)	(195)	245	-
本年計提 / (轉回) (附註六、7)	201	(31)	330	500
本年核銷	-	-	(479)	(479)
本年收回原核銷應收融資租賃款	-	-	108	108
	916	58	532	1,50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16	58	532	1,506

(2) 長期待攤費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餘額	768	734
本年增加	296	149
在建工程轉入	133	67
本年攤銷	(183)	(182)
年末餘額	1,014	768

25、 損失準備

	附註	2023年 1月1日	本年 (轉回)/ 計提	本年核銷 及轉出	其他 (注釋(1))	2023年 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六、13	13	(6)	-	-	7
拆出資金	六、14	220	(215)	-	1	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六、16	7	19	-	-	26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	六、17	38,739	14,235	(11,878)	1,872	42,96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986	247	(291)	-	1,942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	六、18	21,048	11,206	(5,848)	1,312	27,71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91	123	-	3	517
應收融資租賃款	六、24(1)	1,506	551	(317)	154	1,894
其他資產		417	269	(103)	41	624
表外項目	六、34	1,838	(316)	-	1	1,523
合計		66,165	26,113	(18,437)	3,384	77,225

	附註	2022年 1月1日	本年 計提/ (轉回)	本年核銷 及轉出	其他 (注釋(1))	2022年 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六、13	5	8	-	-	13
拆出資金	六、14	51	165	-	4	2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六、16	18	(11)	-	-	7
發放貸款和墊款	六、17					
- 以攤餘成本計量		35,350	15,996	(14,388)	1,781	38,73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737	1,249	-	-	1,986
金融投資	六、18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6,675	12,393	(8,648)	628	21,04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74	218	(6)	5	391
應收融資租賃款	六、24(1)	1,377	500	(479)	108	1,506
其他資產		232	251	(92)	26	417
表外項目	六、34	4,952	(3,116)	-	2	1,838
合計		59,571	27,653	(23,613)	2,554	66,165

(1)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銷金融資產及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26、 向中央銀行借款

	2023年 <u>12月31日</u>	2022年 <u>12月31日</u>
向中央銀行賣出回購債券	100,806	78,572
向中央銀行賣出回購票據	18,643	18,351
應計利息	466	247
合計	119,915	97,170

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按交易對手所在地區和類型分析

	2023年 <u>12月31日</u>	2022年 <u>12月31日</u>
中國境內		
- 銀行同業	61,743	59,267
- 非銀行金融機構	283,099	174,251
中國境外		
- 銀行同業	361	-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0,638	7,020
應計利息	2,813	1,276
合計	358,654	241,814



28、 拆入資金

按會計分類及交易對手所在地區和類型分析

	註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			
中國境內			
- 銀行同業		50,340	38,536
- 非銀行金融機構		2,000	3,400
中國境外			
- 銀行同業		7,003	9,510
應計利息		618	409
小計		59,961	51,855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1)			
中國境內			
- 銀行同業		26,208	11,835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512	465
小計		27,720	12,300
合計		87,681	64,155

- (1) 本集團本年信用點差沒有重大變化，因信用風險變動造成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的變動金額，以及於相關期末的累計變動金額均不重大。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原因主要為其他市場因素的改變。

29、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註釋	2023年 12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		
- 與貴金屬相關的金融負債		120	55
- 其他	(2)	13,312	-
合計		13,432	55

- (1) 本集團根據正式書面文件載明的企業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為基礎對金融負債組合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進行管理和業績評價，並在企業內部以此為基礎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本集團本期信用點差沒有重大變化，因信用風險變動造成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的變動金額，以及於相關期末的累計變動金額均不重大。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原因主要為其他市場因素的改變。
- (2) 主要包括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除本集團外其他投資者持有的份額及負債。

30、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按擔保物類型分析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賣出回購債券	62,042	6,047
應計利息	64	19
合計	62,106	6,066

31、 吸收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653,026	614,537
- 個人客戶	52,363	62,575
小計	<u>705,389</u>	<u>677,112</u>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戶	914,175	830,064
- 個人客戶	217,157	150,916
小計	<u>1,131,332</u>	<u>980,980</u>
其他存款	4,170	1,297
應計利息	<u>27,768</u>	<u>22,054</u>
合計	<u><u>1,868,659</u></u>	<u><u>1,681,443</u></u>

吸收存款中包括的保證金存款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承兌匯票保證金	22,640	27,158
信用證及保函保證金	26,917	23,031
其他保證金	82,601	108,297
合計	<u><u>132,158</u></u>	<u><u>158,486</u></u>

32、 應付職工薪酬

	2023 年			2023 年
	1月1日	本年發生	本年支付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5,646	8,929	(8,751)	5,824
職工福利費	-	1,146	(1,146)	-
住房公積金	-	530	(530)	-
社會保險費				
- 醫療保險費	-	292	(292)	-
- 工傷保險費	-	7	(7)	-
- 生育保險費	-	9	(9)	-
商業保險	-	191	(191)	-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40	213	(192)	161
基本養老保險費	-	544	(544)	-
失業保險費	-	19	(19)	-
企業年金繳費	-	620	(620)	-
合計	5,786	12,500	(12,301)	5,985
	2022 年			2022 年
	1月1日	本年發生	本年支付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5,180	8,265	(7,799)	5,646
職工福利費	-	714	(714)	-
住房公積金	-	427	(427)	-
社會保險費				
- 醫療保險費	-	234	(234)	-
- 工傷保險費	-	6	(6)	-
- 生育保險費	-	7	(7)	-
商業保險	-	74	(74)	-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98	174	(132)	140
基本養老保險費	-	455	(455)	-
失業保險費	-	15	(15)	-
企業年金繳費	-	525	(525)	-
合計	5,278	10,896	(10,388)	5,786

33、 應交稅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應交企業所得稅	1,878	3,834
應交增值稅	812	-
應交其他稅費	219	193
合計	<u>2,909</u>	<u>4,027</u>

34、 預計負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業務信用損失準備 (附註六、25)	<u>1,523</u>	<u>1,838</u>

35、 應付債券

	註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 – 2028 年	(1)	-	15,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 – 2023 年	(2)	-	10,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 – 2023 年	(3)	-	15,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 – 2024 年	(4)	10,000	10,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 – 2025 年	(5)	10,000	10,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 – 2025 年	(6)	10,000	10,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 – 2025 年	(7)	5,000	5,000
固定利率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 – 2027 年	(8)	5,000	5,000
固定利率綠色金融債 – 2025 年	(9)	10,000	10,000
固定利率三農專項金融債 – 2025 年	(10)	5,000	5,000
固定利率金融債 – 2024 年	(11)	1,500	1,500
固定利率金融債 – 2025 年	(12)	1,400	1,400
固定利率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 – 2026 年	(13)	10,000	-
固定利率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 – 2026 年	(14)	15,000	-
固定利率金融債 – 2026 年	(15)	30,000	-
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 – 2033 年	(16)	20,000	-
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 – 2033 年	(17)	10,000	-
美元固定利率票據 – 2023 年	(18)	-	486
美元零息票據 – 2023 年	(19)	-	695
美元固定利率中期票據 – 2024 年	(20)	3,554	3,475
存款證	(21)	1,860	1,243
同業存單	(22)	245,948	217,684
小計		394,262	321,483
應計利息		1,676	1,550
合計		395,938	323,033

- (1) 於 2018 年 6 月 13 日，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50 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該債券期限為 10 年，票面固定利率為 4.80%。本行作為發行人對上述債券可以選擇於 2023 年按面值全部贖回。該債券已於 2023 年 6 月 15 日選擇全部贖回。

- (2) 於 2020 年 3 月 3 日, 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00 億元的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2.95%。該債券已於 2023 年 3 月 5 日到期兌付。
- (3) 於 2020 年 4 月 8 日, 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50 億元的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2.50%。該債券已於 2023 年 4 月 10 日到期兌付。
- (4) 於 2021 年 9 月 24 日, 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00 億元的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3.00%。
- (5) 於 2022 年 2 月 23 日, 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00 億元的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2.83%。
- (6) 於 2022 年 4 月 7 日, 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00 億元的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2.93%。
- (7) 於 2022 年 10 月 18 日, 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50 億元的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2.47%。
- (8) 於 2022 年 10 月 18 日, 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50 億元的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5 年, 固定票面利率為 2.85%。
- (9) 於 2022 年 12 月 13 日, 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00 億元的綠色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3.05%。
- (10) 於 2022 年 12 月 13 日, 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50 億元的三農專項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3.05%。
- (11) 於 2021 年 7 月 22 日, 本行子公司浙銀金租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5 億元的普通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3.48%。
- (12) 於 2022 年 6 月 2 日, 本行子公司浙銀金租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4 億元的貨運物流主題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2.97%。
- (13) 於 2023 年 4 月 24 日, 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00 億元的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2.80%。
- (14) 於 2023 年 11 月 3 日, 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50 億元的小微企業專項金融債券, 該債券期限為 3 年, 票面固定利率為 2.82%。

- (15) 於 2023 年 7 月 24 日，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300 億元的普通金融債券，該債券期限為 3 年，票面固定利率為 2.62%。
- (16) 於 2023 年 5 月 25 日，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200 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該債券期限為 10 年，票面固定利率為 3.47%。本行作為發行人對上述債券可以選擇於 2028 年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
- (17) 於 2023 年 11 月 23 日，本行在銀行間市場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 100 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該債券期限為 10 年，票面固定利率為 3.50%。本行作為發行人對上述債券可以選擇於 2028 年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
- (18) 於 2022 年 11 月 28 日，本行香港分行發行了票據，票面金額為 7,000 萬美元 (折合人民幣為 4.86 億元)，票面固定利率為 4.00%。該票據已於 2023 年 1 月 30 日到期兌付。
- (19) 於 2022 年 11 月 10 日，本行香港分行發行了零息票據，票面金額為 1 億美元 (折合人民幣為 6.95 億元)。該票據已於 2023 年 2 月 10 日到期兌付。
- (20) 於 2021 年 3 月 16 日，本行香港分行發行了 3 年期中期票據，票面金額為 5 億美元 (折合人民幣為 36.33 億元，2023 年折合人民幣為 35.54 億元)，該票據將於 2024 年到期，票面固定利率為 1.10%。
- (21)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香港分行未償付的人民幣存款證合計 7 支，合計面值為人民幣 18.60 億元，期限為 1 年以內。(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香港分行未償付的存款證合計 2 支，合計面值為人民幣 12.43 億元，期限為 1 年以內。其中 1 支為美元存款證，面值為人民幣 2.43 億元；1 支為離岸人民幣存款證，面值為人民幣 10.00 億元)。
- (22)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但尚未到期的同業存單共計 121 筆，最長期限為 1 年。(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但尚未到期的同業存單共計 107 筆，最長期限為 1 年)。



36、 其他負債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融資租賃保證金	4,178	3,756
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3,231	2,930
應付款項	1,749	1,732
繼續涉入負債 (附註六、45 (1))	1,212	1,577
遞延收益	665	748
應付股利	51	194
其他	2,123	1,896
合計	<u>13,209</u>	<u>12,833</u>

37、 股本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境內人民幣普通股 (A 股)	21,544	16,715
境外外資普通股 (H 股)	5,920	4,554
合計	<u>27,464</u>	<u>21,269</u>

於 2023 年 6 月 27 日，本行收到通過 A 股配股所獲得的貨幣資金。本次 A 股配股募集資金淨額人民幣 97.22 億元，其中計入股本人民幣 48.29 億元，計入資本公積人民幣 48.93 億元。

於 2023 年 7 月 28 日，本行收到通過 H 股配股所獲得的貨幣資金。本次 H 股配股募集資金淨額人民幣 27.54 億元，其中計入股本人民幣 13.66 億元，計入資本公積人民幣 13.88 億元。

38、 其他權益工具

	註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永續債	(1)	24,995	24,995

(1) 永續債

(a) 期末發行在外的永續債情況表

	永續債
發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永續債
發行時間	2021 年 11 月 25 日
會計分類	權益工具
初始利息率	3.85%
發行價格 (人民幣 / 張)	100
數量 (百萬張)	250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25,000
發行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	5
到期日	無到期日
轉股條件	無
轉換情況	無

(b) 永續債主要條款

本期永續債券的存續期與本行的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本期永續債券發行設置本行有條件贖回條款。本行自發行之日起 5 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 (含發行之日後第 5 年付息日) 全部或部分贖回本期永續債券。在本期永續債券發行後，如發生不可預計的監管規則變化導致本期永續債券不再計入其他一級資本，本行有權全部而非部分地贖回本期永續債券。

本行須在得到原銀保監會 批准並滿足下述條件的前提下行使贖回權：(1) 使用同等或更高品質的資本工具替換被贖回的工具，並且只有在收入能力具備可持續性的條件下才能實施資本工具的替換；及 (2) 或者行使贖回權後的資本水準仍明顯高於原銀保監會規定的監管資本要求。

本期永續債券的受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處於高於本期永續債券順位的次級債務之後，發行人股東持有的所有類別股份之前；本期永續債券與本行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破產法》後續修訂或相關法律法規對本行適用的債務受償順序另行約定的，以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為準。

當無法生存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況下，將本期永續債券的本金進行部分或全部減記。本期永續債券按照存續票面金額在設有同一觸發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存續票面總金額中所占的比例進行減記。無法生存觸發事件是指以下兩種情形的較早發生者：(1) 原銀保監會認定若不進行減記，本行將無法生存；及 (2) 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將無法生存。減記部分不可恢復。

本期永續債券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利率，自發行繳款截止日起每 5 年為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在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內以約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發行時的票面利率通過簿記建檔、集中配售的方式確定。

本期永續債券票面利率包括基準利率和固定利差兩個部分。基準利率為本期永續債券申購文件公告日或基準利率調整日前 5 個交易日 (不含當日) 中國債券資訊網 (或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認可的其他網站) 公佈的中債國債到期收益率曲線 5 年期品種到期收益率的算術平均值 (四捨五入計算到 0.01%)。固定利差為本期永續債券發行時確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期永續債券發行時的基準利率，固定利差一經確定不再調整。

本行有權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永續債券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在行使該項權利時將充分考慮債券持有人的利益。發行人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本期永續債券利息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永續債券派息除構成對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構成對發行人的其他限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永續債券派息，需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及時通知投資者。

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期永續債券的派息，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次日起，直至決定重新開始向本期永續債券持有人全額派息前，發行人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進行收益分配。對普通股股東停止收益分配，不會構成發行人取消派息自主權的限制，也不會對發行人補充資本造成影響。

本期永續債券派息必須來自於可分配項目，且派息不與本行自身評級掛鉤，也不隨著本行未來評級變化而調整。本期永續債券採取非累積利息支付方式，即未向債券持有人足額派息的差額部分，不累積到下一計息年度。本期永續債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機制及其他贖回激勵。投資者不得回售本期永續債券。

(c) 年末發行在外的永續債變動情況

年末發行在外的永續債在本期 / 年內未發生變動。

(2) 優先股

(a) 優先股變動情況

根據本行境外優先股的條款以及原銀保監會對本公司贖回境外優先股無異議的復函, 本行已於 2022 年 3 月 29 日 (贖回日) 以每股境外優先股的清算優先金額加上自前一股息支付日 (含該日) 起至贖回日 (不含該日) 為止期間的已宣告但尚未派發的股息為贖回價格, 贖回全部 21.75 億美元的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

本行向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情況參見附註六、43。

(3) 歸屬於權益工具持有者的相關資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權益	161,250	137,938
- 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權益	24,995	24,995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的權益		
- 歸屬於普通股非控制性股東的權益	3,332	2,997

(4) 本行年末發行在外的其他權益工具變動情況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續債				
數量 (百萬張)	250	-	-	250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24,995	-	-	24,995

39、資本公積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附註六、37)	本年減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價	32,289	6,281	-	38,570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價	32,018	271	-	32,289

#### 40、其他綜合收益

	2023年度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其他綜合收益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綜合收益					
	2023年 1月1日	稅後歸屬於 本行股東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稅 前發生額	前期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當期轉入損益	所得稅影響	本年所得稅 後發生額	稅後歸屬 於本行股東	稅後歸屬 於非控制性 權益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17	23	240	31	-	(8)	23	23	-
可能被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37)	1,040	803	3,661	(2,274)	(347)	1,040	1,040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	1,783	62	1,845	82	-	(20)	62	62	-
-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428	92	520	93	-	-	93	92	1
合計	2,191	1,217	3,408	3,867	(2,274)	(375)	1,218	1,217	1

2022年度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其他綜合收益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綜合收益			
	2022年 1月1日	稅後歸屬於 本行股東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稅 前發生額	前期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當期轉入損益	所得稅影響	稅後歸屬 於本行股東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79	38	217	51	-	(13)	38
可能被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66	(403)	(237)	1,358	(1,895)	134	(40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	684	1,099	1,783	1,466	-	(367)	1,099
-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472)	900	428	900	-	-	900
合計	557	1,634	2,191	3,775	(1,895)	(246)	1,634

41、 盈餘公積

	<u>法定盈餘公積</u>
2022 年 1 月 1 日	9,743
利潤分配 (附註六、43)	1,332
	<hr/>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075
利潤分配 (附註六、43)	1,471
	<hr/>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2,546</u>

本集團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按照當年淨利潤的 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42、 一般風險準備

	<u>一般風險準備</u>
2022 年 1 月 1 日	23,802
利潤分配 (附註六、43)	2,655
	<hr/>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6,457
利潤分配 (附註六、43)	3,347
	<hr/>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9,804</u>

本集團根據《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 [2012] 20 號) 的有關規定, 金融企業承擔風險和損失的資產應計提準備金。一般準備餘額原則上不得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 1.5%。



#### 43、 利潤分配

	註釋	<u>2023 年</u>	<u>2022 年</u>
年初未分配利潤		44,657	36,827
加：本年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15,048	13,618
減：提取盈餘公積		(1,471)	(1,33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347)	(2,655)
分配普通股股東股利	(1)	(4,466)	-
分配境外優先股股東股利	(2)	-	(838)
分配永續債利息	(3)	(963)	(963)
年末未分配利潤		49,458	44,657

(1) 本行批准及支付的普通股股東股利

根據 2023 年 5 月 4 日召開的本行 2022 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 2022 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行以實施利潤分配股權登記日的普通股總股本 212.69 億股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 10 股宣派現金股利折合人民幣 2.10 元，合計分配現金股利折合人民幣約 44.66 億元。

(2) 本行批准及支付的境外優先股股東股利

於 2022 年 1 月 25 日，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向境外優先股股東支付股息事宜。本次境外優先股派發股息總額為美元 1.32 億元(含稅)，並按照稅後年息率 5.45%向境外優先股股東實際支付美元 1.19 億元，折合人民幣 8.38 億元。股息發放日為 2022 年 3 月 29 日。

(3) 本行支付的永續債利息

於 2022 年 11 月 21 日，本行公告向永續債投資者支付利息事宜。按照永續債本計息期債券利率 3.85%計算，發放永續債利息共計人民幣 9.63 億元。利息發放日為 2022 年 11 月 26 日。

於 2023 年 11 月 20 日，本行公告向永續債投資者支付利息事宜。按照永續債本計息期債券利率 3.85%計算，發放永續債利息共計人民幣 9.63 億元。利息發放日為 2023 年 11 月 26 日。

4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023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22 年</u> <u>12 月 31 日</u>
現金	865	560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款項	34,483	54,885
原到期日不超過 3 個月的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9,736	36,007
原到期日不超過 3 個月的拆出資金	924	501
原到期日不超過 3 個月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4,453	15,795
合計	170,461	107,748

(2) 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

下表列示了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變動和非現金變動。籌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籌資活動的負債。

	<u>應付債券</u>	<u>租賃負債</u>	<u>應付股利</u>	<u>合計</u>
2023 年 1 月 1 日餘額	323,033	3,318	194	326,545
現金變動：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535,292	-	-	535,292
償還債券本金支付的現金	(462,592)	-	-	(462,592)
償還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9,202)	-	-	(9,202)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現金	-	-	(5,683)	(5,683)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支付的現金	-	(705)	-	(705)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支付的現金	-	(146)	-	(146)
非現金變動：				
利息支出 (附註六、1)	9,328	146	-	9,474
宣告股利	-	-	5,540	5,540
本年租賃負債新增	-	644	-	644
匯率變動	79	-	-	79
202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95,938	3,257	51	399,246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應付股利	合計
2022 年 1 月 1 日餘額	318,908	2,926	305	322,139
現金變動：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373,048	-	-	373,048
償還債券本金支付的現金	(369,834)	-	-	(369,834)
償還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7,926)	-	-	(7,926)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現金	-	-	(2,000)	(2,000)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支付的現金	-	(646)	-	(646)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支付的現金	-	(139)	-	(139)
非現金變動：				
利息支出 (附註六、1)	8,445	139	-	8,584
宣告股利	-	-	1,889	1,889
本年租賃負債新增	-	1,038	-	1,038
匯率變動	392	-	-	392
202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23,033	3,318	194	326,545

#### 45、金融資產轉移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移給第三方或者特殊目的主體，這些金融資產轉移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移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報酬時，相關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確認上述資產。

##### (1) 資產證券化交易

在信貸資產證券化過程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轉讓予結構化主體，並由其作為發行人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對於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本集團全部終止確認已轉移的信貸資產。2023 年度，本集團通過該等資產證券化交易轉讓信貸資產本金人民幣 98.13 億元 (2022 年度：人民幣 28.30 億元) 以及信貸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已終止確認該等證券化信貸資產的全部金額。

對於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與所轉讓信貸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且保留了對該信貸資產的控制，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上會按照本集團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資產，其餘部分終止確認。繼續涉入所轉讓金融資產的程度，是指本集團承擔的被轉移金融資產價值變動風險或報酬的程度。2023 年度，本集團無繼續涉入的證券化交易 (2022 年度：人民幣 22.83 億元)。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繼續涉入的資產和負債均為人民幣 12.12 億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5.77 億元)。分別列示於本集團的其他資產和其他負債中。

(2) 不良資產轉讓

2023 年度，本集團向資產管理公司轉讓不良貸款和金融投資本金分別為人民幣 53.75 億元 (2022 年度：人民幣 48.98 億元) 和人民幣 65.53 億元 (2022 年度：人民幣 63.39 億元)。本集團通過資產證券化交易轉讓不良貸款本金合計人民幣 42.02 億元 (2022 年度：人民幣 28.30 億元)。由於本集團轉移了不良貸款和金融投資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因此本集團終止確認該等不良貸款和金融投資。

(3) 賣出回購交易及證券借出交易

完全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主要為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交付給交易對手的證券及證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證券，此種交易下交易對手在本集團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將上述證券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須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在某些情況下，若相關證券價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團可以要求對手支付額外的現金作為抵押或需要向交易對手歸還部分現金抵押物。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保留了相關證券的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在證券借出交易中轉讓債券的面值為人民幣 265.50 億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253.50 億元)。

## 七、 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

### 1、 在子公司中的權益

#### (1) 本集團的構成

於資產負債表日，納入本行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本行直接 持股比例 / 表決權比例
浙銀金租	浙江省	舟山	金融機構	40 億元	51%

#### (2) 重要的非全資子公司及主要財務信息

本集團重要的非全資子公司為浙銀金租。下表列示了浙銀金租的主要財務信息，這些子公司的主要財務信息是集團內部交易抵銷前的金額，但是經過了統一會計政策的調整：

	2023 年	2022 年
資產合計	68,381	54,601
負債合計	61,580	48,484
營業收入	2,181	1,873
淨利潤	909	756
綜合收益總額	911	756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478	207

### 2、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管理或投資多個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基金投資、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資產支持證券和理財產品。為判斷是否控制該類結構化主體，本集團主要評估其通過參與設立相關結構化主體時的決策和參與度及相關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整體經濟利益（包括直接持有產生的收益以及預期管理費）以及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

#### (1) 本集團直接持有且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若本集團通過投資合同等安排同時對結構化主體擁有權力、通過參與該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以及有能力運用本集團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權力影響可變回報，則本集團認為能夠控制該類結構化主體，並將此類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2) 本集團直接持有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若本集團對該類結構化主體的主要業務不擁有實質性權力，或在擁有權力的結構化主體中所占的整體經濟利益比例不重大，則本集團無需將此類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本集團直接持有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包括本集團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投資基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資產支持證券和理財產品。

本集團考慮相關協定以及本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投資情況等進行判斷，未將上述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在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相關資產負債項目及其賬面價值及最大損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攤餘 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基金投資	86,468	-	-	86,468
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3,289	77,646	-	80,935
資產支持證券	14,696	5,831	34,124	54,651
理財產品	68	-	-	68
合計	104,521	83,477	34,124	222,12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以攤餘 成本計量的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合計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基金投資	126,128	-	-	-	126,128
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2,924	63,464	-	-	66,388
資產支持證券	19,840	661	13,814	-	34,315
理財產品	220	-	-	-	220
合計	149,112	64,125	13,814	-	227,051

上述由本集團直接持有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最大損失敞口系其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公允價值或攤餘成本。

(3) 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發起設立的非保本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理財產品。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收益主要是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收取管理費收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的規模餘額為人民幣 1,491.82 億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2,107.05 億元)。2023 年度，本集團因對該類理財產品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收取的中間業務收入為人民幣 4.35 億元 (2022 年度：人民幣 6.76 億元)。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應收資產管理服務手續費餘額不重大。

## 八、 分部報告

### 1、 業務分部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的經營分部主要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和資金業務。

####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分部涵蓋向公司類客戶、政府等機構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和墊款、貿易融資、公司存款、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債務工具承銷及其他各類公司銀行中間業務等。

#### 零售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分部涵蓋向個人客戶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和墊款、個人存款、財富管理業務、銀行卡業務及其他各類零售銀行業務等。

#### 資金業務

資金業務分部涵蓋本集團的貨幣市場交易、回購交易、債務工具投資、權益工具投資、自營或代客經營金融衍生業務，以及本集團向金融機構提供的金融產品和服務。該分部還對本集團的流動性水準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務證券等。

####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分部指不包括在上述報告分部中的其他業務以及子公司的相關業務。

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分部間交易主要為分部間的融資。這些交易的條款是參照資金平均成本確定的，並且已於每個分部的業績中反映。分部間資金轉移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淨額為內部利息淨收入 / 支出，從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淨額為外部利息淨收入 / 支出。

分部收入、費用、利潤、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資本性支出是指在會計期間內分部購入的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所發生的現金流流出總額。



業務分部

	2023年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對外利息淨收入	17,399	19,021	9,353	1,755	47,528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 / (支出)	14,647	(6,895)	(7,752)	-	-
利息淨收入	32,046	12,126	1,601	1,755	47,52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748	1,060	1,227	5	5,040
交易活動淨收益	-	-	7,396	-	7,396
金融投資淨收益	541	-	2,123	-	2,664
其他營業收入	147	230	57	702	1,136
營業收入	35,482	13,416	12,404	2,462	63,764
營業費用	(10,322)	(4,736)	(3,971)	(1,130)	(20,159)
信用減值損失	(5,624)	(8,651)	(11,131)	(707)	(26,113)
營業支出	(15,946)	(13,387)	(15,102)	(1,837)	(46,272)
稅前利潤 / (虧損)	19,536	29	(2,698)	625	17,492
分部資產	1,356,967	494,023	1,193,690	78,015	3,122,695
未分配資產					21,184
資產合計					3,143,879
分部負債	(1,592,001)	(275,770)	(1,075,445)	(11,086)	(2,954,302)
其他分部資訊：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806,177	18,424	-	-	824,601
折舊及攤銷	1,013	477	352	270	2,112
資本性支出	4,293	1,563	3,777	247	9,880

業務分部

	2022 年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對外利息淨收入	15,121	19,403	10,989	1,549	47,062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 / (支出)	14,234	(7,149)	(7,085)	-	-
利息淨收入	29,355	12,254	3,904	1,549	47,06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 (支出)	2,715	870	1,214	(8)	4,791
交易活動淨收益	-	-	6,590	-	6,590
金融投資淨收益	420	-	1,588	-	2,008
其他營業收入	-	17	61	623	701
營業收入	32,490	13,141	13,357	2,164	61,152
營業費用	(9,161)	(4,121)	(3,640)	(746)	(17,668)
信用減值損失	(6,912)	(7,295)	(12,773)	(673)	(27,653)
營業支出	(16,073)	(11,416)	(16,413)	(1,419)	(45,321)
稅前利潤 / (虧損)	16,417	1,725	(3,056)	745	15,831
分部資產	1,248,657	437,718	842,316	72,338	2,601,029
未分配資產					20,901
資產合計					2,621,930
分部負債	(1,465,687)	(217,232)	(755,389)	(17,692)	(2,456,000)
其他分部資訊：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708,646	13,674	-	766	723,086
折舊及攤銷	927	438	323	174	1,862
資本性支出	2,519	838	1,747	353	5,457

## 2、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境內經營，並在中國香港設有分行。從地區角度出發，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分佈在以下四個地區：

長三角地區：指本集團總行本級、浙銀金租及以下一級分行服務的地區：杭州、寧波、溫州、紹興、舟山、上海、南京、蘇州、合肥、金華；

環渤海地區：指本集團以下一級分行服務的地區：北京、天津、濟南、瀋陽；

珠三角及海西地區：指本集團以下一級分行服務的地區：深圳、廣州、香港、福州；及

中西部地區：指本集團以下一級分行服務的地區：成都、貴陽、西安、蘭州、重慶、武漢、鄭州、長沙、呼和浩特、南昌、南寧、太原。

地區分部

	2023年					合計
	長三角地區	環渤海地區	珠三角及 海西地區	中西部地區	內部抵銷	
對外利息淨收入	34,374	3,333	2,736	7,085	-	47,528
分部間利息 淨(支出)/收入	(10,411)	5,870	2,552	1,989	-	-
利息淨收入	23,963	9,203	5,288	9,074	-	47,52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132	1,351	1,012	1,545	-	5,040
交易活動淨收益	6,789	262	201	144	-	7,396
金融投資淨收益	1,955	220	154	335	-	2,664
其他營業收入	975	28	25	108	-	1,136
營業收入	34,814	11,064	6,680	11,206	-	63,764
營業費用	(11,905)	(2,976)	(1,797)	(3,481)	-	(20,159)
信用減值損失	(15,383)	(2,675)	(3,931)	(4,124)	-	(26,113)
營業支出	(27,288)	(5,651)	(5,728)	(7,605)	-	(46,272)
稅前利潤	7,526	5,413	952	3,601	-	17,492
分部資產	2,756,232	383,534	264,807	389,948	(671,826)	3,122,695
未分配資產						21,184
資產合計						3,143,879
分部負債	(2,599,849)	(378,068)	(261,937)	(386,274)	671,826	(2,954,302)
其他分部資訊: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377,507	163,394	85,835	197,865	-	824,601
折舊及攤銷	1,260	319	177	356	-	2,112
資本性支出	7,274	95	2,015	496	-	9,880

地區分部

	2022年					合計
	長三角地區	環渤海地區	珠三角及 海西地區	中西部地區	內部抵銷	
對外利息淨收入	31,625	3,947	3,928	7,562	-	47,062
分部間利息 淨(支出)/收入	(7,603)	4,787	1,048	1,768	-	-
利息淨收入	24,022	8,734	4,976	9,330	-	47,06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366	1,330	759	1,336	-	4,791
交易活動淨收益	6,220	115	92	163	-	6,590
金融投資淨收益	1,345	278	48	337	-	2,008
其他營業收入	507	51	30	113	-	701
營業收入	33,460	10,508	5,905	11,279	-	61,152
營業費用	(10,427)	(2,633)	(1,553)	(3,055)	-	(17,668)
信用減值損失	(18,457)	(2,480)	(2,387)	(4,329)	-	(27,653)
營業支出	(28,884)	(5,113)	(3,940)	(7,384)	-	(45,321)
稅前利潤	4,576	5,395	1,965	3,895	-	15,831
分部資產	2,368,320	353,991	259,770	352,688	(733,740)	2,601,029
未分配資產						20,901
資產合計						2,621,930
分部負債	(2,232,766)	(351,690)	(254,705)	(350,579)	733,740	(2,456,000)
其他分部資訊: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325,737	154,084	77,988	165,277	-	723,086
折舊及攤銷	1,042	319	161	340	-	1,862
資本性支出	5,197	54	30	176	-	5,457

## 九、 承諾及或有事項

### 1、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銀行承兌匯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信用證及保函是指本集團為客戶向第三方履約提供的財務擔保，已批准發放的貸款承諾及融資租賃承諾和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是指本集團的授信承諾，應收款保兌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應收款作出的兌付承諾。

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保函、應收款保兌及其他財務擔保合同的金額是指在交易對手未能履約的情況下，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最大潛在的損失金額，貸款承諾、融資租賃承諾和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為假設全數發放的情況下的最大現金流出。本集團預計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保函、應收款保兌將與客戶的償付款項同時結清，貸款承諾、融資租賃承諾和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368,346	365,130
開出信用證	228,460	185,821
開出保函		
- 融資性保函	37,056	30,847
- 非融資性保函	11,690	9,473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8,424	13,674
貸款承諾及融資租賃承諾	3,728	3,637
應收款保兌及其他財務擔保合同	156,897	114,504
合計	824,601	723,086

## 2、資本支出承諾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的資本支出承諾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簽約未支付	3,274	2,550
已授權但未訂約	2,292	1,494
合計	5,566	4,044

除上述資本支出承諾外，於 2023 年 12 月 29 日，本行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籌建浙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的批復》(金復·[2023]·506 號)，獲准籌建浙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於 2024 年 3 月 12 日，本行以貨幣出資方式繳納浙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的註冊資本(實收資本)人民幣 20.00 億元。

## 3、債券承銷及兌付承諾

- (1)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到期的債券承銷承諾為人民幣 25.07 億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9.20 億元)。
- (2) 作為儲蓄國債承銷團成員，若儲蓄國債持有人於儲蓄國債到期前提前兌取，本集團有責任就所銷售的儲蓄國債為儲蓄國債持有人兌付該儲蓄國債。該儲蓄國債於到期日前的兌付金額是扣除提前兌取手續費後的儲蓄國債面值及截至兌付日止的未付利息。應付儲蓄國債持有人的應計利息按照財政部和人行有關規則計算。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按票面值對已承銷但未到期儲蓄國債的承兌承諾為人民幣 10.96 億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2.01 億元)。本集團預計於儲蓄國債到期日前通過本集團提前兌付的儲蓄國債金額不重大。

## 4、未決訴訟和糾紛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存在正常業務中發生的若干法律訴訟事項，但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十、 受託業務

### 1、 委託貸款業務

委託貸款業務是指根據委託貸款安排的條款，本集團作為中介人按委託人的指示向借款人提供貸款，本集團負責協助監督使用，協助收回貸款，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佣金。本集團不承擔委託貸款所產生的經濟風險和報酬，所以委託貸款不會確認為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的受託業務資產及負債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委託貸款	21,495	24,733
委託貸款資金	21,495	24,733

### 2、 委託投資業務

委託投資是指本集團基於委託代理關係，接受單一客戶或多個客戶的委託，代理客戶從事資產營運、投資管理、投資顧問等投資服務。委託投資的投資風險由委託人承擔。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的受託業務資產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委託投資	7	695

### 3、 理財業務

理財業務是指本集團根據協定的條款，作為代理人、受託人或以其他受託身份代表客戶管理資產。本集團根據協議提供服務，並收取託管、銷售和投資管理等手續費收入，但不會就所代理的資產承擔經濟風險和報酬。因此，所代理的資產不會在本集團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理財業務相關資訊詳見附註七、2 (3)。



## 十一、擔保物資訊

### 1、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本集團作為擔保物的資產相關的有抵押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列報為向中央銀行借款、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和吸收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有抵押負債的餘額(未含應計利息的)如下：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9,449	96,923
拆入資金	109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2,042	6,047
吸收存款	42,356	42,018
合計	<u>223,956</u>	<u>144,988</u>

上述有抵押負債的擔保物按類型分析如下：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債券投資	213,566	131,482
票據	18,723	18,426
應收融資租賃款	164	-
銀行存單	156	-
合計	<u>232,609</u>	<u>149,908</u>

此外，本集團向所持有的通過證券借貸業務和證券互換業務借入的證券提供擔保物。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證券借貸業務和證券互換業務下作為擔保物的資產為人民幣 1.02 億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01 億元)。

## 2、 收到的擔保物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進行買斷式買入返售交易時收到的，在質押物所有人沒有違約時就可以出售或再用於質押的質押物金額為人民幣 20.43 億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00 億元)。本集團有義務在約定的返售日返還質押物，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並無該等質押物用於出售或質押。本集團已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及金融投資的擔保物相關資訊詳見附註十三、1(10)。

## 十二、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

### 1、 主要股東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東單位持股情況如下：

	<u>持股數 (百萬股)</u>	<u>比例</u>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浙江金控”)	3,452	12.57%
浙江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浙能集團”) 及其集團成員浙能資本投資 (香港) 有限公司和浙江能源國際有限公司	1,849	6.73%
浙江恒逸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恒逸集團”) 及其集團成員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1,616	5.88%
橫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橫店集團”)	1,616	5.88%
浙江省海港投資運營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海港集團”) 及其集團成員浙江海港 (香港) 有限公司	1,379	5.02%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東單位持股情況如下：

	<u>持股數 (百萬股)</u>	<u>比例</u>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浙江金控”)	2,655	12.49%
浙江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浙能集團”) 及其集團成員浙能資本投資 (香港) 有限公司和浙江能源國際有限公司	1,487	6.99%
旅行者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旅行者集團”)	1,347	6.33%
浙江恒逸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恒逸集團”) 及其集團成員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	1,243	5.84%
橫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橫店集團”)	1,243	5.84%

## 2、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額及於資產負債表日的重大往來款項餘額如下：

	浙江金控 及其子公司	浙能集團 及其子公司	恒逸集團 及其子公司	橫店集團 及其子公司	海港集團 及其子公司	其他	合計	占有關同類 交易金額/ 餘額的比例
2023年進行的重大交易金額如下：								
利息收入	4	9	90	-	11	103	217	0.20%
利息支出	(62)	(4)	-	(80)	(5)	(44)	(195)	0.3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	-	12	-	-	-	13	0.21%
交易活動淨收益	80	-	-	165	-	-	245	3.31%
其他營業收入	-	-	-	-	-	1	1	0.16%
營業費用	-	-	-	-	(1)	-	(1)	0.01%
於2023年12月31日重大資產負債表項目的餘額如下：								
貴金屬	330	-	-	-	-	-	330	12.76%
發放貸款和墊款	265	343	1,657	97	276	1,828	4,466	0.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3,730	-	-	4,823	-	10	8,563	3.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59	-	-	-	-	361	520	0.17%
吸收存款	(1,022)	(374)	(171)	(1,150)	(454)	(733)	(3,904)	0.21%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重大表外項目如下：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65	516	3,390	40	1	-	4,012	0.49%
其他表外項目	-	90	-	-	-	-	90	0.12%
由關聯方提供擔保的貸款餘額	9,951	250	1,997	56	-	700	12,954	0.52%

	浙江金控 及其子公司	浙能集團 及其子公司	旅行者集團 及其子公司	恒逸集團 及其子公司	橫店集團 及其子公司	其他	合計	占有關同類 交易金額/ 餘額的比例
2022年進行的重大交易金額如下：								
利息收入	1	-	-	99	1	1	102	0.10%
利息支出	(151)	(10)	-	(8)	(1)	(2)	(172)	0.3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5	-	13	-	-	18	0.33%
交易活動淨收益	36	-	-	-	71	-	107	1.73%
其他營業收入	-	-	-	-	-	1	1	0.21%
於2022年12月31日重大資產負債表項目的餘額如下：								
發放貸款和墊款	10	317	-	1,230	-	59	1,616	0.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2,066	-	-	-	3,589	-	5,655	2.9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	-	1,500	-	-	1,500	0.41%
吸收存款	(4,365)	(3,528)	-	(96)	(191)	(210)	(8,390)	0.50%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重大表外項目如下：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	412	-	1,724	74	-	2,210	0.31%
由關聯方提供擔保的貸款餘額	6,546	250	-	300	8	-	7,104	0.48%

本行根據《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的規定對關聯交易資訊進行披露。其中，重大關聯交易參見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發佈的公告，一般關聯交易參見本行公司網站下的投資者關係欄目。

### 3、 關鍵管理人員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並負責計劃、指揮和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員。本集團於日常業務中與關鍵管理人員進行正常的銀行業務交易。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的交易及餘額均不重大。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董事及其他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u>2023年</u>	<u>2022年</u>
酬金	2	2
薪金、津貼及福利	7	7
酌情獎金	5	4
養老金計劃供款	2	2
合計	<u>16</u>	<u>15</u>

本集團履職的部分董事和其他關鍵管理人員的稅前薪酬總額仍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另行披露。

4、 本行與子公司的交易

本行與子公司的交易均按照商業原則，以正常業務程式進行，或按本行的合同約定進行處理，並視交易類型及交易內容由相應決策機構審批。本行與子公司 (未含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之間的重大交易的金額及於資產負債表日的重大往來款項餘額如下：

	<u>2023 年</u>	<u>2022 年</u>
利息收入	76	81
利息支出	(5)	(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5	3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45)
金融投資淨收益	115	92
其他營業收入	16	8
	<u>2023 年</u>	<u>2022 年</u>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拆出資金	3,002	3,002
其他資產	28	2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33)	(114)
其他負債	(14)	(4)

5、 與年金計劃的交易

本集團及本行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外，於報告期內均未發生其他關聯交易。

### 十三、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多種金融風險。本集團分析、評估、接受和管理某種程度的風險或風險組合。管理金融風險對於金融行業至關重要，同時商業運營也必然會帶來金融風險。本集團的目標是達到風險與收益之間恰當的平衡，同時儘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不利影響。

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通過識別並分析相關風險，制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程式，並通過最新可靠的資訊系統對風險及其限額進行監控。

本行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高級管理層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本行設立首席風險官。高級管理層下設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授信業務審查委員會，資產風險分類審議委員會，業務連續性管理委員會等議事機構。

總行風險管理部為全面風險管理的統籌部門以及信用風險、市場風險（銀行賬簿利率風險除外）、國別風險、資訊科技風險管理的牽頭執行部門；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為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牽頭執行部門；總行內控合規與法律部為操作風險、合規風險管理的牽頭執行部門；總行黨羣工作部（黨羣宣傳部）為聲譽風險管理的牽頭執行部門；總行發展規劃部為戰略風險管理的牽頭執行部門。

本集團運用金融工具時面對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和流動性風險。

##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本集團的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對本集團的合同義務而導致本集團遭受財務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主要源自同業交易、公司及零售貸款，以及這些借貸活動產生的貸款承諾，也可能源自本集團提供的信用增級，例如信用衍生工具 (信用違約互換)、信用證、保函及承兌等。本集團管理層謹慎管理其信用風險敞口。集團整體的信用風險日常管理由總行的風險管理部負責，並及時向本行高級管理層報告。

### (1) 信用風險衡量

#### 發放貸款和墊款、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根據外部經營環境變化、內部經營狀況及風險情況，制定授信基本政策，明確全行授信業務客戶結構、行業結構、區域結構、重點業務領域等的政策導向。此外，本集團在持續跟蹤宏觀、行業經濟發展趨勢的基礎上，定期調整授信政策。本集團持續加強信貸制度建設，不斷完善公司客戶和金融機構客戶統一授信管理、集團客戶認定和統一授信管理等制度流程，強化對公司客戶和金融機構客戶授信總額的全面管理和統一控制，完善標準、規範的授信審批流程，完善集團客戶管理；建立並完善差異化的授信授權體系，並及時調整授信政策，採取有效措施防範信用風險。

本集團構建了信用風險限額框架體系，制定信用風險限額管理方案與辦法，明確限額指標設定、調整、監測、處理等管理機制，有效傳導風險偏好。當本集團採取必要的措施和實施必要的程式，仍無法收回金融資產的整體或者一部分，符合財政部和本集團規定的核銷條件時，則將其進行核銷。

#### 債券投資

本集團在外部評級機構信用評級的基礎上結合內部信用評級情況，對投資的債券進行准入管理。除國債、地方政府債、央行票據、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直接准入外，其他債券均需滿足授信准入、評級准入等相關准入要求。同時，本集團持續關注發行主體的信用評級、業務發展、所在行業的變化等相關情況，對信用風險進行持續評價與管理。



### 非債券債權投資

非債券債權投資包括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和債權融資計劃等。本集團對合作的信託公司、證券公司實行評級准入制度，對信託計劃及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和債權融資計劃的最終融資方設定授信額度，並定期進行後續風險管理。

### 同業往來

本集團對金融機構的信用風險進行定期的審閱和管理，對於與本集團有資金往來的銀行或非銀行金融機構均設有信用額度。

## (2) 風險限額及緩釋措施

本集團已制定信用風險限額管理的政策和程式。本集團針對客戶、行業、資產質量等維度設定了信用風險限額，建立了包括限額設定、調整、監測、報告與處理等的信用風險限額管理相關的工作機制。

本集團運用保證、抵(質)押品、淨額結算、信用衍生工具等信用風險緩釋工具轉移或降低所承擔的信用風險。其他具體的管理和緩釋措施包括：

### 抵質押物

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過不同的手段來緩釋信用風險。其中獲取抵質押物、保證金以及取得公司或個人的擔保是本集團控制信用風險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團規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質押物的種類，主要包括以下幾個類型：

- 住宅
- 商業資產，如商業房產、存貨和應收賬款
- 金融工具，如債券和股票

抵質押物公允價值一般需經過本集團指定的專業評估機構的評估。為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規定了不同抵質押物的最高抵質押率（貸款額與抵質押物公允價值的比例），公司貸款和零售貸款的主要抵質押物種類及對應的最高抵質押率如下：

<u>抵質押物類型</u>	<u>最高抵質押率</u>
定期存單	100%
國債	90%
金融債	80%
居住用房地產、商用房地產	70%
土地使用權	70%
交通工具	60%
通用設備	50%

對於由第三方擔保的貸款，本集團會評估擔保人的財務狀況，歷史信用及其代償能力。

####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對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進行嚴格限制。本集團通過向交易對手收取保證金或授信來管控衍生金融工具相關的信用風險。

####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保證金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的主要目的是確保客戶能夠獲得所需的資金。開出保函和信用證為本集團作出的不可撤銷的承諾，即本集團在客戶無法履行其對第三方的付款義務時將代其履行支付義務，本集團承擔與貸款相同的信用風險。在客戶申請的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金額超過其原有授信額度的情況下，本集團將收取保證金以降低提供該項服務所承擔的信用風險。

### (3)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本集團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提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的損失準備。

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搭建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模型來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依據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客戶所屬行業等信用風險特徵，本集團對金融資產進行風險分組，劃分為非零售、零售、信用卡等資產組合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建立了國內生產總值當期同比增長率等宏觀經濟指標與風險參數的回歸模型，並定期預測樂觀、中性和悲觀等宏觀經濟多情景指標及其權重，評估前瞻性資訊對信用風險損失準備的影響。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在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判斷、假設和估計，包括：

- 風險分組
- 階段劃分
- 模型和參數
- 前瞻性資訊、其他調整及敏感性分析

#### 風險分組

本集團根據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客戶所屬行業及市場分佈等信用風險特徵對信用風險敞口進行風險分組。非零售信用風險敞口風險分組為製造業貸款、房地產業貸款及批發與零售業貸款等；零售信用風險敞口風險分組為經營貸款、消費貸款、房屋貸款及信用卡等。

#### 階段劃分

本集團基於金融工具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或已發生信用減值，將金融工具劃分入三個風險階段，計算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三個階段的主要定義列示如下：

第一階段：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確認金融工具未來十二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第二階段：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尚無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工具。需確認金融工具在剩餘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第三階段：在資產負債表日存在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工具。需確認金融工具在剩餘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本集團階段劃分的具體標準綜合考慮了信用主體在本集團的內部信用評級、違約概率、逾期天數、風險等級等多個標準。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定義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本集團充分考慮反映其信用風險是否出現顯著變化的各種合理且有依據的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慮因素包括監管及經營環境、內外部信用評級、償債能力、經營能力、貸款合同條款、還款行為等。本集團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與初始確認日的信用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信用風險的變化情況。

本集團通過設置定量、定性標準以判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發生顯著變化，判斷標準主要包括逾期天數超過 30 天、五級分類為關注、違約概率的變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情況。

### 已發生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的定義

為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一般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 90 天；
- 借款人內部信用評級為違約級；
- 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借款人的出借人給予借款人平時不願作出的讓步；
- 借款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者其他財務重組；及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

上述標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的金融資產和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已發生信用減值定義被一致地應用於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計算過程中及考慮歷史統計資料及前瞻性資訊。

### 模型和參數

除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以外，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別以 12 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確認信用風險損失準備。預期信用損失是違約概率 (PD)、違約損失率 (LGD) 及違約風險暴露 (EAD) 三個關鍵參數的乘積折現後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債務人在未來 12 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本集團的違約概率以內部評級模型為基礎進行計算得到。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基於 12 個月違約概率推算得到；
- 違約損失率是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順序，以及擔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有所不同。不同金融資產類型的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及
- 違約風險暴露是指，在未來 12 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該償付的金額。本集團的違約風險暴露根據預期還款安排進行確定，不同類型的金融資產將有所不同。對於分期還款以及一次性償還的貸款，本集團根據合同約定的還款計劃確定違約風險暴露。

本集團通過預計未來各期單筆債項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暴露，來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這三者相乘有效地計算未來各期的預期信用損失，再將各期的計算結果折現至報告日並加總。預期信用損失計算中使用的折現率為初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公司類貸款和墊款及金融投資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採用現金流折現法，如果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預期信用損失以資產賬面總額與按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在估算預期信用損失時，管理層會考慮以下因素：

- 借款人經營計劃的可持續性；
- 當發生財務困難時提高業績的能力；
- 資產的可回收金額和預期破產清算可收回金額；
- 其他可取得的財務來源和擔保物可實現金額；及
- 預期現金流入時間。

### 前瞻性資訊、其他調整及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對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構建前瞻性模型，建立了國內生產總值當期同比增長率 (GDP) 等不同宏觀指標與風險參數的回歸模型，以宏觀指標的預測結果驅動預期信用損失計算，實現對預期信用損失的“前瞻性”計算。

本集團進行樂觀、中性和悲觀等三種國內宏觀情景下多個宏觀指標的預測，採用權重打分卡模型判斷方法，通過對宏觀經濟多情景預測值量化分析，得到宏觀經濟多情景指標預測值權重。其中，中性情景定義為未來最可能發生的情況，作為其他情景的比較基礎。樂觀和悲觀情景分別是比中性情景更好和更差且較為可能發生的情景，也可以作為敏感性分析的來源之一。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在宏觀情景中所使用的宏觀指標包括國內生產總值當期同比增長率 (GDP)、消費者物價指數當期同比增長率 (CPI)、廣義貨幣供應量當期同比增長率 (M2) 等。其中，權重較高的宏觀經濟指標及其預測值範圍如下：

<u>指標</u>	<u>預測值範圍</u>
國內生產總值當期同比增長率	3.17%至 6.57%
消費者物價指數當期同比增長率	0.52%至 1.38%
廣義貨幣供應量當期同比增長率	8.97%至 11.09%

通過敏感性分析，當樂觀情景權重上升 10%，中性情景權重下降 10%時，信用風險損失準備金額較當前結果減少不超過 1.75%。當悲觀情景權重上升 10%，中性情景權重下降 10%時，信用風險損失準備金額較當前結果增加不超過 2.60%。

本集團在管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時，充分考慮各地方政府債務的潛在因素等對相關敞口的衝擊影響，審慎計提信用風險損失準備，增強本集團的風險抵禦能力。

(4)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4,723	185,62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0,856	43,461
拆出資金	8,574	9,58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4,595	15,886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325,604	1,163,01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47,668	323,272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	463,311	368,79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02,841	192,724
其他金融資產	62,391	51,293
合計	<u>2,820,563</u>	<u>2,353,653</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表外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合同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已在附註九、1 中披露。

(5) 風險集中度

如交易對手集中於某一行業或地區或共同具備某些經濟特性，其信用風險通常會相應提高。同時，不同行業和地區的經濟發展均有其獨特的特點，因此不同的行業和地區的信用風險亦不相同。

按地區分佈

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的賬面餘額按地區分類列示如下 (未含公允價值變動及應計利息):

	<u>2023年12月31日</u>		<u>2022年12月31日</u>	
	<u>賬面餘額</u>	<u>佔比</u>	<u>賬面餘額</u>	<u>佔比</u>
長三角地區	903,104	52.90%	843,069	55.56%
中西部地區	333,316	19.53%	281,109	18.53%
環渤海地區	269,494	15.79%	222,300	14.65%
珠三角及海西地區	201,143	11.78%	170,856	11.26%
合計	<u>1,707,057</u>	<u>100.00%</u>	<u>1,517,334</u>	<u>100.00%</u>



按行業分佈

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的賬面餘額按行業分類列示如下 (未含公允價值變動及應計利息):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佔比	賬面餘額	佔比
公司貸款和墊款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40,018	14.06%	209,367	13.80%
製造業	239,911	14.05%	216,921	14.29%
批發和零售業	201,420	11.80%	167,816	11.06%
房地產業	177,749	10.41%	166,827	10.99%
建築業	68,798	4.03%	50,662	3.34%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63,377	3.71%	63,103	4.16%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探	19,716	1.15%	13,783	0.91%
金融業	19,593	1.15%	18,259	1.20%
住宿和餐飲業	15,328	0.90%	12,074	0.80%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5,144	0.89%	13,232	0.87%
採礦業	14,757	0.86%	8,483	0.56%
信息傳輸、計算器服務和軟件業	14,440	0.85%	10,075	0.66%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 和供應業	12,835	0.75%	14,294	0.94%
農、林、牧、漁業	12,125	0.71%	12,092	0.80%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6,063	0.36%	4,911	0.32%
教育業	2,551	0.15%	1,792	0.12%
居民服務和其他服務業	2,545	0.15%	1,604	0.11%
衛生、社會保障和社會福利	1,797	0.11%	1,771	0.12%
公共管理和社會組織	3	0.00%	13	0.00%
公司貸款和墊款	1,128,170	66.09%	987,079	65.05%
個人貸款和墊款	476,692	27.92%	417,881	27.54%
票據貼現	102,195	5.99%	112,374	7.41%
合計	1,707,057	100.00%	1,517,334	100.00%

(6) 發放貸款和墊款信用風險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 (未含公允價值變動及應計利息) 按照階段劃分、逾期資訊及損失準備評估方式分析如下：

	註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發生信用減值		26,270	26,280
減：損失準備	(a)	(16,788)	(15,217)
小計		9,482	11,063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6,313	8,197
減：損失準備	(b)	(2,013)	(2,608)
小計		4,300	5,589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1,674,474	1,482,857
減：損失準備	(c)	(24,167)	(20,914)
小計		1,650,307	1,461,943
合計		1,664,089	1,478,595

- (a)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和墊款中有人民幣 490 百萬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225 百萬元) 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未抵減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 (b)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和墊款中有人民幣 65 百萬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33 百萬元) 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未抵減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 (c)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和墊款中有人民幣 1,387 百萬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728 百萬元) 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未抵減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7) 應收同業款項信用風險分析

應收同業款項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應收同業款項帳面餘額(未含應計利息)按內部債項評級劃分及逾期資訊的分析如下：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022 年 <u>12 月 31 日</u>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 AAA1 至 AAA6 級	27,706	15,644
- AA1 至 AA6 級	42,374	17,243
- A1 至 A3 級	67,071	6,597
- 無評級	16,579	29,469
減：損失準備	<u>(39)</u>	<u>(240)</u>
合計	<u><u>153,691</u></u>	<u><u>68,713</u></u>

(8) 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分析

本集團持續監控持有的債務工具投資組合信用風險狀況。於資產負債表日, 本集團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債務工具投資賬面餘額 (未含公允價值變動及應計利息) 分佈如下:

	註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發生信用減值		53,607	32,568
減: 損失準備	(a)	(23,264)	(16,202)
小計		30,343	16,366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300	5,265
減: 損失準備		(126)	(1,584)
小計		174	3,681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 政府及中央銀行		297,906	234,840
- 政策性銀行		184,304	84,567
- 商業銀行		62,208	47,765
- 其他金融機構		20,077	8,131
- 其他		165,660	163,144
減: 損失準備	(b)	(4,328)	(3,263)
小計		725,827	535,184
合計		756,344	555,231

(a) 於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團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債務工具投資中有人民幣187百萬元 (2022年12月31日: 無) 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損失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未抵減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b) 於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團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的債務工具投資中有人民幣330百萬元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391百萬元) 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損失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未抵減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9) 重組貸款

重組貸款是指借款人財務狀況困難，無法遵守借款合同規定的時間表還款，逾期超過信貸管理政策規定的一定時間，還款情況已不正常，本集團不得不對合同規定的還款條件進行修訂，對借款人作出減讓安排的貸款。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五級分類為不良的重組貸款和墊款金額 (未扣除損失準備) 為人民幣 33.25 億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40 億元)。

(10) 擔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級

本集團密切監控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對應的擔保品，因為相較於其他擔保品，本集團為降低潛在信用損失而沒收這些擔保品的可能性更大。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已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及金融投資 (未含公允價值變動及應計利息) 以及對應的擔保物覆蓋情況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物覆蓋 部分的敞口
	總敞口	損失準備	小計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貸款和墊款	25,353	(16,788)	8,565	17,239
-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貸款和墊款	917	(490)	427	439
金融投資				
- 債權投資	53,216	(23,264)	29,952	47,947
- 其他債權投資	391	(187)	204	-
合計	79,877	(40,729)	39,148	65,625

2022年12月31日

	總敞口	損失準備	小計	擔保物覆蓋 部分的敞口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貸款和墊款	25,646	(15,217)	10,429	18,672
-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貸款和墊款	634	(225)	409	65
金融投資				
- 債權投資	32,568	(16,202)	16,366	23,277
合計	58,848	(31,644)	27,204	42,014

## 2、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及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存在於本集團的交易性和非交易性業務中。

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部、資金營運中心、金融科技部、審計部、其他部門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市場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組織市場風險管理，監督執行市場風險偏好，組織制定、推行市場風險管理的有關政策、制度，建設市場風險管理信息系統，確保本集團有效地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各項業務所承擔的各類市場風險。

本集團採用久期分析、外匯敞口分析、情景分析、敏感性分析、風險價值(VaR)計量等市場風險計量方法，並採用限額管理、對沖及減少風險敞口等措施進行市場風險控制。本集團根據原銀保監會的相關辦法和指引建立了市場風險管理體系，制定了與業務性質、規模、複雜程度和風險特徵相適應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式，並使這些政策和程式與本集團的總體業務發展戰略、管理能力、資本實力和能夠承擔的總體風險水準相一致。

本集團定期更新市場風險偏好和限額體系，完善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和市場風險計量體系，並使用獨立的市場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市場風險計量、監測與日常管理。本集團對交易賬簿頭寸實行每日估值，持續監測非止損限額和止損限額，並定期通過壓力測試等方法評估市場風險。

(1) 利率風險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指利率水準、期限結構等不利變動導致銀行賬簿經濟價值和整體收益遭受損失的風險，主要包括缺口風險、基準風險和期權性風險。

本集團銀行帳簿利率風險管理目標是將銀行帳簿利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減小銀行帳簿淨利息收入和經濟價值波動，實現全行綜合收益最大化。

本集團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資產負債管理部、資金營運中心、審計部、總行其他經營與管理部門以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建立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架構、建立銀行賬簿利率風險計量體系，推進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有關制度政策有效實施。

本集團對於銀行賬簿利率風險主要通過重定價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擬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計量評估和分析銀行賬簿利率風險。在情景模擬分析中，本集團還結合貸款提前還款率、定期存款提前支取率及無到期日存款沉澱率等期權性風險參數及其在不同情景下的變化，計量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敞口及資產負債期限錯配情況。報告期內，本集團密切關注宏觀經濟環境和市場變化，綜合考慮銀行風險偏好、風險狀況等因素制定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優化資產負債結構。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控制在在本集團風險管控目標範圍內，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整體可控。

由於市場利率的波動，本集團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無法預計的變動而減少甚至產生虧損。本集團遵照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存貸款利率政策經營業務。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相關資產負債表日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預期下一個重定價日期 (或合同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 的分佈。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不計息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30	163,793	-	-	-	-	164,72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5	58,208	8,198	4,139	156	-	70,856
拆出資金	108	2,224	2,249	3,993	-	-	8,574
衍生金融資產	21,953	-	-	-	-	-	21,9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1	74,524	-	-	-	-	74,595
發放貸款和墊款	7,766	333,983	171,165	641,451	402,345	116,562	1,673,272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155,123	3,316	9,514	25,448	29,248	10,492	233,141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7,330	30,088	22,620	62,132	215,214	125,927	463,31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4,169	955	6,865	71,859	162,799	57,538	304,185
其他金融資產	6,903	5,479	5,260	24,302	19,513	934	62,391
金融資產合計	204,508	672,570	225,871	833,324	829,275	311,453	3,077,001

2023年12月31日

	不計息	1個月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66)	(56,096)	(16,212)	(47,141)	-	-	(119,91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813)	(71,341)	(83,187)	(198,315)	(2,998)	-	(358,654)
拆入資金	(618)	(12,424)	(15,274)	(56,711)	(2,654)	-	(87,6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74)	(12,658)	-	-	-	-	(13,432)
衍生金融負債	(21,034)	-	-	-	-	-	(21,03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4)	(57,281)	(2,604)	(2,157)	-	-	(62,106)
吸收存款	(31,925)	(866,951)	(112,739)	(398,454)	(458,590)	-	(1,868,659)
應付債券	(1,676)	(13,562)	(87,244)	(162,056)	(101,400)	(30,000)	(395,938)
租賃負債	-	(86)	(142)	(521)	(2,021)	(487)	(3,257)
其他金融負債	(9,427)	(724)	(379)	(637)	-	-	(11,167)
金融負債合計	<u>(68,797)</u>	<u>(1,091,123)</u>	<u>(317,781)</u>	<u>(865,992)</u>	<u>(567,663)</u>	<u>(30,487)</u>	<u>(2,941,843)</u>
利率風險敞口	<u>135,711</u>	<u>(418,553)</u>	<u>(91,910)</u>	<u>(32,668)</u>	<u>261,612</u>	<u>280,966</u>	<u>135,158</u>

2022年12月31日

	不計息	1個月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30	184,995	-	-	-	-	185,62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3	34,876	2,785	5,707	-	-	43,461
拆出資金	121	1,098	824	7,538	-	-	9,581
衍生金融資產	14,179	-	-	-	-	-	14,1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	15,788	97	-	-	-	15,886
發放貸款和墊款	5,091	151,826	132,632	565,394	397,818	233,530	1,486,291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133,364	1,019	5,632	25,183	20,186	3,636	189,02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7,275	20,665	16,037	81,732	196,396	46,687	368,79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3,245	1,308	3,501	52,944	105,695	27,344	194,037
其他金融資產	4,875	3,150	2,592	25,730	14,408	538	51,293
金融資產合計	168,874	414,725	164,100	764,228	734,503	311,735	2,558,165

2022年12月31日

	不計息	1個月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47)	(51,560)	(7,553)	(37,810)	-	-	(97,17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76)	(81,346)	(46,758)	(104,734)	(7,700)	-	(241,814)
拆入資金	(409)	(11,618)	(14,115)	(36,706)	(1,307)	-	(64,1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5)	-	-	-	-	-	(55)
衍生金融負債	(14,462)	-	-	-	-	-	(14,4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	(2,985)	(1,901)	(1,161)	-	-	(6,066)
吸收存款	(23,093)	(833,310)	(108,789)	(342,882)	(373,369)	-	(1,681,443)
應付債券	(1,550)	(16,677)	(58,115)	(170,316)	(61,375)	(15,000)	(323,033)
租賃負債	-	(119)	(104)	(528)	(2,035)	(532)	(3,318)
其他金融負債	(9,018)	(403)	(47)	(853)	-	-	(10,321)
金融負債合計	<u>(50,129)</u>	<u>(998,018)</u>	<u>(237,382)</u>	<u>(694,990)</u>	<u>(445,786)</u>	<u>(15,532)</u>	<u>(2,441,837)</u>
利率風險敞口	<u>118,745</u>	<u>(583,293)</u>	<u>(73,282)</u>	<u>69,238</u>	<u>288,717</u>	<u>296,203</u>	<u>116,328</u>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可能影響。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和其他綜合收益在其他變數固定的情況下對於可能發生的合理利率變動的敏感性。對利息淨收入的影響是指一定利率變動對年末持有的預計未來一年內進行利率重定價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的影響。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是指基於在一定利率變動時對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進行重估後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下表列示了當其他項目不變時，利率曲線變動對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 (已考慮所得稅影響)：

	2023 年		2022 年	
	利息淨收入 (減少) / 增加	其他綜合收益 (減少) / 增加	利息淨收入 (減少) / 增加	其他綜合收益 (減少) / 增加
利率曲線變動				
向上平移 25 基點	(860)	(1,754)	(1,036)	(1,134)
向下平移 25 基點	860	1,768	1,036	1,135

在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時，本集團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作出相關假設，有關的分析基於的假設如下：

- (i) 分析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的靜態缺口，未考慮資產負債表日後業務的變化；
- (ii) 所有在一年內重新定價或到期的資產和負債均假設在有關期間開始時重新定價或到期；
- (iii) 不同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利率波動幅度相同；
- (iv)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
- (v) 資產和負債組合並無其他變化；
- (vi)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市場價格和表外產品的影響；及
- (vii) 未考慮本集團針對利率變化採取的必要措施。

基於上述假設，利率增減導致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結果存在一定差異。

(2)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經營，主要經營人民幣業務。下表匯總了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外幣匯率風險敞口分佈，各項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已折合為人民幣金額：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幣 折合人民幣	其他幣種 折合人民幣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7,668	7,024	17	14	164,72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1,878	5,869	299	2,810	70,856
拆出資金	7,650	924	-	-	8,574
衍生金融資產	18,481	3,256	213	3	21,9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4,595	-	-	-	74,595
發放貸款和墊款	1,631,045	25,055	10,493	6,679	1,673,272
<b>金融投資</b>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26,272	6,869	-	-	233,141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44,598	17,435	-	1,278	463,31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260,524	37,896	1,756	4,009	304,185
其他金融資產	60,458	1,927	-	6	62,391
<b>金融資產合計</b>	<b>2,943,169</b>	<b>106,255</b>	<b>12,778</b>	<b>14,799</b>	<b>3,077,001</b>
<b>金融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9,915)	-	-	-	(119,91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46,677)	(9,991)	(1,220)	(766)	(358,654)
拆入資金	(77,817)	(9,251)	(95)	(518)	(87,6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3,432)	-	-	-	(13,432)
衍生金融負債	(18,053)	(2,661)	-	(320)	(21,03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5,269)	(6,837)	-	-	(62,106)
吸收存款	(1,780,349)	(73,268)	(1,734)	(13,308)	(1,868,659)
應付債券	(391,666)	(4,272)	-	-	(395,938)
租賃負債	(3,227)	-	(30)	-	(3,257)
其他金融負債	(11,071)	(77)	(3)	(16)	(11,167)
<b>金融負債合計</b>	<b>(2,817,476)</b>	<b>(106,357)</b>	<b>(3,082)</b>	<b>(14,928)</b>	<b>(2,941,843)</b>
<b>淨額</b>	<b>125,693</b>	<b>(102)</b>	<b>9,696</b>	<b>(129)</b>	<b>135,158</b>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784,670	30,009	3,116	6,806	824,601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幣 折合人民幣	其他幣種 折合人民幣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1,118	4,475	26	6	185,62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5,525	5,190	1,130	1,616	43,461
拆出資金	9,079	279	223	-	9,581
衍生金融資產	12,934	1,162	68	15	14,1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5,886	-	-	-	15,886
發放貸款和墊款	1,447,189	26,764	8,201	4,137	1,486,291
<b>金融投資</b>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7,418	11,602	-	-	189,02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50,378	16,721	-	1,693	368,79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56,041	33,554	1,750	2,692	194,037
其他金融資產	46,932	3,277	1,061	23	51,293
<b>金融資產合計</b>	<u>2,432,500</u>	<u>103,024</u>	<u>12,459</u>	<u>10,182</u>	<u>2,558,165</u>
<b>金融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97,170)	-	-	-	(97,17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33,762)	(5,596)	(2,436)	(20)	(241,814)
拆入資金	(49,128)	(14,565)	-	(462)	(64,1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5)	-	-	-	(55)
衍生金融負債	(13,300)	(922)	(226)	(14)	(14,4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6,066)	-	-	(6,066)
吸收存款	(1,622,653)	(49,282)	(964)	(8,544)	(1,681,443)
應付債券	(318,129)	(4,904)	-	-	(323,033)
租賃負債	(3,266)	-	(52)	-	(3,318)
其他金融負債	(10,288)	(26)	(1)	(6)	(10,321)
<b>金融負債合計</b>	<u>(2,347,751)</u>	<u>(81,361)</u>	<u>(3,679)</u>	<u>(9,046)</u>	<u>(2,441,837)</u>
<b>淨額</b>	<u>84,749</u>	<u>21,663</u>	<u>8,780</u>	<u>1,136</u>	<u>116,328</u>
<b>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b>	<u>684,100</u>	<u>32,393</u>	<u>2,543</u>	<u>4,050</u>	<u>723,086</u>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匯率變化對本集團淨利潤及權益的可能影響。下表列示了當其他項目不變時，本集團各種外幣對人民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淨利潤及權益的影響（已考慮所得稅影響）：

	淨利潤及權益敏感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 (減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 (減少)
美元對人民幣的匯率變動		
對人民幣升值 100 基點	(1)	172
對人民幣貶值 100 基點	1	(172)
港幣對人民幣的匯率變動		
對人民幣升值 100 基點	42	66
對人民幣貶值 100 基點	(42)	(66)

有關的分析基於以下假設：

- (i) 分析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的靜態缺口，未考慮資產負債表日後業務的變化；
- (ii) 匯率敏感性是指各幣種對人民幣於報告日當天收盤價（中間價）匯率絕對值波動 100 個基點造成的匯兌損益；
- (iii) 資產負債表日匯率變動 100 個基點是假定自資產負債表日起下一個完整年度內的匯率變動；
- (iv) 計算外匯敞口時，包含了即期外匯敞口、遠期外匯敞口和掉期；
- (v) 其他變數（包括利率）保持不變；
- (vi) 未考慮匯率變動對客戶行為和市場價格的影響；及
- (vii) 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匯率風險結構，並未考慮本集團有可能採取的致力於消除外匯敞口對淨利潤及權益帶來不利影響的措施。

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動導致本集團淨利潤及權益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結果存在一定差異。



###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還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以及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影響流動性風險的因素分為外部因素和內部因素。外部因素包括國內外金融形勢、宏觀調控政策、金融市場發展的深度與廣度、銀行業競爭態勢等；內部因素包括資產負債期限與業務結構、存款穩定程度、市場融資能力以及各類突發性事件等。

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確保本集團流動性需求能夠及時以合理成本得到滿足，將流動性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

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由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資產負債管理部、資金營運中心、審計部、總行其他經營與管理部門以及分支行、子公司共同構成。高級管理層承擔流動性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負責組織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制定、推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有關制度、政策等。

本集團對全行流動性風險實行集中管理，通過建立科學、完善的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對流動性風險進行有效識別、計量、監測、控制和報告，持續強化流動性風險管理，不斷提升流動性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動性。具體流動性風險管理措施包括：密切關注國內外宏觀經濟形勢以及市場流動性變化，適時調整本集團資產負債管理策略；加強負債管理，靈活運用主動負債工具，拓寬長期資金來源，持續提升穩定負債佔比；推進融資管道多元化建設，在維護好與主要融資對手關係的同時，積極拓展融資管道；加強優質流動性資產管理，確保優質流動性資產保有規模與全行潛在融資需求相匹配，增強流動性風險緩釋能力；加強流動性預警監測與管理，完善流動性風險應急計劃，定期開展應急演練；按季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根據壓力測試結果查找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中的薄弱環節，必要時調整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適時改進流動性風險管理措施，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

(1) 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

下表按照資產負債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列示了非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的現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額是未經折現的合同現金流：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已逾期	即時償還 / 無期限	1個月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164,723	-	-	-	-	-	164,723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43,713	14,528	8,328	4,228	171	-	70,968
拆出資金	-	-	2,252	2,303	4,128	-	-	8,68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74,646	-	-	-	-	74,646
發放貸款和墊款	11,704	-	120,849	185,919	672,419	491,930	335,757	1,818,578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72	155,123	3,841	9,027	26,486	32,262	10,931	237,742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23,957	-	8,586	24,017	67,415	231,897	136,394	492,26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	1,344	1,954	7,975	78,800	178,393	62,035	330,501
其他金融資產	1,087	6,469	2,704	4,130	18,961	31,492	2,570	67,413
金融資產合計	36,820	371,372	229,360	241,699	872,437	966,145	547,687	3,265,520

2023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实时偿还/ 无期限	1個月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56,189)	(16,486)	(48,167)	-	-	(120,84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	(49,499)	(21,690)	(85,237)	(202,738)	(3,026)	-	(362,190)
拆入資金	-	-	(12,594)	(15,587)	(57,829)	(2,871)	-	(88,8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774)	(12,658)	-	-	-	-	(13,4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57,288)	(2,631)	(2,247)	-	-	(62,166)
吸收存款	-	(791,606)	(82,278)	(121,500)	(419,407)	(497,906)	-	(1,912,697)
應付債券	-	-	(13,680)	(88,260)	(167,596)	(109,897)	(35,570)	(415,003)
租賃負債	-	-	(86)	(144)	(536)	(2,256)	(619)	(3,641)
其他金融負債	-	(9,223)	(734)	(400)	(810)	-	-	(11,167)
金融負債合計	-	(851,102)	(257,197)	(330,245)	(899,330)	(615,956)	(36,189)	(2,990,019)
淨額	36,820	(479,730)	(27,837)	(88,546)	(26,893)	350,189	511,498	275,501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即時償還/ 無期限	1個月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185,625	-	-	-	-	-	185,625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8,962	5,774	3,014	5,826	-	-	43,576
拆出資金	-	-	1,115	862	7,820	-	-	9,79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5,791	98	-	-	-	15,889
發放貸款和墊款	12,296	-	156,417	142,503	595,992	450,918	269,325	1,627,451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	131,509	1,247	6,417	25,166	31,065	3,868	199,272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12,528	-	10,780	18,569	100,870	244,919	50,090	437,75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	1,313	1,643	5,104	57,812	121,098	28,823	215,793
其他金融資產	843	4,541	2,361	3,342	16,227	26,369	1,756	55,439
金融資產合計	25,667	351,950	195,128	179,909	809,713	874,369	353,862	2,790,598

2022年12月31日								
	已逾期	实时偿还/ 无期限	1個月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51,608)	(7,584)	(38,670)	-	-	(97,86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	(65,976)	(15,529)	(47,564)	(106,816)	(7,980)	-	(243,865)
拆入資金	-	-	(11,726)	(14,436)	(37,518)	(1,410)	-	(65,0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55)	-	-	-	-	-	(5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3,058)	(1,918)	(1,217)	-	-	(6,193)
吸收存款	-	(797,698)	(63,962)	(114,621)	(359,813)	(382,412)	-	(1,718,506)
應付債券	-	-	(16,823)	(59,132)	(174,214)	(67,593)	(15,720)	(333,482)
租賃負債	-	-	(123)	(102)	(547)	(2,298)	(686)	(3,756)
其他金融負債	-	(8,500)	(513)	(62)	(1,260)	-	-	(10,335)
金融負債合計	-	(872,229)	(163,342)	(245,419)	(720,055)	(461,693)	(16,406)	(2,479,144)
淨額	25,667	(520,279)	31,786	(65,510)	89,658	412,676	337,456	311,454

(2) 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分析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以淨額或全額結算。

本集團按照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利率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至合同規定的到期日按照剩餘期限分類的按照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現金流：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流入 / (流出)	78	8	23	(1)	-	108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流出	(801)	(174)	(39)	(19)	-	(1,033)

本集團按照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匯率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至合同規定的到期日按照剩餘期限分類的按照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現現金流：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流出	(117,249)	(60,250)	(134,051)	(9,249)	(94)	(320,893)
現金流入	117,273	60,472	134,799	9,097	105	321,746
淨流入 / (流出)	24	222	748	(152)	11	853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現金流出	(49,749)	(55,154)	(124,828)	(20,416)	-	(250,147)
現金流入	50,097	55,112	123,798	20,240	-	249,247
淨流入 / (流出)	348	(42)	(1,030)	(176)	-	(900)

(3) 表外項目流動性風險分析

本集團的表外項目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保函、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貸款承諾及融資租賃承諾、應收款保兌及其他財務擔保合同。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表外項目的流動性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1個月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81,247	100,411	186,688	-	-	368,346
開出信用證	161,183	22,429	44,762	86	-	228,460
開出保函	2,909	4,517	16,661	24,648	11	48,746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8,424	-	-	-	-	18,424
貸款承諾及 融資租賃承諾	3,007	15	215	491	-	3,728
應收款保兌及 其他財務擔保合同	14,378	30,821	101,398	10,220	80	156,897
合計	<u>281,148</u>	<u>158,193</u>	<u>349,724</u>	<u>35,445</u>	<u>91</u>	<u>824,601</u>
	2022年12月31日					
	1個月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49,962	92,702	222,466	-	-	365,130
開出信用證	129,206	14,371	42,038	206	-	185,821
開出保函	3,266	2,266	13,734	20,949	105	40,320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3,674	-	-	-	-	13,674
貸款承諾及 融資租賃承諾	2,685	659	293	-	-	3,637
應收款保兌及 其他財務擔保合同	11,964	22,576	70,561	9,403	-	114,504
合計	<u>210,757</u>	<u>132,574</u>	<u>349,092</u>	<u>30,558</u>	<u>105</u>	<u>723,086</u>

#### 十四、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以資本充足率和資本回報率為核心，目標是使之符合外部監管和股東回報的要求，最大限度保護債權人利益並規劃本集團資產規模、推動風險管理。本集團以監管要求結合本集團風險狀況，審慎確定資本充足率目標，並通過限額管理等多種手段保障管理目標的實現。

本集團近年來業務規模保持了穩定的發展態勢，資產對於資本的耗用也日益擴大，為保證資本充足率符合監管要求並在控制風險前提下為股東提供最大化回報，本集團積極拓展外源性資本補充渠道，同時繼續強化經營中資本的自生功能，從內部補充資本。

2023 年 11 月 1 日，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頒佈了《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並擬於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實施。與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根據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2012 年 6 月 7 日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有關規定計算和披露資本充足率。

核心一級資本包括實收資本、資本公積、盈餘公積、一般風險準備、未分配利潤和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核心一級資本部分。其他一級資本包括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和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其他一級資本部分。二級資本包括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超額貸款損失準備可計入部分和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二級資本部分。

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計算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59,789	135,925
一級資本淨額	185,102	161,178
總資本淨額	<u>236,958</u>	<u>195,871</u>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u>1,943,402</u>	<u>1,689,148</u>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22%	8.05%
一級資本充足率	9.52%	9.54%
資本充足率	<u>12.19%</u>	<u>11.60%</u>



## 十五、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1、公允價值計量

#### (1) 公允價值計量的層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允價值資訊及其公允價值計量的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層次取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三個層次輸入值的定義如下：

第一層次輸入值： 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次輸入值： 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及

第三層次輸入值： 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下表分析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所採用估值基礎的層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二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衍生金融資產	-	21,953	-	21,953
發放貸款和墊款	-	329,744	17,924	347,668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9,381	177,461	6,299	233,1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302,841	1,344	304,185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				
金融資產總額	49,381	831,999	25,567	906,947
拆入資金	-	(27,720)	-	(27,7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13)	(13,019)	-	(13,432)
衍生金融負債	-	(21,034)	-	(21,034)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				
金融負債總額	(413)	(61,773)	-	(62,18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二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衍生金融資產	-	14,179	-	14,179
發放貸款和墊款	-	283,192	40,080	323,272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9,130	144,368	5,522	189,0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192,724	1,313	194,037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				
金融資產總額	39,130	634,463	46,915	720,508
拆入資金	-	(12,300)	-	(12,3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55)	-	(55)
衍生金融負債	-	(14,462)	-	(14,462)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				
金融負債總額	-	(26,817)	-	(26,817)

(2) 第一層次的公允價值計量

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對於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報價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將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作為其公允價值的最好證據，以此確定其公允價值，並將其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一層次。本集團劃分為第一層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開放式基金、開放式理財產品及非限售上市公司股權投資。

(3) 第二層次的公允價值計量

若估值中使用的主要參數為可觀察到的且可從活躍公開市場獲取的，則相關金融工具將被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二層次。本集團劃分為第二層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投資、定期開放式基金、票據貼現、貿易融資、限售上市公司股權投資、拆入資金中的貴金屬租入、利率衍生工具、外匯衍生工具、貴金屬及其他衍生工具等。

對於人民幣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債券流通市場的不同，分別採用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或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發佈的估值結果；對於外幣債券投資的公允價值，採用彭博 (Bloomberg) 發佈的估值結果；對於票據貼現和貿易融資，採用現金流折現模型進行估值，根據產品類型及五級分類，以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上海票據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發佈的收益率曲線為基準，構建利率曲線。對於限售上市公司股權投資，在收盤價的基礎上考慮流動性折扣。

對於無法從活躍市場獲取報價的非衍生金融工具和部分衍生金融工具 (包括利率、外匯和貴金屬的遠期和互換工具等)，採用現金流折現模型對其進行估值，使用的主要參數包括最近交易價格、相關收益率曲線、匯率及交易對手信用差價；對於期權衍生工具估值，採用布萊克——斯克爾斯期權定價模型 (Black-Scholes Option Pricing Model) 對其進行估值，使用的主要參數包括相關收益率曲線、匯率、波動率及交易對手信用差價等。

對於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除本集團外其他投資者持有的份額及負債，採用投資目標的市價組合法，其公允價值根據投資的資產淨值，即產品投資組合的可觀察市值及相關費用決定。

#### (4) 第三層次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制定了相關流程來確定持續的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中合適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並定期複核相關流程以及公允價值確定的合適性。本集團持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的定性資訊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533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2,756	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流動性折扣
- 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投資	1,701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 股權投資	1,138	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
- 股權投資	171	市場乘數法	流動性折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股權投資	1,344	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流動性折扣
發放貸款和墊款	17,924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714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 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	355	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流動性折扣
- 債券和資產支持證券投資	2,015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 股權投資	2,111	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
- 股權投資	327	市場乘數法	流動性折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股權投資	1,313	資產淨值法	資產淨值、流動性折扣
發放貸款和墊款	40,080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於資產負債表日，採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觀察假設替換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觀察假設對公允價值計量結果的影響不重大。以上假設及方法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的計算提供了統一的基礎，然而，由於其他機構可能會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設，因此，各金融機構所披露的公允價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本集團持續的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餘額調節資訊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合計
2023 年 1 月 1 日	5,522	1,313	40,080	46,915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利得	(550)	6	1,649	1,105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利得	-	31	(1,143)	(1,112)
新增	2,686	-	-	2,686
出售和結算	(1,359)	(6)	(22,662)	(24,02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299	1,344	17,924	25,567
年末持有的資產計入損益的 當期末實現利得或損失	(576)	-	11	(565)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	合計
2022 年 1 月 1 日	5,637	1,262	-	6,899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利得	76	8	1,048	1,132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利得	-	51	1,893	1,944
新增	425	-	41,065	41,490
出售和結算	(616)	(8)	(3,926)	(4,5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522	1,313	40,080	46,915
年末持有的資產計入損益的 當期末實現利得或損失	51	-	(344)	(293)

2、 以公允價值計量項目在各層次之間轉換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一層次、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金融資產和負債之間的轉換。

3、 估值技術變更及變更原因

報告期內，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技術並未發生變更。

4、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項目的公允價值

除以下項目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各項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無重大差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372,022	93,839	465,861	463,311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	396,796	-	396,796	395,93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261,790	106,425	368,215	368,792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	324,221	-	324,221	323,033

對於上述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本集團按下述方法來決定其公允價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應付債券的公允價值是採用相關登記結算機構估值系統的報價，相關報價機構在形成報價過程中採用了反映市場狀況的可觀察輸入值。對無法獲得相關機構報價的，則按現金流折現法估算其公允價值。

## 十六、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1、金融債券的發行情況

於 2024 年 3 月 15 日，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專項金融債，發行規模合計人民幣 200 億元。

### 2、利潤分配情況

於 2024 年 3 月 28 日，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 2023 年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本次利潤分配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 A 股股東和 H 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 10 股派發人民幣 1.64 元 (含稅)，發放現金股利共計人民幣 45.04 億元。該方案尚待本行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 十七、比較數字

為符合本財務報表的列報方式，本集團對個別比較數字進行了重分類。

十八、銀行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資產</b>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4,723	185,625
貴金屬		9,756	13,86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8,426	41,343
拆出資金		11,576	12,583
衍生金融資產		21,953	14,1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4,631	15,886
發放貸款和墊款		1,673,272	1,486,291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256,926	187,929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91,600	368,79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304,185	194,037
對子公司的投資	六、19	2,040	2,040
固定資產		18,572	15,997
使用權資產		4,903	5,016
無形資產		601	57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631	20,423
其他資產		9,592	7,968
<b>資產總額總計</b>		<b>3,033,387</b>	<b>2,572,547</b>



	2023 年	2022 年
附註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b>負債</b>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9,915	97,17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59,087	241,928
拆入資金	38,793	28,1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20	55
衍生金融負債	21,034	14,4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7,782	6,066
吸收存款	1,868,659	1,681,443
應付職工薪酬	5,861	5,683
應交稅費	2,774	3,919
預計負債	1,523	1,838
應付債券	392,994	320,090
租賃負債	3,257	3,318
其他負債	6,765	6,616
<b>負債總額合計</b>	<u>2,848,564</u>	<u>2,410,693</u>

	2023 年	2022 年
附註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b>股東權益</b>		
股本	27,464	21,269
其他權益工具	24,995	24,995
其中：永續債	24,995	24,995
資本公積	38,570	32,289
其他綜合收益	3,406	2,191
盈餘公積	12,546	11,075
一般風險準備	29,315	26,068
未分配利潤	48,527	43,967
	<hr/>	<hr/>
<b>股東權益合計</b>	<b>184,823</b>	<b>161,854</b>
	<hr/> <hr/>	<hr/> <hr/>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3,033,387</b>	<b>2,572,547</b>
	<hr/> <hr/>	<hr/> <hr/>

此財務報表已於 2024 年 3 月 28 日獲董事會批准：

陸建強  
董事長

張榮森  
行長、主管財務負責人

彭志遠  
財務機構負責人

#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訊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百萬元)

### 1、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差異說明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與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於 2023 年度無差異 (2022 年度：無差異)；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無差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無差異)。

### 2、流動性覆蓋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性覆蓋率	166.61%	148.11%

該流動性覆蓋率是按照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的相關要求計算的。

### 3、國際債權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本集團的國際債權包括境內外幣債權及跨境申索。

國際債權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國際債權按國家或地區分別披露。在計及任何風險轉移後，若國家或地區的跨境申索佔國際債權總金額的 10%或以上，方會在本文呈報。若申索的擔保方所在地與對方所在地有所不同，或債務方是銀行的境外分行而銀行總部設於另一國家，方會作出風險轉移。

2023年12月31日	非銀行			合計
	銀行	官方機構	私人機構	
境內外幣債權	4,187	7,222	68,558	79,967
亞太地區 (不包括中國內地)	5,330	1,259	27,111	33,700
- 其中香港應佔部分	5,079	1,259	25,939	32,277
歐洲	5,740	1,695	641	8,076
北美	3,067	11,177	17,632	31,876
大洋洲	131	-	-	131
合計	18,455	21,353	113,942	153,750

2022年12月31日	非銀行			合計
	銀行	官方機構	私人機構	
境內外幣債權	2,724	6,429	44,243	53,396
亞太地區 (不包括中國內地)	4,387	1,342	44,193	49,922
- 其中香港應佔部分	3,722	1,342	43,315	48,379
歐洲	2,398	-	2,271	4,669
北美	3,862	7,971	41	11,874
大洋洲	149	-	-	149
合計	13,520	15,742	90,748	120,010

#### 4、 貨幣集中度

	等值人民幣			合計
	美元	港元	其他	
2023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102,999	12,565	14,796	130,360
現貨負債	(103,696)	(3,082)	(14,608)	(121,386)
遠期購入	387,567	2,132	30,537	420,236
遠期沽售	(402,567)	(711)	(34,147)	(437,425)
淨期權倉盤	(5,353)	-	(330)	(5,683)
淨(空頭)/多頭	(21,050)	10,904	(3,752)	(13,898)

	等值人民幣			合計
	美元	港元	其他	
2022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103,024	12,459	10,182	125,665
現貨負債	(81,361)	(3,679)	(9,046)	(94,086)
遠期購入	342,556	1,866	36,402	380,824
遠期沽售	(337,073)	(9,976)	(29,966)	(377,015)
淨期權倉盤	(3,986)	(8,039)	(1,164)	(13,189)
淨多頭/(空頭)	23,160	(7,369)	6,408	22,199

#### 5、 對中國境內非銀行的風險敞口

本行是中國大陸境內成立的商業銀行，主要在中國大陸境內經營。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部分的非銀行風險敞口均來自於中國境內機構或個人的交易。